

(四)第 4 次會議紀錄

甲、發 言 紀 錄

立法院第 7 屆第 6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審查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全體委員會議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99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7 分、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 紅樓 301 會議室

主 席 陳委員瑩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略）

主席：進行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外交部主管收支公開部分。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報告。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進添今天能夠有機會前來向各位委員報告 100 年度本部主管預算案，至感榮幸，也要利用這個機會再次拜託各位委員大力支持。本部主管預算包括公開及機密兩部分，機密預算另作報告，謹就本部主管預算公開部分，依施政重點、歲入及歲出預算案編列情形及歲出預算案綜合說明等三方面敘述如下。

壹、100 年度本部施政重點

為落實「活路外交」政策，本部秉持以臺灣為主，對人民有利原則，賡續推動活路外交政策，全力捍衛中華民國主權及臺灣主體性，在互惠互利及共榮發展基礎上，鞏固我與邦交國關係，以務實、靈活原則，提升我與無邦交國家關係，積極爭取參與有利我國整體發展及人民利益之功能性及專業性國際組織，結合國內外民間豐沛實力，參與國際間重要非政府組織活動，加強辦理公眾外交及文化外交；以「目的正當、過程合法、執行有效」原則進行援外計畫，擴大國際人道救援，以善盡國際公民義務，積極宣揚我政策目標，爭取國際輿論支持。本部依據行政院 100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100 年度施政重點釐訂如下：

一、鞏固與邦交國關係

持續透過政府重要官員出國訪問，洽邀友邦朝野政要來訪，以增進與友邦相互瞭解與友誼，厚植友我力量，並與友邦洽簽各項雙邊協定發展互惠互惠關係，積極推動我與友邦各項合作計畫。同時建立多元援外體系，加強經貿投資合作，鼓勵業者赴有邦交國家投資，協助邦交國與友好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開發中國家推展經濟建設，採長期規劃、永續經營之務實策略，鞏固邦誼。

二、強化與無邦交國家友好合作及實質之關係

推動與美、日及歐盟等重要無邦交國家之經貿、航空、農漁業、環保、文化、教育、勞工、金融、司法互助、科技等合作，並積極洽簽各項協定或備忘錄。

三、務實參與國際組織，並提升我參與國際組織之質與量

積極推動有意義參與聯合國專門機構與機制，並將「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及「國際民航組織」(ICAO)列為優先爭取參與目標。此外，在連續兩年以觀察員地位出席「世界衛生大會」(WHA)之正面發展上，積極爭取擴大參與 WHO 各項機制、會議及活動，以進一步深化及廣化有意義參與 WHO。另透過「亞太經濟合作」(APEC)、「世界貿易組織」(WTO)、我已參與之漁業組織、多邊開發銀行及洗錢防制組織等架構，加強與各會員之雙邊交流合作關係，以維護我在已參加之政府間國際組織之會籍、地位與權益。

四、輔導國內 NGO 與國際接軌，擴大國際人道援助

持續推動國內 NGO 與國際 NGO 合作、交流，建立夥伴關係，強化國內 NGO 彼此間的經驗交流，以及提供國內 NGO 國際參與之資訊與行政支援，凸顯我國 NGO 在國際社會所作之貢獻，進一步拓展我國在國際社會的活動空間，同時宣揚我國民眾一向秉持愛無國界之信念，發揮人溺己溺精神，積極從事國際人道援助工作，提升我國國際聲望與形象。

五、加強公眾外交等其他國際合作

廣續辦理「臺灣獎學金」、「國際青年研習營」、「國際青年大使交流」、「經貿遠朋班」等國際青年人才培訓計畫，並安排國內年輕學者前往海外從事學術外交，厚植國際學界友人脈絡。加強運用文化軟實力，積極推動及資助各項國際文化交流活動，提升我國的正面形象。

六、提升領務施政效率及品質

提升護照品質與防偽功能，研商簽證簡化措施，積極爭取改善國人簽證待遇。加強領務服務工作，推動「行動領務計畫」，提供走動式領務服務，以落實保僑、護僑及急難救助措施，維護國人旅外安全。

貳、100 年度本部主管歲入及歲出預算案編列情形

一、本部主管歲入預算共編列 34 億 8,406 萬 2 千元，包括罰款及賠償收入 180 萬元、規費收入 32 億 79 萬 2 千元、財產收入 7,150 萬元及其他收入 2 億 997 萬元。

二、本部主管歲出預算共編列 300 億 8,465 萬 1 千元，包括本部 292 億 1,074 萬 1 千元（含機密預算 24 億 3,377 萬 6 千元）、領事事務局 8 億 2,572 萬元及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 4,819 萬元。茲就本部、領事事務局及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分別報告如下：

(一)本部公開歲出預算共編列 267 億 7,696 萬 5 千元，較 99 年度增列 764 萬 7 千元。以下謹按業務計畫，逐項扼要提出說明：

1. 一般行政：編列 78 億 7,141 萬 5 千元，支應本部及駐外各館處（含經濟部、教育部、新聞局、觀光局、僑委會、國科會、文建會、原能會、衛生署、金管會及移民署等駐外單位及 WTO 代表團）人事經費、國內一般行政所需基本工作維持經費、本部及駐外各館處資訊系統設備與網

路通訊經費等，較 99 年度減列 4,809 萬 9 千元，主要減列資訊軟硬體設備等經費。

2. 外交業務：編列 5 億 6,050 萬 6 千元，支應本部外交業務單位基本行政工作維持及外賓邀訪等所需經費，較 99 年度增列 7,301 萬 2 千元，主要是增列加強外交工作聯繫經費及外賓邀訪經費。

3. 駐外機構業務：編列 34 億 7,110 萬 5 千元，支應本部及經濟部、教育部、新聞局、文建會、僑委會、觀光局、國科會、衛生署、原能會、金管會及移民署等駐外單位所需一般業務經費，較 99 年度增加 2,292 萬 1 千元，主要是覈實增列駐外機構各項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

4. 國際會議及交流：編列 15 億 5,764 萬 6 千元，支應爭取加入或參加國際組織活動，推動或協助民間參與國際會議與活動，結合全民力量，進行學術、文化、經貿、民主人權及國會外交等各項交流活動所需經費，較 99 年度增列 4,655 萬 7 千元，主要是增列加強推動學術、文化及經貿交流活動所需經費。

5. 國際合作：編列 123 億 242 萬 8 千元，支應與友邦各項合作及委託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辦理駐外技術團隊、經貿遠朋班等經費，其中參與各項雙邊合作計畫經依計畫內容及執行進度估計所需經費，較 99 年度減少 2 億 4,689 萬 4 千元。

6. 國際關懷與救助：編列 3 億 1,706 萬 7 千元，支應於國際間發生重大災變及旅外國人急難時，基於關懷及人道立場予以適當協助，暨參與國際人道救助與服務工作所需經費，較 99 年度增列 5,631 萬 2 千元。

7. 一般建築及設備：編列 5 億 1,679 萬 8 千元，包括以下 6 項：

(1) 常駐世界貿易組織代表團館舍購建計畫第 2 年所需經費 3 億 7,157 萬 9 千元。

(2) 懷遠新村職務輪調宿舍改建計畫最後 1 年所需經費 5,663 萬 5 千元。

(3) 汰換駐外單位館長座車及公務車 75 輛（包括外交、經濟、文化、新聞、觀光、僑務及科技等單位）所需經費 8,242 萬 9 千元。

(4) 購置安全保密通訊設備所需經費 317 萬 5 千元。

(5) 汰換禮賓用廂式客貨車 1 輛所需經費 156 萬元。

(6) 購置副首長座車 2 輛所需經費 142 萬元。

8. 第一預備金：1 億 8 千萬元，與 99 年度相同。

(二) 領事事務局歲出預算共編列 8 億 2,572 萬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增加 1,489 萬 8 千元，主要是增列為民服務及汰換領務用資訊設備所需經費。各計畫編列情形如下：

1. 一般行政：1 億 9,712 萬 5 千元，支應人事費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較 99 年度增加 367 萬 1 千元，主要是增列購置資訊軟硬體設備等經費。

2. 領事事務管理：6 億 2,328 萬元，支應領務行政、領務資訊及各分支機構業務所需經費，較 99 年度增加 1,161 萬 2 千元，主要是增列為民服務及更新領務用資訊設備所需經費。

3. 一般建築及設備：381 萬 5 千元，係更新駐外機構領務系統硬體設備等經費。

4. 第一預備金：150 萬元，與 99 年度相同。

(三)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歲出預算共編列 4,819 萬元，較 99 年度減列 96 萬元，各計畫編列情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形如下：

1. 外交領事人員訓練：4,743 萬 5 千元，支應人事費及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等經費。較 99 年度減少 159 萬元，主要是覈實減列一般事務費。
2. 交通及運輸設備：63 萬元，係購置所長座車 1 輛所需經費。
3. 第一預備金：12 萬 5 千元，與 99 年度相同。

參、100 年度本部主管歲出預算案綜合說明

一、本部主管歲出預算占中央政府總預算歲出之比率為 1.68%，略低於 99 年度的 1.79%。

二、100 年度本部「國際合作」、「國際事務活動」、「國際關懷與救助」三科目編列之援外預算占我國國民所得毛額（GNI）之 0.11%，與 99 年度相當，惟仍低於 OECD 國家占 GNI 之 0.31% 平均值，亦較聯合國要求占 0.7% 之目標值為低。未來將兼顧政府財政與外交需求，持續推動援外工作，以回饋國際社會，善盡國際義務，協助友邦及友好國家發展經濟，進而鞏固邦交國，並提升與友好國家實質關係。

肆、結語

由於政府財政困難，本人及本部全體同仁將共同努力以積極態度運用有限的資源，把握機會、克服挑戰，建構外交新思維，實質參與國際社會，持續推動「活路外交」政策、秉持「永續發展」理念，積極鞏固及拓展對外關係，引導國家與世界同步發展，追求國家永續繁榮。

以上說明如有不夠清楚或需要再補充部分，歡迎各位委員、各位先進多多指導，進添要再一次懇請各位委員全力支持外交部各項施政及預算。謝謝！

主席：現在補充詢問，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現在開始詢答，每位委員質詢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

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那天請你來，你為什麼不來呢？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事實上，我那天請了假了。

彭委員紹瑾：今天要錢，你就來。

楊部長進添：不是這個意思。

彭委員紹瑾：這樣太現實了吧！

楊部長進添：不是這個意思，讓我說明一下。

彭委員紹瑾：那天你見了哪些部長還是哪些元首？

楊部長進添：第一天我上午就到國安會開了一個會。

彭委員紹瑾：那天你有沒有去看花博？

楊部長進添：我沒有。中午我就請一個國家的元首吃飯，接下來下午我又去見了一個元首，他們都是當天要離開，我沒有辦法到機場去送他們，所以那天特別……

彭委員紹瑾：審查預算很重要，請你來就要來。

現在我想請教你，有一個台商賴榮發，6 日在菲律賓三寶顏市被打了 6 槍，外交部有給他什麼

協助嗎？有去探望嗎？

楊部長進添：外交部知道這個消息之後，第一天我們駐……

彭委員紹瑾：什麼時候知道的？

楊部長進添：我們 7 日接到通知。

彭委員紹瑾：你們作了什麼處理和協助？

楊部長進添：第一、我們駐菲律賓代表處立即聯繫菲律賓警政署反綁架行動稽查隊，讓他們詳細瞭解有關嫌犯和犯罪行為，同時，請轄區警察局長派員到醫院戒護。

彭委員紹瑾：這不用你講，菲律賓治安單位在第一時間會知道。

楊部長進添：不，這是外交部駐外單位所做的。

彭委員紹瑾：賴榮發受傷之後，外交部有沒有提供什麼人道或救難協助？

楊部長進添：我跟你報告，外交部接到這個消息之後，家屬表示幾乎一家人都要儘早趕到菲律賓去，我們馬上協助辦理護照及菲律賓簽證，請菲律賓駐台北代表處立即簽發簽證，方便他們趕往菲律賓。

彭委員紹瑾：駐菲律賓代表處有沒有作什麼協助？

楊部長進添：駐菲律賓代表處馬上聯絡警政機關、醫療機構，同時設法與他住在三寶顏市的阿姨聯絡，都是以簡訊方式聯絡，但是沒有辦法聯絡上。

彭委員紹瑾：駐菲律賓代表處有沒有去探望賴榮發？

楊部長進添：我們對於這些事情，第一時間都是以尋求救助為優先，另外，我們也聯絡慈濟在菲律賓的機構，看看能不能就近提供……

彭委員紹瑾：講了半天，你們都沒有去看他嘛！

楊部長進添：這部分……

彭委員紹瑾：你們沒有去看他，也沒有跟家屬講嘛！

楊部長進添：當然有，我們最主要是趕快找人提供最好的醫療協助。

彭委員紹瑾：根據家屬反映，他希望回台灣，但是直到昨天晚上才回來。

楊部長進添：我們事實上一直跟他阿姨聯絡，一直到 9 日才聯絡上，同時我們也請慈濟……

彭委員紹瑾：表示你們這 3 天國人急難救助的成績是零。請問明年度外交部國人急難救助的預算編列多少？

楊部長進添：這個案子，其實外交部和駐外單位作了很多協助、聯繫工作。他回來以後，昨天晚上我也看了電視，他們家人對外交部有很多責難。

彭委員紹瑾：不是，不是，你們這兩、三天都沒有什麼動靜，家屬都非常氣憤，質疑這是什麼政府？

楊部長進添：但是昨天晚上 11 點鐘，他的阿姨瞭解他的家人在台北的情形以後，特別打電話到外交部，外交部的同仁 11 點半還在辦公室加班……

彭委員紹瑾：你們辦了 3 天……

楊部長進添：他對我們的協助表示感謝，對他的家人在台北的……

彭委員紹瑾：我問你們的國人急難救助編多少嘛！

楊部長進添：我等一下跟委員報告，我要先說明一下。因為您指正了這一點，我必須說明，他的哥哥剛剛還特別打電話到外交部來，就他們家人原先對我們的誤會表示歉意，他的阿姨也在昨天晚上 11 點半打電話到外交部，我們同仁為了這件事情還在辦公室加班。

彭委員紹瑾：3 天你們的人都沒有出現，你們只是聯絡這個、聯絡那個，那都是空話，沒有看到成績嘛！人也是 3 天回來嘛！

楊部長進添：人員出不出現是一回事，最重要的是我們希望協助他得到最好的醫療……

彭委員紹瑾：要是林志玲的話，馬上就回來了……

楊部長進添：他的傷勢能夠獲得最好的照顧……

彭委員紹瑾：我看你明年的國人急難救助好像只編了 454 萬元，每年都減少，我認為你們該做的不做，什麼國際人道救援拚命增加了好幾千萬，你們這是失職！你們的承辦過程讓被害人 3 天沒有人理，到昨天晚上才回來。

楊部長進添：不會沒人理他，外交部一直在處理，你講沒人理他是不對的。

彭委員紹瑾：家屬大罵你們：「人在哪裡？」

楊部長進添：沒有，他們馬上知道他們是情緒抒發而已，他的哥哥、他的阿姨馬上打電話來道歉。

彭委員紹瑾：那我再調查看看。

楊部長進添：可以。

彭委員紹瑾：報紙都登出家屬痛罵，還道歉？這麼好？你們不用做事，還跟你們道歉？

楊部長進添：沒有，我告訴你，有時候在距離很遠的情況下，我們趕快就近來聯繫、溝通……

彭委員紹瑾：從電視上都看得出來你們代表處做得不夠好……

楊部長進添：安排醫療機構、聯繫警政機關緝兇更重要。

彭委員紹瑾：你們不檢討不行，3 天要檢討。

另外，中日漁船事件發生以後，造成很大的緊張，我看讀賣新聞報導，日本好像要在釣魚台群島附近或與那國島基地上設置攔截通訊的設備，有沒有這回事？

楊部長進添：我們的瞭解是，有關這個地區最近發生的一些動盪的情形，我們都非常注意，我們也對於各種……

彭委員紹瑾：你有沒有這個訊息？報紙都登這麼大了。

楊部長進添：訊息我們都在查證中，我們立即跟駐日代表處瞭解，據我瞭解，第一、我們已經把我們的立場講得很清楚，釣魚島群島是我們的固有領土……

彭委員紹瑾：我不是跟你講主權啦！我是講這件事情……

楊部長進添：這一定要講清楚。

彭委員紹瑾：他們設置攔截通訊設備有沒有包括攔截我們的通訊？

楊部長進添：這一部分我們要跟國防單位聯繫才能瞭解，但是我認為我們跟日本之間要進一步溝通，所有有關這地區的爭議……

彭委員紹瑾：你做外交官不及格，要下台！報紙登這麼大，你馬上就要去問了，你現在回答我還講

不出來，說你還要去瞭解。

楊部長進添：這些報導是否和事實完全一致……

彭委員紹瑾：你要去問嘛！

楊部長進添：對，我就是要去問。

彭委員紹瑾：如果他們攔截我們的通訊紀錄的話，你要怎麼向日本表示意見？

楊部長進添：第一、我們要提出嚴正的抗議，要求他們不要在這個地區製造更多的紛擾，大家要以理性和平的方式來解決爭端，讓這個區域不要有任何爭執，讓情勢發展更危急，我們一定堅持理性和平的態度來處理此事。

彭委員紹瑾：攔截的目的是什麼？

楊部長進添：這個資訊我要進一步瞭解之後才能向委員報告。

彭委員紹瑾：外交部長這樣不行啦！你每天要看全世界的報紙，你外交部長要做的就是這個啦！

楊部長進添：我請亞太司同仁……

彭委員紹瑾：你這樣當外交部長，嚇都嚇死了。我們外交及國防委員會委員都知道，你還不知道！

楊部長進添：媒體報導的資訊和實際上我們求證的部分……

彭委員紹瑾：媒體報導很多都是事實啦！這個尖閣密約……

楊部長進添：不是尖閣群島，我們稱為「釣魚島群島」……

彭委員紹瑾：釣魚台群島也是一樣啦！當時有什麼密約，報紙也登很多……

楊部長進添：據我了解，11月10日國內媒體引述日本讀賣新聞，說日本政府有意在與那國島部署200名陸上自衛隊，這部分外交部已注意到，而且請我們駐日代表處進一步了解。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我們和日本與那國島等沖繩西南諸島鄰近地區是具有敏感性的，對於日本這項計畫，我們持續關注以外，也要適時表達我們的立場。

彭委員紹瑾：那你什麼時候表達外交部的意見？

楊部長進添：我已經透過我們駐日代表去向日方說明，大家都要節制、要理性、要和平，不能採取讓這個地區更加激化的……

彭委員紹瑾：那你什麼時候正式表示一下？

楊部長進添：我現在這個時候就表示，我們對這個地區不但注意、關注，對於有關的報導也進一步求證，如果確實有這種情形的話，我們希望日本一定要理性、和平。這個地區大家一定要以和平的方式，不能再做出任何可能讓這個情勢更加緊張……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將來這個緊張是必然的，因為美國也重回亞洲，一個是亞太主義、一個是東亞主義，再加上中共的擴權，我們夾在這邊也有關係，情況變得很複雜，所以亞洲現在可說是風起雲湧……

楊部長進添：有關美國方面，我們已經向他們說明，釣魚台是我們的固有領土，他們在處理釣魚台的問題時，應該顧慮到我們中華民國的立場……

彭委員紹瑾：我希望外交部在這方面要特別注意。

另外，你們在預算中編列有WTO的外館館舍經費，請問你們買到房地了嗎？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是還沒有，因為我們要買的日內瓦地區，這個地區地價很高、房地產很貴，而且我們希望的是比較高的地區，而這也是各方爭取想要的區域，當我們編了預算，談了以後，如果透過目前這種行政程序，層層報核……

彭委員紹瑾：你認為明年買得到嗎？

楊部長進添：我們正在請 WTO 代表團進一步去招標，因為……

彭委員紹瑾：上次那個已經失敗了嗎？

楊部長進添：已經失敗，因為來不及……

彭委員紹瑾：被賣掉了？

楊部長進添：才 48 小時而已，人家就買走了。

彭委員紹瑾：所以你們明年編列 3 億 7,157 萬元的預算？

楊部長進添：是。

彭委員紹瑾：做不到還編那麼多？

楊部長進添：因為那個地方是我們駐外機構裡面最重要的一個國際組織，而且我們需要……

彭委員紹瑾：那就表示你們做這件事，是人力不足？資訊不足？還是能力不行？

楊部長進添：不是，日內瓦那個地區是寸土寸金，而且需求大於供給，在此情形下，以我們國內的經濟能力實在沒有辦法一次編列 7、8 億的預算，只能分年編列，可是賣主又常常要求一次付清，所以他們會去另外找尋可以一次付清的買主，我們沒有買到上一塊土地就是因為這樣。

彭委員紹瑾：那你們就等於是浮編，根本沒有把握嘛！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外交部也很希望一次就編足、一次就買定，但是行政院撥給外交部匡列的經費就只有這麼一點點，所以我們在不得已的情形下，只好分年……

彭委員紹瑾：總經費是七億多元嗎？

楊部長進添：應該要 7、8 億才能買得到。

彭委員紹瑾：我希望你們經過大失敗以後，能夠檢討一下，因為本席對這筆預算其實非常不高興，你們做事能力那麼差，每次編給你們也沒有用！

楊部長進添：我們會努力，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有關資訊的蒐集，各國的新聞，新聞司司長要加油一下，因為你也是發言人，不要老是資訊不足就對外發言，說人家子虛烏有。說錯話，還不好好道歉！至於部長的訊息，你也要再多加油一點！

請蔡委員煌瑯發言。

蔡委員煌瑯：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剛才在答復彭委員紹瑾時，一再稱呼「釣魚台」為「釣魚島」，而且連續用了 3 次，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嚴重的錯誤！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在此再次說明是「釣魚台」，也許是我講得不清楚……

蔡委員煌瑯：你的內心深處已經被統一了嗎？日本稱呼釣魚台為尖閣諸島、中國則稱之為釣魚島，因為釣魚台是他們宴請國賓的一個飯店……

楊部長進添：我想我們可以進一步再向委員澄清……

蔡委員煌瑯：你剛才用了 3 次「釣魚島」！現在中央社都用簡體字在寫，難道外交部也都統一用中國的稱呼了嗎？我們被統一了嗎？

楊部長進添：我心裡面沒有這樣想，委員這樣講，我要請我的同事幫我證明一下——是不是我講「釣魚島」？

蔡委員煌瑯：清清楚楚，就是「釣魚島」！

楊部長進添：但是我在這裡一向都講「釣魚島」是不對的，是「釣魚台」……

蔡委員煌瑯：你剛剛講了「釣魚島」，非常清楚，只有最後一次講「釣魚台」。我是要告訴你，一個外交官，尤其是部長，這是非常嚴重的失誤！我聽得清清楚楚！

楊部長進添：我想這個可以聽錄音帶……

蔡委員煌瑯：你要為這個稱呼道歉！

楊部長進添：在我弄清楚之前……

蔡委員煌瑯：這是非常嚴重的失職，你現在怎麼都用中國的名稱呢？

楊部長進添：不會，絕對不會！我們在處理這個問題的時候……

蔡委員煌瑯：你等一下就把錄音帶調出來，看你是講「釣魚島」？還是「釣魚台」？

楊部長進添：可以，我們把錄音帶調出來，如果確實的話，我更正說明。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講錯的人道歉啦！

蔡委員煌瑯：這不是講錯，這是非常嚴重的錯誤，這是用中國的稱呼啊！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聽錯的人也要道歉！

蔡委員煌瑯：我聽得清清楚楚！

楊部長進添：我講得很清楚，是「釣魚台」。

蔡委員煌瑯：你講的就是「釣魚島」啦！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是釣魚台！

蔡委員煌瑯：如果錄音帶調出來，你不是講「釣魚島」的話，我向你道歉！

楊部長進添：我在這裡已經……

蔡委員煌瑯：如果你講的是「釣魚島」，你跟林郁方要向我道歉，因為林郁方幫你作證嘛！我跟你講，這是非常嚴重的問題，你是外交部的部長，如果用的是中國的稱呼，那你是放棄台灣嗎？放棄你外交部長的身分嗎？

楊部長進添：不會，這部分你放心，釣魚台就是釣魚台！

蔡委員煌瑯：你浪費我太多時間，我們可以把它調出來！

楊部長進添：是你在那邊……

蔡委員煌瑯：如果你是講「釣魚島」，我就嚴厲的譴責你！我等一下就會去調影片，看你到底是不是講「釣魚島」？我告訴你，你講了 3 次的「釣魚島」，最後一次才講「釣魚台」。

另外，誠如方才彭委員紹瑾所言，日本如果在與那國島部署自衛隊，就會有 3 個問題：第一，我們的台灣主權——我們的暫定執法線會不會被侵犯？第二，我們的國家安全——他在我們家門口

111 公里處設了一個監聽站，幾乎可以涵蓋監聽我們台灣任何一個無線電，這已經牽涉國家安全；第三，這是一個重要漁場，未來會不會連海上自衛隊都跑到與那國島往西，也就是台灣臨海幾十公里的地方？我們的漁船一出海，會不會就被日本的海上自衛隊驅離？漁船上的人會不會就被逮捕？這牽涉的問題很大，你在外交上當然要努力去查證，並作適度的反應。對於彭委員紹瑾問你的話，你怎麼可以搪塞或裝聾作啞？

楊部長進添：沒有，我沒有搪塞，也沒有裝聾作啞，我說明了：第一，我們的立場沒有改變，那個地方我們有主權所及的區域，就是釣魚台；至於與那國島上面的這些設施，我們了解確實是如此的話，會提出嚴重的抗議！

蔡委員煌瑯：我希望你不要裝聾作啞……

楊部長進添：不會裝聾作啞！

蔡委員煌瑯：在這次釣魚台中日的爭議當中，我們變成一個沒有聲音的台灣……

楊部長進添：我們有聲音！

蔡委員煌瑯：沒有聲音的主權表達，會讓主權混淆！

楊部長進添：我們有聲音，在跟日方的各種談話裡面，包括日本的記者、日本的議員、日本的官員，我都開宗明義把我們主權的主張很清楚的說明……

蔡委員煌瑯：我希望你能重視這個事件。

另外，彭紹瑾委員詢問三寶顏台商被槍擊事件，他質詢的重點在槍擊案發生第一天，他的家屬就打電話到台北的外交部，外交部人員竟然答復說他們並沒有辦理該項業務，最嚴重的問題出在這裡。

楊部長進添：不會這樣答。我可否請亞太司李司長來澄清這件事？我訓練我外交部的同仁……

蔡委員煌瑯：每年將近有 800 萬國人前往國外旅遊、經商、讀書，如果外交部沒有經辦這項業務的話，難道是內政部、經濟部在辦嗎？

楊部長進添：不可能，我現在跟各位委員報告，外交部現在的工作幾乎是包山包海，這件事當然由我們來做。

蔡委員煌瑯：外交部人員如果答復說沒有經辦該項業務是非常離譜，並嚴重失職的。

楊部長進添：我們不可能做這樣的答復。

蔡委員煌瑯：初六槍擊事件發生後，直到 9 日晚上他才能回來，中間間隔 3 天多，子彈還一直留在他的身上，這是非常緊急的事情，為什麼會拖延 3 天？後來他還是透過保險公司尋求國際援助公司的幫忙，才以包機方式把她載回來。可是這 3、4 天是傷者的黃金搶救時間，這也是家屬為什麼會這麼生氣的原因。如果外交部在作業上沒有讓家屬心寒的話，他們就不會提出這樣的指控，你今天還說家屬來跟你道謝，本席認為外交部根本沒有反省能力。

楊部長進添：我們可以體會家屬在這種情況下的心情和反應，傷者回台之後，看到我們外交部的人員去接他們，並安排醫師隨同長庚醫院救護車前往救治，一開始他看到外交部的人員就開始責問……

蔡委員煌瑯：我們外交部不能冷血，不能沒有人性。他受傷在那邊被耽擱 3 天以上是事實，如果今

天子彈留在身上的人是你的家屬，你不會著急嗎？

楊部長進添：當然會著急。

蔡委員煌瑯：可是我們外交部居然答復他，沒有辦這項業務。那我們外交部在辦什麼呢？

楊部長進添：不會。

蔡委員煌瑯：究竟我們外交部在做什麼？

楊部長進添：可否請亞太司司長作補充說明？

蔡委員煌瑯：不用說明。本席希望你能查明事實真相，給國人一個交代？

楊部長進添：因為委員現在做這樣指責，我一時之間沒有辦法接受。

蔡委員煌瑯：請你查明真相。

楊部長進添：我會查明。

蔡委員煌瑯：若有疏失，要給國人一個交代，因為人命關天。

另外，昨天連戰先生說他這次參加 APEC 會議，希望下次可由馬英九總統出席 APEC 的領袖會議，我強烈支持明年由馬英九總統或蕭萬長副總統出席 APEC 的會議。既然連戰先生都已經開口，我希望外交部在這次的連胡會能否把明年由總統或副總統出席 APEC 會議列為討論議題？

楊部長進添：如何提升參加 APEC 領袖會議的層級，一直是外交部努力的目標，這也是過去到目前為止一直努力……

蔡委員煌瑯：如果你認為現在兩岸和諧關係一直在加溫的話，其實這就是一個測溫計。既然連戰先生都說希望明年由我們國家領導人—馬英九總統出席 APEC 領袖會議的話，加上連胡會即將召開，所以本席希望外交部能將此列為討論議題，就可以測試看看兩岸的關係是否逐漸在加溫。

楊部長進添：這部分是我們國人共同的期望目標，也是我們外交部努力的目標。

蔡委員煌瑯：因此本席認為可以將此列為討論議題，你贊成嗎？

楊部長進添：是，謝謝。我們會用最合適的方式來達到目的。

蔡委員煌瑯：這根本是實問虛答。

我們要調影帶，這是外交部長講出來的……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你們自己都說有時會說錯話……

蔡委員煌瑯：（在席位上）他身為外交部長不能說錯話。

主席：本席觀察部長一段時間，部長在答詢時有一個不太好的習慣，本席要提醒你，就是委員在講話時，你可不可以停下來？從上次本席提醒過你，但你到現在還是一樣，我們現在有在調帶子了，等一下就知道了。

蔡委員煌瑯：主席，關於這部分，我們等一下要調帶子看一下，現在不要占用別人的時間。

主席：沒有關係……

蔡委員煌瑯：因為我們還要進行預算審查，如果帶子調出來，他講的是釣魚台的話，本席會正式向部長道歉。如果部長所講的是釣魚島的話，本席認為那是部長非常嚴重的失職，部長非但沒有捍衛我們國家的名稱，還引用中國的稱號，這是非常嚴重的，因為你身為外交部長，此舉有矮化我

們國格，矮化我們中華民國主權之嫌？我們被統一了嗎？這不一樣，因為他是外交部長，因此我們希望這件事能夠查清楚。如果本席講錯，本席跟你道歉。如果是部長講錯了，部長就必須正式發表聲明，向國人道歉。

楊部長進添：（在席位上）要我說明嗎？

主席：不用。再者，通常都是質詢的委員要求主席要做什麼做什麼，本席比較少看到政務官要求主席要做什麼。要不要調帶子？我看不要了吧？不好意思。

請林委員郁方發言。

林委員郁方：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早上看報紙看到蔡英文說政治人物有時不免會說錯話，她也講出她自己曾經有過的經驗，其實我們常常在台下助選，現在無論藍綠的天王都一樣，即使他前往助選，有時候幫忙高呼當選，也會不小心講到對方的名字，這些我都聽過，大家都會犯這樣的錯誤，一下「釣魚台」，一下「釣魚島」的字眼，本席覺得這沒有那麼嚴重，我們常常也看到媒體報導，有的人在情急被委員盤問之下，很容易講錯。本席沒看過帶子，但至少本席聽到你最後一次講的是「釣魚台」，本席認為這沒有那麼嚴重，難道部長會故意講「釣魚島」，讓人家抓毛病來修理他嗎？這樣的人應該不會來當部長，這是一個口誤，況且至少這也不像李登輝那麼嚴重，李登輝是公然講釣魚台是日本人的，對此，本席就沒有聽過哪位本席很尊敬的民進黨立委同仁出面說李登輝說錯話。部長至少沒有說釣魚台是日本人的，可是李登輝卻說過釣魚台是日本人的、是日本的，但是我們沒有聽過任何一位民進黨的朋友們出面說李登輝說這句話對不起台灣人……

蔡委員煌瑯：（在席位上）我有講過。

林委員郁方：那很好，那我們調帶子來看一下。如果你講過，本席就公開讚美你，但要先調帶子喔！本席相信蔡委員煌瑯會這樣講，但是本席比較希望聽到蘇貞昌或蔡英文講這句話。

另外，當日本一直逮捕我們航行宜蘭一帶的船隻時，當時本席擔任國防委員會召集委員，所以本席就要求國防部要派軍艦前往，因為我們要越過那條驅離中線，日本人說不管是什麼船，只要過了驅離中線都要逮捕，所以才叫做驅離中線，因此我當時就弄了一條船去，要國防部下公文，請國防部派軍艦前往，當時王院長也共襄盛舉，與國防部長及 15 位立委浩浩蕩蕩一同前往，本席還特別到底下詢問他們說，有沒有過驅離中線？如果沒有過，他們就回頭的話，本席會因為他們抗命，要求移送軍法審判，後來也確實過了驅離中線，本席還詢問艦長說，他們有沒有看到日本的船？他答復說肉眼看不到，雷達也沒有，那就表示沒有。但是本席在這裏要提醒民進黨的朋友，當時有好幾位民進黨立委曾公開修理我，公開嘲諷我們這種光明正大為所當為，越過驅離中線，向日本宣示我們主權的行動動作，即使當時我被修理得滿頭包，可是我卻沒有看到有人出面捍衛我，雖然我當時非常期盼，我最尊敬的朋友蔡煌瑯委員能夠幫我講幾句話，他也沒有。蔡委員，要不要調錄影帶來看？你當時沒有幫我講話。

這個問題很敏感，可是說實話，我們大家槍口要對外，不要做內耗。譬如說，現在釣魚台是日本人占據，我們至少說一句話，我認為最少馬英九做到陳水扁當總統 8 年所做不到的一海巡署派了 8 艘船保護我們的保釣船，衝到距離釣魚台只有 0.4 海浬的地方。這我們做到，民進黨沒有

做到。本席覺得，我們一直很努力地在捍衛，同樣地，我們的砲口要對外。釣魚台是我們的，我們就努力地團結起來。我認為這是最重要的一件事。

另外，本席對於台美關係的提升，到目前為止覺得還算滿意，但我認為還要更加加強。駐美代表袁健生大使在 10 月 4 日接受媒體訪問時表示，不論是美國閣員訪台或是台美要簽署引渡協定，或台灣爭取美國免簽證待遇或美台貿易及投資架構協定的次長級會議，這 4 項政策都在進行中，很快會有突破。接著本席就看到司徒文接受聯合報專訪，表示美台簽署引渡協定明年可望有進展。部長，這就是交集。

袁健生代表講了 4 點，在有關引渡協定這方面，司徒文也講了，所以雙方派駐對方的代表，他們的談話是有交集點的，至少在引渡協定上。針對所謂的引渡協定或其他 3 點，不知道部長能不能讓我們分享更多的，外交部目前擁有的資訊？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林委員提到的這幾點，袁大使和 William A. Stanton 處長所提的是他們對雙方，也就是我們和美國之間，雙方關係幾個重要案子的期望。事實上也是我們努力的目標。

其次，他提到的引渡條約或引渡協定這部分，事實上我們在討論。有關的討論、談判細節，我想目前不太方便公開透露。我可以證實就是雙方在討論這個事情。

林委員郁方：顯然是滿樂觀的，是吧？

楊部長進添：我們有我們的看法，而美國有美國的看法，所以到目前為止還沒有具體的交集，還沒有辦法公布。我只能報告到這個地方。

林委員郁方：這牽涉到美國的立法程序問題，對不對？

楊部長進添：沒有錯。

林委員郁方：美國引渡法規定，只能針對國家來簽條約，但就目前來講，他們並不把我們當作 1 個國家。所以這方面除非有立法，有個比較寬鬆的解釋，否則這是很大的障礙。對不對？有沒有能力克服呢？

楊部長進添：這部分可能要先從敲定協定內容著手。雙方就協定內容達成協議之後，再處理有關國會的這部分。

林委員郁方：其次，有關 APEC 方面，上次新加坡的模式是連戰先生稱胡錦濤為總書記，胡錦濤稱連戰先生為主席。這樣的模式會不會適用在這次橫濱舉行的領袖高峰會議上？

連戰先生和胡錦濤顯然又要見面了。他們之間的稱呼會不會引用新加坡的模式？

楊部長進添：我向林委員報告，他們兩人見面時所用的稱呼是一件事情。他們在稱呼對方時，都非常清楚對方的職務，有哪些頭銜。這是比較重要的。

林委員郁方：本席不知道部長是否瞭解我們參加 APEC 領袖高峰會議的歷史。如果我沒有記錯，其實在馬總統上任之前，曾經當過副總統、行政院院長的人，好像還沒有被允許去參加過這個高峰會，對不對？

楊部長進添：對。

林委員郁方：所以坦白說，這是國民黨主政的 1 個突破。

楊部長進添：是一種提升。

林委員郁方：連戰先生當過行政院院長，尤其當過副總統，終於可以去參加這個高峰會，對我們來講就是 1 個成就，對不對？

楊部長進添：是 1 個成就，1 個提升。

林委員郁方：我們希望這個成就能夠擴大。

楊部長進添：沒有錯，我向林委員報告，兩岸政策和外交關係，我們現在是把它做到可以良性循環。兩岸關係改善之後，我們的國際空間也因此有所開展。國際空間有所開展後，國人也更願意來支持政府進一步改善和大陸的關係。這是良性的，是目前已有的、已出現的跡象。我們感到很高興，希望這種動能能夠繼續往前推。

林委員郁方：本席利用最後一點時間，談談日本在與那國島上要駐守所謂監視部隊的問題。7 月 20 日日本共同通訊社就已經發布這個消息，現在國內報紙的報導是引用日本新聞，只是把部隊人數好像增加了一些而已。

我的感覺是，部長剛剛講到的一點是對的，也就是我們要告訴日本，也要告訴中共，釣魚台是我們的國土。與那國島這一帶距離台灣太近，任何在這一帶的軍事行動和部署，都應該尊重中華民國的主權和安全，所以你們不應該在這邊有增派部隊、蒐集情報這種不友善、不友好的行動。本席認為，我們要很公開地提醒日本和中共，尊重中華民國在這裡的存在，作為 1 個主權國家存在在這裡的事實，所以任何軍事行動都不被我們接受，不受我們歡迎。他們雙方應該克制。

部長，我們是不是應該這樣講？

楊部長進添：應該。

林委員郁方：謝謝。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請張委員顯耀發言。

張委員顯耀：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好。今天我們談預算。本席第 1 個注意到，有 3 項預算支出到今年 9 月底的執行率還是偏低。

首先是國際合作方面，明年編列的預算有 123 億，可是據本席的資料顯示，到今年 9 月底國際合作的執行率不到 6 成，國際事務活動費的執行率到 9 月底更是偏低，只有 3 成左右，還有國際關懷和救助預算雖然只有 3 億多，但執行率一樣只有 3 成。請問部長，原因在哪裡？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有關國際合作這部分，事實上，新政府上任後推動幾個新的對外政策。第一，援外必須符合目的要正當、程序要合法以及執行要有效這 3 個原則。我們駐外館處和駐在國在這方面的執行都比較嚴謹，而且我們邦交國在某種程度上行政效能確實比較低。也是因為如此，他們需要我們去幫忙，可是在執行率比較低，再加上我們稍微嚴格一點，需要比較多一點程序的時候，便造成執行率落後、偏低。

然而這筆預算的編列，象徵了很重要的意義。也就是說，在改善兩岸關係的同時，我們對於

邦交國的承諾—我們和他們在一起，協助他們的意願和政策是不會改變的，所以我要求還是要編列相當的經費來援助。至於執行部分，因為目前為止只到 9 月，距離年度結束還有 3 個月，我相信在年度結束時可以提升到 80%，現在約是百分之五十九點幾。至於國際事務部分，主要是貸款利息的補貼，因為整個國際利率降低，因此我們真正要付出補貼的部分比原先預期編列得低，某種程度而言是替國家省下一些錢，因為並沒有支出那麼多，所以執行率比較低一點。另外，在國際關懷與救助部分，因為國際間發生天然災害需要我們援助的情形是不可預測的，有時候會突然增加很多，有時候又會沒那麼多，這部分會增加編列以資備用，需要時就可以用的著，不需要就不支出。以上三點特別向委員報告。

張委員顯耀：好，謝謝。國際合作部分一定要嚴謹，而且計畫定案執行後一定要追蹤，看有沒有變更計畫或是預算挪用到他處。過去幾年來，外界一直詬病我們國際援助款項的流向，這一點請部長一定要注意。

楊部長進添：是的，我會注意。

張委員顯耀：此外，各駐外館在預算計畫的執行上一定要嚴謹，其目的當然是為了維護外交上雙邊關係，同時也要尊重對方，在這方面要如何拿捏是很困難的事。但本席還是要提出來，因為今年的預算已執行到 9 月底，而明年所編列的預算金額也很大，我認為這部分很重要，所以我不會刪除，但是我會要求嚴格監督執行的方向。

楊部長進添：是。謝謝委員。

張委員顯耀：我還注意到一個問題，有關購買駐外館舍，外交部在 91 年時也訂出辦法，並做出一份分級表，到目前為止，我知道有 3 個地方已經編列預算要購置駐外館舍，分別是駐紐約辦事處、駐約旦辦事處及駐 WTO 代表團，是不是有刪除？

楊部長進添：以我的了解，紐約的部分已經買了。至於約旦部分則是正在興建中，之前進度稍微落後，那是因為當地齋戒月的關係。

張委員顯耀：日內瓦的 WTO 代表處呢？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日內瓦部分有一點困難，我們曾經公開招標，在選定目標之後，賣方要求價金要一次付清，因為工程金額很大，約七、八億元，我們只能分年編列，但是賣方沒辦法接受，所以在我們回報國內的 48 小時內，他就賣給另一個買主了。在寸土寸金、需求大於供給的情形下，以目前我們預算的編列方式，要購買是比較困難一些，這一點我必須要坦白向委員報告。

張委員顯耀：我所聽到的消息是駐日內瓦代表處在購置案上執行不力，是不是？

楊部長進添：應該是有事實上的困難，因為我們所要的區域都是精華區，也是各國使節館都想要的區域，那些房子都很貴，而且是很有 prestige 的建築物，當我們要買的時候，可能市場上也滿熱絡的，依平常與國內電報往返的程序和過程，常常就會來不及。

張委員顯耀：如果是這樣，外交部有沒有別的考量？或是先租屋使用？還是先將預算凍結？

楊部長進添：我們希望明年能再給他一次機會，因為目前是租屋辦公，但是租金很高，所以才會考量購置。

張委員顯耀：我知道，我了解日內瓦那個地方。但是日內瓦的 WTO 代表處的意義與實質功能真的

很大。

楊部長進添：一點都不錯！

張委員顯耀：就國家的長遠立場來說，請部長督促代表處趕快努力處理。

楊部長進添：我會的。

張委員顯耀：另外我要談到免簽證的問題，記得我在上會期曾經在此質詢過沈次長，他回復我在今年年底之前，歐盟免簽證一定可以過關，請問目前的進展如何？

楊部長進添：首先向委員報告，目前這個過程進行的很順利。有關詳細的進程情形，首先需要執委會通過，接下來要經歐洲議會中外交委員會及內政委員會通過，之後還要經全會通過。現在外交委員會及內政委員會都已經通過，目前最重要的就是全會，之後還有一個部長理事會，這一關通過之後公告 20 天就生效。如果一切都很順利，我們審慎樂觀預期能在今年底以前、最慢明年初會有一個比較……

張委員顯耀：我們和歐洲議會的關係還不錯，特別是社會民主黨團，本席覺得過關的機會很高。

楊部長進添：是的。

張委員顯耀：至於部長理事會部分，萬一有政治考量可能會有變數。目前歐洲國家情況的掌握都還好吧？

楊部長進添：都還好。

張委員顯耀：這是很重要的，因為國人都很關切免簽證案。此外我注意到，目前外交部給外國來臺免簽的國家中，我國對澳洲和馬來西亞提供 30 天的免簽證，但是他們並沒有給予我國相同互惠的待遇。

楊部長進添：是的。

張委員顯耀：請問部長，這方面我們要如何處理？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澳洲除了對紐西蘭以外，對其他國家都未提供免簽證，但是有提供電子簽證和網路簽證，我國現在爭取的是網路簽證，讓國人能經由網路就能自行辦好簽證，然後前往。

張委員顯耀：可以直接在網路上登錄嗎？

楊部長進添：也可以由旅行社代為上網辦理，這幾乎就等於是免簽證。

張委員顯耀：馬來西亞的情形呢？

楊部長進添：有關馬來西亞部分，我們一直在努力中，我們提供該國免簽證，有時候我也會想使用對等的方式處理，但最後仍決定多給他一點空間，讓他在一段期間內去做努力，看能不能提供我國免簽證。

張委員顯耀：你還要給馬來西亞多少時間？

楊部長進添：半年至 1 年。

張委員顯耀：就給半年時間好了。

楊部長進添：我們來努力。

張委員顯耀：目前到馬來西亞觀光旅遊的國人及投資臺商越來越多，事實上，我們對馬來西亞已經相當友善，既然你已經宣示，那就再給他半年的時間，希望馬來西亞能給我們對等善意的回應。

楊部長進添：是。

張委員顯耀：美國和加拿大也是同樣的問題，雖然美國總統在免簽證案方面已經宣示好幾次，我也知道其中有美國內部自己的考量，但是對美國及馬來西亞，不管是大國或小國，我們還是要採取一樣的態度。請問你準備給美國多少時間？

楊部長進添：我想委員也非常清楚，美國要完成程序的主要問題不在國務院，事實上，國務院在相當程度上是支持的。至於其他的部會，尤其是國土安全部主要是對國境安全的考量，所以他對於我國護照核發的程序方式及有關旅客資訊的通報……

張委員顯耀：事實上，在跟美國國土安全部的合作與配合上，我國是全世界配合度最高的國家之一，所以不應該有這種問題。就我的觀察，至少目前從臺灣入境到美國沒有發生過任何安全或恐怖主義的問題，所以請部長還是要積極爭取，因為前往美國的國人太多了。請問你給美國多少時間？1年？6個月？對大國和小國應該都要用一樣的態度。

楊部長進添：我會盡最大的努力，我會請部裡的同仁和駐美代表處……

張委員顯耀：更何況總統都已經宣示好多次了！你要給美國多少時間？1年好嗎？

楊部長進添：好，謝謝委員。

張委員顯耀：好，那就1年，好不好？

楊部長進添：這是委員所講的，我會將委員所訂的時間當成努力的目標。

張委員顯耀：我這樣是做球給你，給你施加壓力，這樣你就有理由去跟美國談。

楊部長進添：是，我知道，謝謝委員。

張委員顯耀：何況總統都已經公開講過3次，這是很重要的事。

楊部長進添：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劉委員盛良發言。

劉委員盛良：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自從部長上任之後，外交部所有基本的同仁都是兢兢業業地盡本分。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同仁們很辛苦，我非常謝謝他們。

劉委員盛良：他們的辛苦應該獲得國人的肯定，尤其是立法院更要給他們讚許與鼓勵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

劉委員盛良：假如一味地譴責他們或把外交人員說的一無是處，本席認為這不對。

楊部長進添：是。

劉委員盛良：從馬總統上任之後，我們這23個邦交國一個也沒有失掉，這個就是一個成就嘛！其實這也不是馬總統一個人的成就，而是在馬總統領導之下中華民國的外交成就，所以，活路外交是正確的，也是我們支持的。過去扁政府有所謂烽火外交及其他一大堆名稱，最後失去了8個國家，爭取到一個，卻失掉三、四個，真的划不來，耗費非常大的外交資源；對馬總統的外交工作，我們支持。

楊部長進添：是。

劉委員盛良：尤其楊部長上任之後很有擔當，講該講的話，你不要因為立委一大聲，就畏畏縮縮地，這沒有必要。

楊部長進添：不會。

劉委員盛良：只要你講對的話，我相信，有更多的人會支持你，你要放心。

楊部長進添：謝謝。

劉委員盛良：現在外交人員及華僑都遍布全世界，有些地區或有些僑胞、旅外人員受到部分意外也是在所難免，既然委員有期望要好好為他們服務，部長也要訓令所有駐外人員，未來如果有類似意外發生，大家也就是全員要努力，不要接到電話就推拖，這樣就不好，但是，我相信，這應該是誤解。

楊部長進添：應該不會。

劉委員盛良：所以，本席給你們鼓勵。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

劉委員盛良：過去 2008 年也就是民國 97 年舉辦中華民國總統選舉，由馬總統與蕭副總統當選，隨即有「博鰲論壇」？

楊部長進添：是。

劉委員盛良：當時中華民國派副總統當選人蕭萬長與中共國家主席胡錦濤會面？

楊部長進添：是。

劉委員盛良：這是一個有史以來的開端，也是對兩岸關係和平發展很好的一個開始，那麼，「博鰲論壇」多少年舉辦一次？

楊部長進添：他們每年都有舉辦。

劉委員盛良：那現在我們都派誰去？

楊部長進添：過去兩次是派監察院前院長也是前外交部錢復部長。

劉委員盛良：是錢復。依部長看，將來的「博鰲論壇」會不會像過去馬總統與蕭萬長副總統當選以後，在還沒有就職之前，類似由副總統或馬總統參加博鰲論壇？我想，這是一個很好的場合。

楊部長進添：是。

劉委員盛良：有沒有這個可能？

楊部長進添：這是由中國大陸主辦在海南島舉行的論壇，以目前兩岸關係改善的情形來看，並非絕對不可能，我們把它當作一個努力的目標。

劉委員盛良：當作努力的目標？你們要透過關係來努力。

另外，針對即將舉行的 APEC 會議，我國是派前副總統也是中國國民黨榮譽主席連戰參加？

楊部長進添：是。

劉委員盛良：他曾說 16 字箴言，部長知道是哪些嗎？

楊部長進添：因為箴言太多了……

劉委員盛良：只有 16 個字。

楊部長進添：並且經常會有一些改變。

劉委員盛良：這是連戰剛講的，我覺得蠻有意思，也很對，因為這關係未來日本、中國大陸以及中華民國，即對釣魚台主權的關係。部長不知道嗎？本席唸給你聽。

楊部長進添：請委員指教。

劉委員盛良：他說，我們對釣魚台應該要「主權在我、擱置爭議、和平互惠、共同開發」這 16 字箴言，連主席講這個話非常對。

楊部長進添：這個我知道，這是我們常常講的，這是我們的政策，一點不錯，我以為委員指的是我們跟中國大陸之間的……

劉委員盛良：我是說連戰榮譽主席要參加 APEC 會議前所說的 16 字箴言，我想，這 16 字箴言是很大的。

楊部長進添：一點不錯。

劉委員盛良：首先，我們主權的立場要站穩，目前要爭的你死我活，大家都會很困難，不過，我們也要堅持，就像現在中國大陸與日本爭得你死我活的時候，我們也要表態，方才有委員講，我們的立場一定要表明清楚，論地理位置、行政管轄權，釣魚台都是在我們宜蘭縣治之內……

楊部長進添：是頭城鎮的大溪里。

劉委員盛良：部長唸得很清楚，是屬於宜蘭縣治，我們認為，主權絕對不能有疏忽。我們有前總統自己表示，這個領土屬於誰的，我實在很不願意重複他的話，到底他的心態是怎樣，我們不知道，根據方才民進黨委員這樣的堅持，我們希望繼續下去，那麼，中華民國就有希望了，大家要團結對外，不要耗費很多時間在內鬥，我們內部可以討論，但是不能鬥也不能分裂，希望部長繼續努力，部長的精神與施政方向非常正確，我們會繼續支持你。謝謝。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的指教。我補充一點，方才委員說的 16 字箴言，我原先以為是兩岸之間與胡先生的 16 字箴言，關於釣魚台的事情，我們非常清楚，這是中華民國政府最基本的政策，每一位外交部的同仁都知道。特別補充報告。謝謝。

劉委員盛良：好像過去沒有人講過，只有連主席講？

楊部長進添：有的，外交部一直在講這個話。

劉委員盛良：主權在我、擱置爭議，好像沒有聽過「擱置爭議」？

楊部長進添：有，「擱置爭議、和平互惠、共同開發、共享漁權」這些都是我們經常講的話。

劉委員盛良：希望以後做為我們不變的箴言，不變的政策，我們一定要力爭！謝謝。

楊部長進添：是，謝謝劉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經過早上的詢答，我想有些事情還是需要澄清，因為我們也覺得很疑惑，譬如這次的菲律賓台商槍傷案。像我們屏東有很多漁船到國外去，常常受到欺負，漁民第一個想到的就是找國會議員聯絡外交部幫忙，可是我們常常覺得外交部的力量有限。國人在國外發生事情，所有政府部會中，很直覺地會找外交部。

以剛剛提到的菲律賓台商槍傷案為例，部長剛才已有說明，我們看到鏡頭時，也覺得疑惑。傷者受傷之後要如何處理，其實不是外交部可以全權幫助，但是家屬心急之下所說的語言，我們

可以體會。部長說事後家屬曾經表示，他們在言語上可能比較情緒化，向你們對不起或致歉，家屬會這麼作的主要原因是什麼？部長也沒有講得很清楚，代表你們有盡心盡力去善後嗎？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向委員報告，我們一開始就盡心盡力。

廖委員婉汝：為什麼會有這種狀況發生？

楊部長進添：因為傷者表示他沒有錢，一直希望外交部出一筆錢包機。事實上，外交部也沒有這筆經費，我們想辦法利用其他方式，我甚至請同事去找當地是否有慈濟或其他的慈善組織。

廖委員婉汝：找慈濟或紅十字會之類的慈善組織。

楊部長進添：對，或者是其他的慈善團體。

廖委員婉汝：外交部有這樣協助就對了。

楊部長進添：有，我們也找到慈濟了。

廖委員婉汝：原來他希望外交部協助包機送他回台灣醫療。

楊部長進添：委員也知道，我們在國外的台商那麼多，我們也很希望他們都平安無事，但是發生事情……

廖委員婉汝：他的要求對外交部而言，是有點……

因為你們的公務預算當中……

楊部長進添：沒有這一筆經費。

廖委員婉汝：可能儘量協調，或許整個過程當中……

楊部長進添：他就一直誤會，質疑我們「人在哪裡？外交部在哪裡？」事實上，外交部永遠在這邊幫他，我們電話接個不停，也打個不停，怎麼會說找不到外交部的人？他說外交部拒絕他，沒有去辦這件事，其實他完全誤會了，我們也可以理解。

廖委員婉汝：說真的，像漁船糾紛也一樣，某些國家真的很難溝通，尤其是和我們沒有邦交的國家。在菲律賓發生的案件也一樣，如果外交部有盡心盡力，部長應該講清楚。

楊部長進添：有，我剛才有答復記者。

廖委員婉汝：後來他的家屬諒解了，也覺得自己講話比較過分了點。你們在溝通過程中，為什麼取得他們的諒解，或者他們對外交部的批評感到抱歉，外交部都應該講清楚。

我再舉一個例子，新加坡金沙賭場有一位從台灣招募過去的女荷官偷了一些籌碼，根據新聞報導，駐新加坡大使史亞平表示這位女荷官並不希望外交部協助。請問部長，外交部能提供什麼樣的協助？因為她被判刑滿重的。

楊部長進添：第一，先要瞭解事實；第二，她違反了當地國家的法律。我剛才接受媒體訪問時，特別藉由這個事件呼籲國人，不論在國內或國外都要守法。

廖委員婉汝：每一個國家的法律不一樣。

楊部長進添：尤其是很多國家對某種犯罪行為的刑度很高，我們希望國人在國外一定要遵守當地國的法律。外交部在當地可以幫忙的就是行使領事探視權，去看看國人被關的情形是否合理、有沒有管道聘請法律諮詢或律師。

廖委員婉汝：外交部都會提供這些協助？

楊部長進添：都會。我們會去看看他，也可以與家人聯繫，安排探監。

廖委員婉汝：也可以協助家人探監？

楊部長進添：這些行政上的聯繫，我們全部都可以作。

廖委員婉汝：一旦法律判決後，大概也很難左右了。

楊部長進添：一點也不錯。但是我們還是要利用這個機會呼籲國人，在國內或國外都一樣，一定要遵守法律。在國外，有些地方對於某種罪行判的刑度很高，一定要小心，像販毒、製毒等罪行都非常嚴重。

廖委員婉汝：那更不得了，很多國家對這類罪行非常嚴格。謝謝部長。

另外，在報告書中提到，預算也有呈現，外交部準備買的外館有 13 處，能不能請部長提供相關資料，讓我們了解到底是哪 13 處？因為在預算書中好像看不出來。

楊部長進添：好。

廖委員婉汝：像北海道的札幌已設立辦事處。我們有一次到土耳其考察後，建議在伊斯坦堡設立辦事處，後來遇到什麼困難？從資料中無法得知，原來進度有點延宕，是土耳其反對嗎？請部長趁這個機會向我們說明。

楊部長進添：關於我們在伊斯坦堡設立辦事處，雙方確實有討論，也有相當程度的進展，但是後來有一些行政上的問題。

廖委員婉汝：所謂行政上的問題是指什麼？

楊部長進添：如彼此之間要求的待遇、地位等，我們應該得到的應有的待遇。

廖委員婉汝：所以現在我國的代表處還是設在他們的首都？

楊部長進添：現在土耳其首都安卡拉有我國的代表處。

廖委員婉汝：安卡拉稍微遠了一點。

楊部長進添：我了解。

廖委員婉汝：我們上次去考察，覺得還是在伊斯坦堡設辦事處比較好，不過還是有困難？因為在國家對等上，對我國比較不公平，所以才沒有設立？

楊部長進添：我們要進一步評估。

廖委員婉汝：進行談判和評估？

楊部長進添：對，而且要看我國到那邊的觀光客……

廖委員婉汝：你要照實講，是不是土耳其對我們有不對等的待遇或有什麼問題，否則我們會不諒解你。

楊部長進添：雙方都還在談判。在談判過程中，還沒有具體結果。

廖委員婉汝：不是我們想設辦事處就可以設的？

楊部長進添：不是，雙邊都要同意。而且我們要評估到當地的旅客量大不大，在那邊的台商多不多，當地有什麼自然資源。

廖委員婉汝：可是伊斯坦堡總比安卡拉好吧？

楊部長進添：安卡拉是行政中心，土耳其的政府機關都在那裡，包括政府與政府之間、國會與國會之間，我們打交道的地方都在那裡，不過我了解委員的用意。

廖委員婉汝：這樣看來，在伊斯坦堡設立使館面臨一些困難。

楊部長進添：我們還要看外交資源的分配，是否有此需要，很多因素都在考量之中。

廖委員婉汝：剛剛有委員也提到 WTO 要買外館的事，我們覺得很可惜。很多委員幾次在外交及國防委員會討論，因為政府單位預算都是分年編列，在預算未編足的情況下，要和人家搶外館也搶不到，因為錢不夠，這是滿可惜的，一般人買房子還可以分期付款。

楊部長進添：國外的賣方都要求一次付清。

廖委員婉汝：買外館要一次付清？

楊部長進添：剛才提到的那個案子是要一次給清。

廖委員婉汝：外交部預算都是分年編列，以後你們怎麼買外館？

楊部長進添：所以要找願意讓我們分期付款的賣方。

廖委員婉汝：預算分年編列，等資金全部到位時才能去買。

楊部長進添：是，或是我們先買一塊地，再來自己蓋。

廖委員婉汝：再自己慢慢蓋，這種作法比較能配合預算分年編列的情況。

楊部長進添：但是這種方式就會讓外交部同仁的工作壓力很大，因為外交部都沒有營建方面的專才，尤其在國外。

廖委員婉汝：買現成的房子比較快。

針對這個問題，我們應該尋求突破之道。否則預算分年編列，執行率不是很好，錢都放在那裡，委員會覺得「怎麼會這樣」？不過對你們來講，錢不夠也買不起房子。因此，對於外館的購置，部長可要能尋求另外的解決方式，不然會很麻煩。

楊部長進添：我們現在也在動腦筋，看看國內的金融保險機構是否有這種機制，外交部租他們在國外購置的房子，一段時間之後，外交部再把它買下來。

廖委員婉汝：產權轉給外交部。

另外，從接待外賓的數量來看，外交部應該要強化我國的外交關係。今年的統計資料還沒有出來，明年預估接待外賓人數有 2,003 人。從數字的呈現可以知道，美國、歐洲的外賓多，相對來講，亞太地區的外賓反而少，原因是什麼？這讓我覺得很意外。照理說，鄰近國家的外交應該比較容易突破，美國外賓多，沒有話講，但是歐洲和中南美洲國家的外賓反而比亞太國家多。這些外賓來訪數字代表我國與其他國家的關係、密合度如何，希望外交部強化我國與鄰近國家的外交關係。鄰近國家的國會議員不敢來或不能來，或是有其他理由，當然也有可能礙於中共的壓力，我們猜也猜得出來，但是如何尋求突破，希望外交部要努力。

楊部長進添：是。

廖委員婉汝：2,003 位外賓這個數字也讓我很意外，我才知道原來外交部一年要接待那麼多來自世界各地的外賓，當然有一些小疏失，可能是聯繫上的問題，才會發生日本前首相安倍晉三訪台時搭小黃的事件。其實，我覺得國會議員有時候要稍微體諒，就像前幾天我陪王院長接待甘比亞的

副總統，他們也是搭個小巴就到處走，對於日本前首相安倍的禮遇，我們安排禮車及前導車，已經滿不錯了！甘比亞副總統也只搭小巴來吃飯而已。

除此之外，針對職務官舍，或張顯耀委員詢問有關美國讓台灣免簽證的問題，部長的回答都太保守。據我了解，要美國免收簽證費，有一點點難度，部長應該據實以告。根據我們側面消息，要等 AIT 蓋好之後，才有機會，因為 AIT 收的簽證費幾乎都拿去蓋房子，美國不會編預算讓 AIT 蓋房子。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現在休息 7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周委員守訓發言。

周委員守訓：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辛苦了。上個禮拜，全世界的重大新聞是美國民主黨在期中選舉大敗，相信這個結果是歐巴馬兩年多前剛上台時，絕對料想不到的。全世界主要媒體都已經報導後續的影響，我比較關心的還是這個結果對於台灣的影響。

期中選舉後，共和黨在眾院立刻掌握多數。從 2000 到 2008 年，台灣和小布希政府其實維繫著還不錯的關係，現在共和黨重新在眾院掌握多數，包括共和黨議長席次，請問部長，這段時間與美方接觸的情況如何？共和黨在眾院掌握多數，對於台美雙方關係，不管是引渡或是免簽證，不管是軍購或是 TIFA，有沒有進一步的影響？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向委員報告，第一，我們在美國的工作，我一直要求同事把握幾個原則，一為行政、立法並重，行政部門與立法部門（國會）並重；二為民主、共和兩黨同樣用力，國會中的共和黨與民主黨都不能偏廢；三為聯邦、地方必須等量齊觀。這是我要求同事的作法。委員所指正的，關於民主黨在期中選舉的投票結果不如預期，其實與預期情況接近。

周委員守訓：你們有預作防範？

楊部長進添：選舉結果，共和黨掌握了眾議院的多數。事實上，雖然共和黨過去沒有執政，也不是多數黨，但是我們與他們的關係維繫得非常好。這就是我剛才說的，民主、共和兩黨同樣用力。

周委員守訓：所以部長覺得我剛才提到的這幾項與台灣有關的涉外事務，完全不會改變？

楊部長進添：不但不會改變，而且審慎樂觀，在這次選舉之後，對台灣與美國的關係是一個機會，我們會更加強化雙方的關係。

周委員守訓：部長認為民主黨大敗，對台灣來講，是一個更好的機會？

楊部長進添：我不能說共和黨大勝或民主黨大敗對台灣好或不好，而是我們正面看待這次選舉結果，將它視為重新強化與美國各層面關係的機會。

這幾天有美國七位眾議員在台灣訪問，昨天我還接見了其中一位，我們談了很多目前在檯面上的雙邊關係。還有一位州長來訪，也是很重要的人物，他的州雖然小，但是是副總統來自的州 Delaware，周委員對此應該很了解。

周委員守訓：德拉瓦州。

楊部長進添：他和我們的關係很好，他也願意以州長的身分，尤其是以全美國州長會議主席的身分，為強化台美關係著力。總而言之，外交部對於各方面的關係都不放棄，也不放鬆。

周委員守訓：非常好。因為美國在全世界所扮演的角色，從經濟的角度來看，不論是美國的外債或美元的貶值，可以看得很清楚，我們還是要站在台灣的角度考量。這次選舉結束後，希望你訓令駐美代表處針對落選的民主黨朋友，還是要多加關懷。

楊部長進添：當然。

周委員守訓：在這次選舉中，有些潛在的新人最後因為些微票數差距無法當選，我們還是要長期營造與他們的互動關係。美國的政治情況很難預料，六年前，也就是 2004 年，誰也沒想到歐巴馬可以當選參議員，沒幾年之後當選美國第一任黑人總統。因此長期的關懷還是很重要。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指教。養兵千日，用在一時，而且是燒冷灶的方式，任何政黨人士都要結交，廣結善緣。

周委員守訓：對於駐美代表處長期以來的努力，我們特別表示肯定。

講到駐美代表處，我們知道在紐約辦事處中設有聯合國小組，我看外交部今年編列的「推動參與聯合國及專門機構」預算額度，在公開預算的部分，從民國 95 年到今年編列的民國 100 年的預算，從 1.7 億降到 1 億，減少將近 40%；機密預算的部分，則從民國 96 年的 1.2 億，下降到今年編列的 4,500 萬，減少超過 60%。

在聯合國事務方面，一向是在野黨抨擊台灣好像沒有努力重返聯合國的打算，國內也為此辦過公投。現在我看到這筆預算減少的情況，站在把關的立場，請部長很清楚地告訴我們，究竟預算逐年減編的原因是什麼？是因為我們在聯合國的工作已經越作越好，所以不需要花那麼多錢？還是因為外交休兵，沒有必要編那麼多預算，因為編了也沒有用？

楊部長進添：應該是第一項。從預算數可以看出，我們在聯合國工作並沒有減少，因為有看到成果，但是這種成果不是預算多少可以顯示出來的。過去預算編列那麼多，不要說參與聯合國本身，連參與聯合國相關或所屬的專門機構或機制，都沒有任何成功的例子，卻花了那麼多的錢，費了那麼長的時間。可是在過去不到兩年半的時間，我們採取活路外交的作法，把過去兩岸政策與外交關係互相衝撞造成惡性循環的情況完全改觀，將兩者之間的惡性循環變成良性循環，這就是我們可以不必像過去花那麼多經費和運用機密經費，卻可以達到更好的效果的具體表現。當然，推動這些工作還是需要經費，但是我們很務實地將所需經費降低，降低經費需求並不代表我們不重視或不努力參與聯合國，事實上，我們採取比較理性、務實的作法，選擇參與專門性、專業性的機構，作為目標。

周委員守訓：很好。所以本席認為今年編列的 1 億 4,500 多萬預算，應該沒有任何問題。只是我覺得部長在公開場合面對在野黨的質疑時，這些事實你要大聲講出來。

楊部長進添：我會。

周委員守訓：剛才部長的選項是第一個，表示我們對推動參與聯合國的工作是越作越好。

楊部長進添：一點不錯。

周委員守訓：既然越作越好，就勇敢、大聲地講出來。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給我們鼓勵。

周委員守訓：其次，最近在報章雜誌上看到很多政府駐外人員溢領補助被監察院彈劾的報導。我看了名單，雖然絕大多數都不屬於外交部的駐外同仁，可是駐外人員的房租補貼，畢竟是由外交部統一訂定。當在報章雜誌或媒體上看到有駐外人員因為溢領補助被監察院彈劾，坦白講，我們也很心痛。這究竟發生什麼事情？長期以來我們在外交委員會一直很關心和關懷駐外同仁的補助。很多房租補貼機制已經 10 年未曾更改，有人每個月還要貼自己的薪水去補房租，但有些人反而還溢領，究竟這個機制出了什麼問題？這些駐外同仁被監察院彈劾，不管是錯誤、失誤甚至故意或無意導致這些狀況的產生，外交部有沒有深自檢討，重新調整這個機制？

楊部長進添：有，當這件事發生之後，我下令通電所有館處，做一次澈底的清查，給他們自己說明、解釋的機會，如果有，請館長負責把他們報回來。這種情形大部分都是無意發生的，他們絕大多數都不是故意的，檢調機關也很合情合理的看待這些問題，對非屬故意的部分，他們是以不起訴處分來處理。對發生這種事，我們也感到很難過、痛心，也要求同仁在這方面必須更加嚴謹。各層相關主管，包括會計、總務人員乃至於駐外館長，對同仁相關房租補助經費的部分，今後都要更加嚴謹。

周委員守訓：這些都是技術性的問題。本席現在要談一個原則性的問題，除民國 94 年調整過一次外，近 10 年來，房補費並沒有做過調整，各國當地消費水平不斷上升，可是我們卻不調整，公務人員當然會覺得有點委屈。所以要如何面對這種狀況，將剛才提到的失誤情形降到最低，我覺得這是外交部的責任，請問你們要如何做調整？要如何和中央各部會做溝通？畢竟在對外方面，外交部是最專業的團體，所以如何溝通、協調都是外交部該做的事情。

楊部長進添：我們多次向相關主管機關說明這種情形，主要是行政院主計處。但委員應該清楚，整個國家財政狀況在過去幾年並沒有改善，作為政府團隊的一份子，我們也瞭解整個政府的經濟和財政狀況。

周委員守訓：這些本席都瞭解，但今天有數百個駐外館處，有些地方補助不足，有些地方則是補助太多，這些問題必須統一做評斷。所以對這個問題，一方面外交部要加緊溝通；另一方面，本席希望你們內部要訂定一個機制出來。尤其針對一些特殊地點，你們要特別做考量，即使無法全面改善，但對這幾個比較容易出差錯的地方，外交部應該先就其中一、兩個館和主計處做溝通，這是我對外交部的建議。

另外，本席很關心一個案子，今年年初有一位清華大學的法籍神父說我們有兩個船員在非洲坦尚尼亞被羈押至今。本席看到外交部今年國際關懷與救援有編了旅外國人急難救助 454 萬元，這兩位船員已經被羈押五百多天，外交部有沒有進行援助？這兩位船員目前的下落如何？你清楚這個案子嗎？

楊部長進添：我約略清楚，但細節的部分可能要請非洲司司長來說明。

周委員守訓：這兩位中華民國籍船員返台了嗎？外交部有沒有用到這 450 萬元去做對外援助？

楊部長進添：目前這還在坦尚尼亞的司法審理中，坦尚尼亞要求每位船員要支付高達 70 萬美元的

保釋金，這事實上已經超乎船員的能力，外交部也無法替他們支付這種錢，而且這中間有很多都是外籍船員。

周委員守訓：本席從中看到兩點，面對和我們無邦交的國家，發生這種事情，我們也無力償還，但你們要設法透過相關機制，如 NGO 團體從中協助，對這兩位中華民國籍船員給予一些人道關懷，甚至一些家庭方面的補助。我們要善用這四百多萬元，包括照顧他們在台灣的家人。

第二點，我發現最關心這個案子的人竟然不是中華民國的外交官員，而是一位法國籍神父，他目前在清華大學任教。所以我希望國人要加強彼此之間的關懷，既然外交部有編列這筆預算，你們就要多加利用。我們樂於見到外籍神父對國人伸出援手，但我們更希望國人要站在第一線做好援助的工作。對這部分，本席希望外交部要透過各項管道進行溝通，藉由關懷或緊急救援，讓這兩名船員早日回台灣。

楊部長進添：是，委員提到龍若望神父的這個部分，陳司長也多次和他聯繫溝通。另外，外交部也就近請我們在那邊的台商設法探視這些被關在坦尚尼亞的船員，並提供協助，這些船員共 35 人，大部分都是外籍船員。

周委員守訓：其中只有 2 位是台灣人。

楊部長進添：但我們還是同樣關心他們。現在這還在司法過程中，法院要求的保釋金非常高，到目前為止，我們還沒辦法解決。

周委員守訓：在司法問題還沒解決之前，你們要做好相關的人道關懷。

楊部長進添：我們會，而且也還在持續中。

周委員守訓：特別針對在台家屬的部分，如果外交部可以動用這筆錢，請你們趕緊把它用在該用的地方。

楊部長進添：是。

周委員守訓：其他事情本席等到下午審預算時再就教部長。

楊部長進添：請委員隨時指教，謝謝。

主席：請涂委員醒哲發言。

涂委員醒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人家都說弱國無外交，但台灣其實不是很弱的國家，不過當台灣的外交部長的確非常辛苦，和其他國家的外交部長不太一樣。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更要團結一致對外。

涂委員醒哲：很困難，以新加坡為例，它比我們小很多，但如果他們的官員到日本，日方相對的層級就會出來接待。我們官員去的話，就得不到相同的對待。各國外交人員的工作大致一樣，而且我們捍衛的國家比新加坡還大，台灣不算很小的國家，如果以人口數來看，應該可以排到世界前四分之一。但我國的外交工作還是相當辛苦，本席對外交人員的處境其實非常同情，真的很困難。這部分也不是外交人員努力與否的問題，所謂「將帥無能，累死三軍」就是指這種情況。

只要有「外交休兵」這種想法，外交界和國外都會產生一種我們不做外交的感覺，這對外交人員的努力是一個非常大的打擊。本席不清楚國內其他政府單位有沒有和外交部在一起努力，還

是在拉你們的後腳？陸委會自認他們的工作是處理中國問題，從我們的角度來看，我們至少要做到互不否認對方是一個國家，所以在理論上，外交部也應該對中國的問題有所著力。但你們都交給陸委會處理，問題是他們的處理方式有時候會造成外交部的各種困擾。中國經常說要幫助台灣，例如上一次的四川團提出兩億元的毛巾訂單，但他們的目的其實是在統戰。包括國安會相關官員也說他們有下訂單，但其實是騙人的，目的是為了統戰。後來毛巾業者自己爆料這只是在演戲，這家毛巾公司自己都要進口中國毛巾，結果卻說中國要向我們買毛巾，這種正好相反的事情居然也會發生。

這種想要靠中國來幫助我們發展經濟的心態常常會造成主權的流失，只要涉及主權流失，就和外交部有關係。所以在這部分，有時候我會覺得陸委會和外交部好像是對作。請問還有沒有其他單位和你們對作？農委會最近一份公文書出現「Taiwan,Province of China」的字眼，這是 10 月 28 日，也就是兩個星期前的公文書，農委會居然會將「Taiwan,Province of China」印在自己的公文書上，我不知道外交部作何想法？你們會不會覺得農委會是在和你們對作？他們是不是在扯你們後腿？請問外交部有沒有和農委會溝通過這個問題？另外，還有沒有其他部會會發生這種和外交部對作的情形？

楊部長進添：有關委員提到「外交休兵」這一部分，我認為這幾個字如果單獨這樣作解釋會太簡化，應該要更詳細的說明，我寧可用「活路外交」這幾個字。

涂委員醒哲：這其實比「外交休兵」好，你們要趕快把「外交休兵」拿掉，不要一直講這種話。

楊部長進添：「外交休兵」指的是我們不和中國大陸做無謂的虛耗和惡鬥，這會導致雙方都得不到好處，所以我們停止這種作法。「外交休兵」只是一種簡化，其實應該詳細的把它說明清楚，但「外交休兵」不代表什麼都不做。

涂委員醒哲：最好要適時講清楚，不要讓外國誤以為休兵就是我們自認為是「地區」，他們是「國家」。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我已經要求同仁，無論是在國內接待外賓，還是在國際和外國朋友交談的時候，都需要注意這一點。

涂委員醒哲：但為什麼他們還自稱是「Province of China」？

楊部長進添：我不曉得我們部裡面是否真的有這一件公文。

涂委員醒哲：外交部官員自己該做的業務如果被其他部會侵犯到，或者他們不配合，從我們角度來看，這就是「對作」，這真的很不好。

楊部長進添：我想不會。

涂委員醒哲：甚至於我們在東京被他們標示為「Taiwan,China」，新聞局和大陸吵起來，新聞局電影處處長回國之後，大家還替他鼓掌，這表示他有在替外交工作，避免被世界誤會，這一點大家予以肯定。但剛肯定完，農委會就搞了一個「Taiwan,Province of China」，這還是我們自己寫的，不是中國要求日本改名稱，中國也沒有和我們吵架。一個政府變得分崩離析，外交部的工作是捍衛主權，但農委會卻自己說台灣是中國的一省，這種事情居然也會發生？同仁不能繼續麻木下去，你們的立場應該要強硬，甚至要求必須對這名官員予以免職，否則就是扯外交部的後腿。你

們有沒有做這種強硬的聲明？

楊部長進添：我會做進一步瞭解，但我相信國內每一個部會的同仁對基本國家尊嚴都有相當的認識。

涂委員醒哲：你的「相信」已經被這份公文打破了。

楊部長進添：不會。

涂委員醒哲：但這份公文寫得很清楚，就是「Taiwan,Province of China」，這很不應該。外交部做了非常多的努力，你們認為只要能改善和中國的關係，台灣的外交在國際上就會比較有活路，但你的說法會讓外界誤以為我們的活路要靠中國的賜予。中國真的有賜予我們活路嗎？從國防的角度來看其實沒有，他們瞄準台灣的飛彈一直在增加。

在外交打壓方面，像這次東京影展，他們甚至很不客氣的表示：「你們是不是不想到中國發展了？」連這種話都講得出來。在兩岸關係的改善方面，中國其實沒有釋出太多的善意，本席隨便唸幾個例子給你聽：星巴克的官方網站把台灣列為中國的一省；聯合國哥本哈根的氣候綱要公約把台灣列在中國底下；溫哥華冬季奧運把台灣稱為「Taiwan,Province of China」；南韓政府網站把台灣矮化成「China (Taiwan)」；美國運通甚至把我們矮化成「中國台灣省」；另外還有剛才提到的東京影展的例子。還有很多其他的非官方組織，包括我這次到澳大利亞，透過外交部溝通，他才把我們改成「Taiwan」，我自己還把它寫大字一點，直接寫「Taiwan」，後面沒有什麼「，China」。但我到現場一看，只有我們這幾個人有寫「Taiwan」，其他還是寫「Taiwan,China」，這表示外交部的努力也只有得到一半的成效。

為什麼到處都在打壓台灣為「Taiwan,China」？原因就是中國非常清楚的向全世界宣稱：「台灣就是中國的一部分」，這是非常大的意識型態戰爭，也是外交部最大的困擾，你們也應該做最大的努力。如果我們不是一個主權國家，哪裡還需要外交部長？外交部長應該下台，變成陸委會的外教科長就好了。這部分的確是外交政策要爭的，你們也有去爭，但為什麼這種情形卻越來越多？請部長說明一下原因。他們每次都推給 ISO，你們也有去告，請部長說明一下現在審理的情形是如何？

楊部長進添：瑞士的法院在這個問題上已經做出判決，判決分成兩部分，第一部分是承認中華民國具備一個國家所有的條件，可以作為當地司法判決的一造，也就是承認我們是一個國家。

涂委員醒哲：以後我們出去，電腦上的 ISO 會不會改？

楊部長進添：在 ISO 這個部分，判決認為這個案子是屬於政治性外交承認、政治承認的問題，法院自認無管轄權，所以我們在這部分沒有獲勝。

涂委員醒哲：本席贊成你提告，這個問題要趕快處理，要不然每次都會引起爭執。

楊部長進添：一點都不錯，但司法程序已經結束了。

涂委員醒哲：請你們再去努力。最後，外交部的報告有提到要改善美日關係，你們強化無邦交國家的部分也都是把日本放在第二位，但最近台日關係的確非常疏離。有關馬英九總統會見安倍晉三這件事，第一，這是一種欺騙，他上次沒有會見安倍晉三，只有打電話，但馬英九總統竟然說有，最後安倍晉三那一邊出來否認，說這是中國時報在亂寫，當然，這件事和馬英九比較相關，和

外交部比較沒關係。

這一次安倍晉三來台也許是馬政府打算拉近關係的一種表現，而這件事和外交部也有關係。但和安倍晉三見面的時候，馬英九一直稱呼對方為「副首相閣下」，對方明明是首相。不知道這是馬英九白目，還是外交部幕僚作業沒做好，讓馬英九沒搞清楚狀況？最重要的，這還疏離了台日關係。這一次外交部在接待外賓方面編了很多經費，預算大約是 3 億 5 千萬元左右。但 3 億 5 千萬元的預算卻還是造成安倍搭小黃的誤解，你們真的那麼沒錢嗎？不管你們怎麼解釋，這種誤解都已經造成傷害。我那天原本要來質詢馮寄台，因為我很擔心他會切腹自殺。發生這種事情，他還待得住嗎？他的臉要往哪裡擺？

楊部長進添：涂委員能不能讓我解釋說明一下？

涂委員醒哲：你們的幕僚作業恐怕要大大改進，你讓馬總統有這種白目的行為，也造成台日之間的疏離。至於欺騙的部分，我不認為是你們的責任，這應該是聯合報、中國時報和馬英九合演的一場戲，和外交部比較無關。但後續的白目、疏離，作為外交幕僚長，你可能要多給他一點建議，請他不要再這樣做，這會讓馬英九蒙羞。

楊部長進添：沒有疏離，也沒有白目。

涂委員醒哲：即使沒有疏離，也沒有白目，但這已經對馬英九造成傷害。請部長再給我一份書面。

主席：時間超過很多了，我們接著請李委員明星發言。

楊部長進添：但我還有一句話，我沒辦法接受涂委員這種說法。

主席：你可以問李委員要不要讓你回答。

楊部長進添：所有媒體可能都會登出來，變成我沒有反駁的機會。

主席：等一下你會有很多機會可以講。如果每次都這樣，我這個主席還能幹什麼？

楊部長進添：我尊重主席。

主席：既然你尊重主席，請你下去。

楊部長進添：這等於是挨打，卻沒讓我有還手的機會。

主席：那麼多國民黨委員都在替你護航，你不要緊張。昨天馮寄台根本一點事都沒有。

楊部長進添：謝謝主席。

主席：請李委員明星發言。

李委員明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先請楊部長針對剛才那個問題作說明，沒有關係。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好，謝謝。過去馬總統在訪問日本的時候，因為 2 個人沒有時間見面，所以雙方是以電話交談與溝通，交談的過程非常愉快，安倍也向馬總統表示，若未來馬總統當選總統，對於馬總統所要採取的兩岸新政策，安倍在電話中也表達支持之意，此次安倍前來，他們有提到此事，回憶當時電話交談的內容，雙方都感到非常高興。此外，他特別表達對於馬總統這 2 年多來，促使兩岸關係改善，減緩台海情勢緊張，為亞太地區和平所做的貢獻，給予很高的稱讚。

馬總統在 31 日接見安倍，雙方並進行會談，接下來在總統晚宴款待結束後，他們從總統府離

開，本人當時在現場，當時我以為他們整團要回飯店休息，結果日本的駐華代表金井正向我們表示，他們還有二次會，於是我們的車子帶他們參加二次會，但他告訴我們的陪同人員毋需陪伴，請我們回來，後來我們的車子還是把他們帶到一江街的極品海鮮。

主席：本席方才就已經告訴你們，不要講出餐廳的名字，你們還一直講。

楊部長進添：這是一個事實，本人必須提出說明。

主席：你們這樣會造成這家餐廳的困擾。

李委員明星：請主席讓部長說完。

楊部長進添：好的，本人不再提這家餐廳的名字。

主席：你們可以解釋理由，但請不要一直提到這家餐廳的名字，本席方才已經講過，為何你們都講不聽？

楊部長進添：之後陪同交流協會的人，他們中間又帶來一個秘書，搭乘我們的車子，從餐廳回到飯店，拿完禮物後，再回到餐廳，回餐廳之後沒多久，交流協會的官員，又帶了 2 個日本議員，搭乘我們的車子，離開餐廳回到飯店，顯然那 2 個議員是要回飯店休息，後來交流協會的人，又再回到餐廳，等到吃完飯後，一行人仍然繼續使用本部所提供的車子，整團回到飯店休息，那個時候交流協會的人，告訴我們的譚姓司機，他們已經沒有節目了，司機可以先行離開，於是譚姓司機就把車子開回外交部。但在此之後，好像又有其他的客人或朋友打給安倍的團員，希望安倍前首相繼續前往第 3 攤，在此情況下，由於沒有其他外交部的車子在場，所以他們才搭乘計程車前往，這是一個事實的說明，他們要回來的時候，是由邀請他們過去的客人或朋友，用車子載他們回來，因此關於安倍搭乘計程車一事，並非外交部故意要把車子調走，而造成失禮，若外交部故意要把車子調走，我們就不會在第 1 次續攤時，用車子載他們到餐廳參加朋友的聚會。

李委員明星：主席最關心的是禮遇規格的問題，因為前天馮大使回來時，部長必須陪伴外國友邦首長，所以無法前來備詢，今天部長能來說明，主席當然非常的高興，部長在此說明得很清楚，答詢的時間也用了不少，本席就不再多講，關鍵點就是本席上次提到的那 2 點，到底是誰對誰錯，我們私下再去解決。

此外，方才有委員提到美國免簽證的問題，本席想關心加拿大免簽證的問題，關於此部分，請問目前的進展為何？去年 9 月份時，本席在溫哥華的一個場合中，與李大維大使一起用餐時，聽說他這次到溫哥華時，本來要宣布我國與加拿大免簽證一事，已經達成最後的結果，但後來卻未宣布，請問目前進行的狀況如何？

楊部長進添：有關加拿大給我們國人免簽證的待遇，目前加拿大政府高層還在考量當中，對此，我們抱持審慎樂觀的看法，因為這件事對雙方都有好處，是互利的作法，對國人未來前往加拿大時會很方便，相對的，對於加拿大觀光產業的發展也會有所助益，本人認為這是雙贏，我們期望會有很好的結果。

李委員明星：本席也是認為如此，請問這件事情是否有中共進行打壓或阻撓，所以在進度上才會被拖延？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並沒有這一回事，就我們所了解的資訊中，並未包含此因素。

李委員明星：若無此因素，本席希望你們要加快腳步，否則會造成外界對外交部辦事不力的印象，一年拖過一年，這樣就不好了，若有其他原因，請部長提出來，沒有關係。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當中並沒有中共阻撓的因素，主要還是加拿大政府內部高層還在考量中。

李委員明星：謝謝部長的說明。此外，在你們明年的預算中，有關護照與簽證的收入都明顯減少，請問減編的理由為何？關於明年護照的收入，你們原本編列 2 億 2,391 萬元，後來減少 1,135.6 萬，而簽證的收入，你們原本編列 7 億 6,250 萬，也減少 5,142 萬元，請問這是因為我們與別國免簽證才會收入減少，還是因為申請護照的人數減少？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事實上與這些因素都有相關，去年我們宣布要把申請護照的金額提高，後來延遲了幾個月才實施，所以當時換照的人突然間增多，也就是原本應該在今年來申請的那些民眾，他們提前在去年就申請了，因此造成今年預估申請量的減少，而行政規費的收入也就因此跟著減少。

李委員明星：這表示有申請新的晶片護照的民眾很多，這會增加世界各國對我國護照安全的正面交換效果。此外，外交部在駐外機構的業務費用編列 34 億 7 千萬，比以前增加了 2,292 萬元，但這幾個駐外機構中，像僑委會、新聞局、觀光局、文建會、經濟部及國科會，以僑委會編列的預算最少，只有 2 億 1,498 萬元，新聞局高達 10 億元，經濟部也有 9 億 6 千萬，本席之前在國外時，也常接觸新聞局、觀光局、文建會及經濟部的活動，僑委會的活動並未比他們少，請問僑委會編列較少經費的原因為何？僑委會整年的預算也不過才 13 億元，與其他單位的經費相比簡直是九牛一毛，若有可能的話，因為這是由外交部所主導，請問未來是否有可能增加僑委會的預算？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有關僑委會編列外交部駐外館處的業務費，只有行政業務的部分，有關經常性的人事費用，都是由僑委會自己編列預算，因此在預算書上所顯示金額就會比其他部會少，而經濟部駐外人員的經費，有很多都是編列在外交部中，所以他們的金額看起來比較多，此外僑委會的駐外館處，有很多地方並未派員，尤其是僑胞不多的地方，像我們邦交國，他們就沒有派員。

李委員明星：請問外交部是否可能增加你們雇員的員額，因為僑委會的甲類雇員，連 1 個員額都沒有，而乙類的雇員只有 13 個，臨時人員也只有 48 個，請問關於僑委會雇員的員額是否有可能會增加？譬如在甲類雇員的部分，先給他們 1 個員額。

楊部長進添：有關駐外館處雇員員額的部分，因為受到行政院零成長的規定，我們並無法增加員額，其實不只是僑委會，所有駐外的各單位都無法增加員額，這是一個事實，至於甲類雇員的部分，事實上我們都盡量鼓勵大家，僱用適用當地法律聘僱的乙類雇員。

李委員明星：謝謝部長的說明。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黃委員偉哲發言。

黃委員偉哲：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關於建國 100 年護照的部分，外交部是否有匡列比較多的預算？外交部估計明年要核發 150 多萬冊的護照，往年我們所換發或新發的護照，大約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90 多萬冊，你們卻預估明年將核發 150 萬冊的護照，請問是否有點過多？根據媒體的民調，民眾認為建國 100 年是否有特殊的地方？還是沒有什麼不同？有將近 6 成 2 的民眾表示並沒有特殊的期待，你們認為民眾會因為建國 100 年而趕著換發紀念護照嗎？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我們發行建國 100 年的護照是屬於紀念性的性質，紀念品只是一個封套，這是一個小小的紀念品，真正的關鍵是在我們民國 90 年所發行的晶片護照，它是 10 年為期，到明年第 10 年的效期就要到了，因此今年換照的數量會比較多一點。

黃委員偉哲：每年都會有護照到期。

楊部長進添：但那一年所發行的護照數量比較多，所以我們預估今年換發護照的情形可能會比較多，此外，我們去年宣布要增加護照的費用，因此有很多人趕在去年就先辦了，所以此部分的數量可能會減少一點。

黃委員偉哲：這一來一往之間，你們所預估核發護照的數量，是否會太過寬鬆？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我們所預估核發護照的數量並不見得會太寬鬆，因為我們有預留伸縮的空間。

黃委員偉哲：此外，柯林頓前總統 14 號要來台灣演講，請問外交部預估他會在台停留多久？二十幾個小時嗎？

楊部長進添：就本人的了解，此次柯林頓是由新加坡商人安排來台，他所停留的時間很短，大約是 1 個晚上，柯林頓此行最主要的目的是來台進行演講。

黃委員偉哲：請問外交部提供何種禮賓協助？

楊部長進添：我們對美國卸任元首到台灣拜訪，有關禮賓、安全、維護的作法都是一致的。

黃委員偉哲：外交部負責總期程規劃，警政署及其他部會都會配合，請問外交部將提供他們何種協助？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我們會提供隨扈及機場禮遇通關等協助。

黃委員偉哲：請問柯林頓的隨扈有幾位？

楊部長進添：隨扈要看他自己本身……

黃委員偉哲：請告訴本席柯林頓有幾位隨扈？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關於此部分，請由本部禮賓司的劉司長向委員說明會比較清楚。

主席：請外交部禮賓司劉司長說明。

劉司長德立：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依照警政署的 SOP，隨扈共 6 位。

黃委員偉哲：請問在車輛的部分呢？

劉司長德立：他們本身有自己的車輛，安全車則是由外交部提供，那是警政署隨扈的車輛。

黃委員偉哲：那是隨扈的車嗎？

劉司長德立：是的。

黃委員偉哲：他們有空運自己的車輛嗎？

劉司長德立：就本人的了解，應該是沒有。

黃委員偉哲：那他們要坐什麼車？

劉司長德立：AIT 會安排他們的車輛。

黃委員偉哲：請問范斯坦參議員來我國拜訪時，外交部提供何種的禮賓協助？她是重量級的參議員。

劉司長德立：報告委員，那是由北美司所承辦的業務。

黃委員偉哲：又不一樣了？接待參議員是北美司承辦的業務？接待元首是禮賓司的業務，那眾議員呢？

楊部長進添：眾議員是北美司所承辦的業務。

黃委員偉哲：請北美司司長告訴本席，當時外交部提供何種的禮賓協助？

楊部長進添：當范斯坦參議員來台訪問時，那時的北美司令狐司長，還沒回台，他才剛接任此職務不久。

黃委員偉哲：請找一個了解狀況的人，告訴本席你們當時提供何種的禮賓協助？

楊部長進添：好的。

黃委員偉哲：關於此部分，部長了解嗎？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關於禮賓司的部分，本人並不清楚，但相關的禮遇我們都有提供，包含前導車的禮遇。

黃委員偉哲：與日本前首相安倍相比，安倍來台訪問，我們在禮賓協助上，有何規格上的差別？既然是卸任元首，禮賓司是否有提供協助？還是由東亞司負責招待？

楊部長進添：這是由亞東關係協會負責。

主席：請外交部亞東關係協會黃秘書長說明。

黃秘書長朗朗：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這次安倍前首相來台，我們所提供的禮遇，在旅館房間方面，我們有提供總統套房，而在車輛方面，我們有加派前導車、大禮車與中型巴士，因為他們全團一共有 8 個人。

黃委員偉哲：本席先不提全團的國會議員，我們也不能拿日本的眾議員與美國參議員相比，他們一樣都是國會議員，但外交部顯然在待遇上有所差別，本席為何要舉這樣的例子，在日本他們的實權是在眾議院，眾議員雖然人數比較多，他們來台居然是坐中巴，而美國是兩院制，參議院與眾議院各有他們的實權，我們無法比較誰的權力比較大，雖然眾議員人數比較多，但你們對范斯坦參議員的禮遇就不同，她居然還有前導車幫忙開路，關於安倍前首相與柯林頓前總統的禮遇，本席不舉邦交國或非邦交國的前元首為例，我只舉美、日的前元首為例，因為美、日對台灣是相對重要的國家，但本席發現外交部在接待的單位與規格上並不相同，你們也不得不承認此事，關於此部分，請問外交部目前是否有一套標準作業程序？若有標準作業程序，你們要加以檢討，若沒有標準作業程序，你們要去建立，其實美國與日本和台灣都沒有邦交關係，但他們的重要性，比很多我們的邦交國還要重要，本席並未苛責外交部對於其他邦交國的元首或卸任元首來台訪問都沒有此規格，但我認為至少對於美國與日本，你們要進行通盤的檢討，不要讓這種事情一而再、再而三的發生，而外交部也因此背上罵名，大家會認為外交部因為他們是在野黨，所以才會受

到如此的對待，若不是如此的話，本席希望外交部要有一個比較好的處理程序，不論未來政黨輪替與否，其實沒有永遠的執政黨與永遠的在野黨，但外交部會一直存在下去，如果中華民國還在的話，本席希望你們的相關程序要做好。

楊部長進添：是的。

黃委員偉哲：這是本席誠懇的建議，請你們不要差別待遇，關於外交的工作要建立很困難，但要摧毀卻很容易，關於這部分，請你們再進一步了解。

楊部長進添：好的，謝謝委員的指教。對於此次安倍來台訪問，我們非常的重視，我們都有提供應有的禮遇，他回去後，也了解我們國內有不同的意見，他很重視此事，也表達對我們的接待禮遇非常滿意。

黃委員偉哲：那是因為他不知道你們對於柯林頓的接待規格，他如果知道後，應該就不會這樣想了，心裡會有其他的感受也不一定。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柯林頓除了我們提供的禮遇外，他們自己本身……

黃委員偉哲：我知道，如果 AIT 沒有提供，外交部提供的規格及等級也不能亞於 AIT 所提供的，是不是？如果我們用 AIT 的標準來看安倍，兩者確實有所差別，本席誠懇的向部長提出建言，請部長不要再硬拗。

楊部長進添：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請曹委員爾忠發言。（不在場）曹委員不在場。

現在輪由本席發言，請廖委員婉汝暫代主席。

主席（廖委員婉汝代）：請陳委員瑩發言。

陳委員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首先，本席想請部長提醒一下馮代表，本席昨天質詢時曾要求馮代表自行提供他上任後所有出入臺灣的紀錄，馮代表表示同意，並答應本席質詢完之後會將資料交給本席，但是馮代表不守信用，會議一結束就離開。本席覺得馮代表有點言而無信，我們今天再給他一次機會，請他在今天下午預算審查結束後把資料補齊。本席相當尊重馮代表，並沒有為難他，況且這也是馮代表親口答應的。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會提醒他。

陳委員瑩：其次，請教部長，在員額編制方面，外交部共有多少人員？不具公務員身分的又是多少？

楊部長進添：外交部共有 2,007 人。

陳委員瑩：非公務人員有多少？

楊部長進添：約僱的 94 人，聘用的有 80 人。

陳委員瑩：非公務人員共有多少？

楊部長進添：可不可以會後再提供詳細的數目給委員？

陳委員瑩：如果部長現在不回答本席，本席沒有辦法接續下面的問題。

楊部長進添：162 人。

陳委員瑩：其中身心障礙臨時人員應該要有多少？

楊部長進添：應進用 51 人。

陳委員瑩：請問外交部現在進用多少人？

楊部長進添：57.5 人。

陳委員瑩：57.5 人？

主席：請外交部人事處李處長說明。

李處長忠正：主席、各位委員。因為有加權。

陳委員瑩：什麼加權？

李處長忠正：重度障礙者有加權。

陳委員瑩：所以實際人數是多少？

李處長忠正：實際共進用 41 人，其中 12 人為編制內人員。

陳委員瑩：本席問的是進用人數，你們報的卻加權後的數字。實際上哪有這麼多人？

李處長忠正：依照法規，重度障礙可以加權。

陳委員瑩：你要針對我的問題回答，回答完你再繼續解釋，你們外交部怎麼老是這樣？真是壞習慣！

李處長忠正：有關員額，我們是國內、外加總一起計算。依照規定應至少進用 3% 身心障礙人員，所以外交部應進用 51 人。目前正式編制的有 12 人，臨時僱用人員有 29 人。

陳委員瑩：29 人是什麼？

李處長忠正：29 個臨時人員。另外 12 個是正式編制內的人員，就跟我們一般常任文官一樣。因為其中有些是重度障礙，依規定可以加權計算，加權之後是 57.5。

陳委員瑩：他們的薪水是多少？

李處長忠正：正式文官與一般公務員完全一樣。

陳委員瑩：臨時人員呢？

李處長忠正：有關臨時人員的工資，我們是按照規定辦理。

陳委員瑩：基本工資？

李處長忠正：是。

陳委員瑩：17,280 元？

李處長忠正：是。

陳委員瑩：比大學生的 22k 還少？

李處長忠正：我們還負擔他們的勞、健保，也會給予年終獎金。

陳委員瑩：哪個單位不是這樣？我們立法院也是如此。本席在此想要凸顯的是，為什麼身心障礙者只能領最低基本工資？雖然這是法定的數字，但為什麼只能是最低薪資？這是本席的疑惑。此外，臨時人員現在幾乎全面改為勞力派遣，100 年大概編列了 430 萬，政府似乎帶頭在鑽勞基法的漏洞？應該增加正式編制人員，而非大量進用臨時人員。至於原住民的部分，正式的 5 位，臨時的 3 位，外交部共有二千多人，這樣的比例似乎也略低了些。外交部不應剝削勞工，擴大人力派

遣這部分應稍加節制，不要不斷擴大。

李處長忠正：有關勞力替代這部分，我們是根據院裡的政策辦理。至於剛才提到的臨時人員薪資，除了基本工資之外，我們還負擔他們的勞、健保，也會加發年終工作獎金，所以全部加起來一個月平均大約有 2 萬元左右。

陳委員瑩：每個地方都是這樣。總之，他們就是領取最低基本工資，是不是？本席的意思是，我們應該可以再多點愛心。17,280 就是 17,280，處長不必再設法外加一些數字，因為公家機關每個人都有勞、健保，也都有年終獎金，這是很正常的事，處長怎麼可以灌水，把這些一併算進來？

李處長忠正：是。

陳委員瑩：其次，有關外交部的預算，在國際關懷與救助這部分，外交部編列的預算大概只占總預算的萬分之一，約 3 億元左右，而且執行率很低，有 30% 左右繳回國庫沒有執行。更嚴重的是，國內人道急難救助這部分甚至還減列，這大概是今天之所以會發生在菲律賓的台商遭槍擊後，家屬埋怨外交部未提供足夠協助的原因。此事發生後，外交部不斷強調他們只是希望外交部協助支付這一百七十幾萬元專機費用，人家已經發生這種事，外交部怎麼還不斷強調人家只是因為要錢？如果今天這筆經費只要幾萬或十幾萬，我想他們應該有能力可以即刻解決，但這是一百七十幾萬，即便是台商，也不見得每個台商的經濟狀況都有辦法支應，所以人家當然會急。雖然外交部澄清，代表處及外交部獲報後均立即協助，事實並不是像報紙所寫的那樣，但這當中如果沒有一些狀況，家屬怎麼會在當下跟媒體做出這樣的反應？部長不必再重覆，我們已經聽部長解釋了許多次，本席只是認為做事應該要公正，所以我們除了聽部長說明之外，當然也要聽聽家屬的聲音。無論如何，在這個時間點上，請外交部不要在人家的傷口上繼續灑鹽，不要說人家只是因為要專機的錢。

楊部長進添：我如果不說明清楚，對外交部的誤會實在太大，所以我必須替外交部的同仁說明清楚。

陳委員瑩：本席只是好心提醒部長，這樣做不太好。本席另外有個疑問，從去年底開始，我們開始核發第二本護照？

楊部長進添：是。

陳委員瑩：據外交部估計，有第二本護照需求的人數大概是多少？

楊部長進添：對於經常要到國外從事商務旅行的人來說，如果要在短時間內前往許多國家，申請了一個國家的簽證後，往往來不及拿著護照再去申請下一個國家的簽證，考量到國人的實際需求，所以我們開放國人申請第二本護照，讓他可以同時向不同國家申請簽證。

陳委員瑩：本席問的是人數預估多少？你看你們又在浪費本席的時間，這真是外交部的壞習慣！針對委員的問題回答就好，扯那麼多做什麼？究竟預估多少人？

楊部長進添：到目前為止，我們大概核發了一萬多本。

陳委員瑩：但是下一年度編列的預算卻多出了 45 萬本左右，不知道這個數字是怎麼來的？

楊部長進添：45 萬本不全是針對第二本護照，那是指預計更換的護照總數。

陳委員瑩：怎麼差這麼多？到底第二本護照的預估值是多少？

楊部長進添：從去年到現在，只有一萬多人申請。

陳委員瑩：但是單從預算來看，數量大概高出了 45 萬冊，數字真的差很多。

楊部長進添：45 萬本不全是因申請第二本護照而增加，這是指預計會更換護照的全部數量。

陳委員瑩：可是一下子增加那麼多也很奇怪。

楊部長進添：因為 10 年前核發的護照明年即將到期，所以需要的數量會稍微大一點。

陳委員瑩：有關這部分的明細，請於下午審查預算時準備好，不要到時候又在那裡算了老半天。

楊部長進添：是。

陳委員瑩：我們核發第二本護照後，會不會方便人家落跑？有些犯了什麼案或是有什麼特殊狀況的人，本席不方便在此明說是誰，有了第二本護照是不是比較方便跑掉？

楊部長進添：我們會嚴格審查，有需要才會核發。像盧彥勳，因為他要到處比賽網球。

陳委員瑩：本席指的是比較負面的例子，部長不要舉盧彥勳為例。

楊部長進添：到目前為止，我們沒有遇過什麼負面的例子，不過，我們一定會嚴格審查，謝謝委員提醒。

陳委員瑩：部長剛才停頓了一下才回答，顯見部長的信心不足，這是不是表示未來這個狀況很有可能發生？

楊部長進添：這個政策純粹是為了便民，因應老百姓的實際需求，如果因此衍生出弊病，我們會嚴加檢討。

陳委員瑩：你們會嚴加檢討？到時候人都已經跑到國外逍遙法外，檢討又有什麼用？部長可不可以在這裡保證，絕對不會有人因這樣的政策而落跑？

楊部長進添：我可以在這裡保證我們會嚴加審查。

陳委員瑩：部長用什麼保證？

楊部長進添：我們會嚴加審查。

陳委員瑩：請問部長用什麼保證？

楊部長進添：我保證我們會嚴加審查。

陳委員瑩：用什麼保證？保證得有一項擔保品，請問部長的擔保品是什麼？

楊部長進添：在這裡空口開支票是件很容易的事，但委員應該也很了解，我不會做這樣的事。我只能很坦白的說，我會要求我們同事嚴格審查申請人是否真有兩本護照的需求。

陳委員瑩：到時候人都跑了。

楊部長進添：我不能說不會有這種情形發生，只能說我們會嚴加防範這類問題發生。

陳委員瑩：從這點我們合理懷疑，這是為了替特定人士開方便之門，如果外交部沒有辦法保證絕對可以把關，對於這項政策，本席強烈質疑。

楊部長進添：申請護照有其先決條件，如果被限制出境，我們絕不會核發。

主席：請把申請資格及條件，私下跟委員說清楚。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每次委員問完了，部長都在那邊自言自語。

主席：部長是把握時間趕快跟委員說明，因為申請兩本護照有其基本條件和資格。

陳委員瑩：（在席位上）這點本席了解，問題是他們沒有辦法防患未然。

主席（陳委員瑩）：現在休息，下午 2 點半繼續開會。

休息（11 時 56 分）

繼續開會（14 時 30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郭委員素春發言。

郭委員素春：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現在是本席的質詢時間，我不想占用大家的時間，我就在我的質詢時間內，以權宜問題來請教主席。對於王院長帶領國會議員到日本開會，而被中天媒體拍到去海渡 shopping 的事情，在禮拜一的會議紀錄上面記載主席陳瑩說：「去買東西是江玲君提議的，call 中天媒體的是郭素春。」我在禮拜一已經慎重請主席要澄清，主席說是中天媒體的記者告訴她的。在此本席想再請教主席，那個記者叫什麼名字？

因為是主席提出這件事，所以本席就利用我質詢的時間來請教主席。請問那個媒體記者叫什麼名字？他是在什麼樣的場合跟妳說這件事情？本席必須要有法律行動，才能澄清我的清白，不然的話，我怎麼對這些委員同仁交代？首先，本席也是受害者。其次，我從來沒有告訴媒體這件事，現在主席還說是我 call 媒體過來拍攝的，這對我來講，傷害實在太大，誣衊我的人格、毀謗我的名譽。

本席就給主席一些時間，麻煩妳來說明。那天妳是用主席的身分講的，今天本席就在這裡正式請教主席，妳能不能再重申一次？如此不僅可以列入紀錄，也可以作為我往後採取行動的參考。

主席：今天的議程是進行預算審查，我可以另外再找時間來處理這件事。

郭委員素春：不是的，因為妳是公開在這裡講「call 媒體的是郭素春」，禮拜一本席請教妳的時候，妳也告訴我是中天媒體的記者告訴妳的。現在本席必須以公開詢問的方式來請教妳，中天媒體那個記者的名字是什麼？我們必須列入紀錄，才能有憑有據。總不能妳說「call 媒體的是郭素春」，然後一句話就解決了，本席的清白和名譽要到那裡討回來？所以能不能請妳再講一次？

主席：我想我們今天還是不適合在這個地方討論這個議題，而且主席是不接受質詢的。

郭委員素春：本席的發言時間暫停。請議事人員告訴她，本席在我的質詢時間內提出權宜問題，她需不需要回答？請議事人員告知好不好？

因為這已經涉及「當天拍攝委員去海渡 shopping 時，有人說 call 媒體的是郭素春」這個問題，所以本席必須把姓名都調查出來。我現在要知道究竟是哪一個人說的？妳那天說是中天媒體的記者回來之後和妳餐敘，但根據本席的瞭解，他說是和妳巧遇，而且他說他絕對沒有講是我去 call 媒體的，為什麼會衍生出妳在國會殿堂裡面講這些話，而且連會議紀錄裡面都有記載「call 媒體的是郭素春」呢？剛剛要來開會之前，我還回去看那一段錄影帶，妳說「提議要去買東西的是江玲君，call 媒體的是郭素春」嘛！這對我的名譽來講，傷害太大、損害太大，所以我必須再度請妳澄清！

是不是可以請議事人員指導一下？禮拜一本席曾請教她這個問題，她說她是有所本的，不會

亂講話，她說這是記者告訴她的，現在本席必須要知道到底是哪一個記者告訴她的，會不會是本席問錯人了？這樣我才知道我往後要怎麼走，因為這傷害到我的名譽，我本身也是受害者，為什麼會變成是我去 call 媒體來呢？議事人員請指導一下好嗎？同時請將本席發言的時間暫停。

這已經是公事，而不是私事了，也不能只是在私下告訴我。妳在大街上謾謗人，卻在小巷內向我說明，那怎麼行呢？不管是會議詢問也好，或是權宜問題也好，我只請教主席幾個問題：媒體記者是哪一個人？因為妳說妳是有所本，妳不會憑空捏造，究竟媒體記者是哪一個人？他在什麼樣的場合跟妳說的？這樣本席才能回去問啊！那天本席曾說過，如果是他說謊，本席就要告他；如果是妳說謊，我就要告妳。當時妳說沒關係，如果我告妳的話，妳就會去告他嘛！既然妳也那麼坦蕩的認為我去告妳都無所謂了，那麼就請妳告訴我到底是誰？

主席為什麼不敢講了？這件事主席可以作主啊！因為妳那天就講我的名字，所以妳現在可以作主。我只問兩個問題：第一、是哪一個人？第二、他是在什麼場合告訴妳的？這樣我才能去質問到底發生了什麼事？為什麼會演變成 call 媒體的是我？其實我是受害者，那天平白無故的，我還坐在第二部車，我根本不知道發生什麼事情，當天我看到有媒體在海渡的門口，我連進海渡都沒有，外交部有一個人員可以幫我作證。請主席回答本席所問的問題，好不好？

主席：首先，郭委員所質詢的問題和今天會議的主題無關。其次，主席是不接受備詢的。再者，如果妳要名字的話，我待會兒可以拿給妳。

郭委員素春：對不起！這怎麼會跟質詢主題無關？第一、我在登記發言的時間內質詢是我的權利；第二、主席所說的已經涉及到我的權益和我的名譽，所以我當然有權利提出質詢，而且我並不是要質詢妳，我只是要請妳說出來並列入紀錄，到底是誰告訴妳這件事情的？因為這關係到我的名譽。我們都是公眾人物，我們都是民意代表，我們出去是要被檢驗的，如果今天真的是我 call 媒體，那麼我理當負責的我就要負責，但實際上並沒有這回事，如果妳今天平白無故用一句話來誣衊我，就因為妳是主席，妳有免責權或是有這樣的權利可以發言，而到最後我的所有同僚不清楚，還以為真的是我在放冷箭，那麼我以後怎麼對得起這些人？所以我必須清清楚楚的瞭解是誰告訴妳的？如果妳一直不說的話，很抱歉！那我就只好提告了。

主席：我那天已經回應過了……

郭委員素春：我必須知道是誰講的？會不會是我們問了不同的人？

主席：我說我已經回應過了，如果委員要知道名字的話，我待會兒可以給妳。

郭委員素春：妳應該要講是誰啊！

主席：我已經回應過了，現在妳還有幾分鐘的時間，妳要講什麼就請儘量發言。

郭委員素春：第一、主席迴避我的會議詢問，她不敢回答我的問題，其實問題是她製造出來的，她說去 call 媒體的是郭素春，我現在要知道誰告訴她是郭素春的？是她憑空捏造呢？還是真的有人告訴她？如果真的有人告訴她的話，請她告訴我那個人是誰？這樣我才能去追根究柢。對我來講，我平白受冤，我覺得這樣的重責大任我承擔不起，如果沒有這回事的話，為了維護我的名譽、為了維護我在議事殿堂裡面的客觀公正，我想我必須採取行動。我還是希望主席能夠告訴我，跟妳講這件事的那個記者叫什麼名字？他是在什麼樣的場合中告訴妳的？根據本席立即的瞭解，他

是在一個公開場合中和妳巧遇，你們有提過在日本的這一段，但是他白紙黑字寫得很清楚，他說他絕對沒有提到是郭素春去 call 他來拍攝的。

以上本席所說的，都會列入今天的會議紀錄，現在主席不敢面對問題。既然妳只敢放話，不敢面對問題，那麼我就只好採取行動，如果沒有答案的話，我們就是法庭見。因為如果我不採取行動的話，那麼我就不配當一個國會議員。

現在本席想請教外交部楊部長，菲律賓有一個台商重傷被送回來，我們看了都很心疼。聽說他在那邊兩、三天都沒有得到很好的醫療照顧，還好專機把他送回來，即時挽救他的生命，這很值得慶幸。不過，昨天的電視報導畫面卻很難看，家屬一把鼻涕一把眼淚，非常可憐，一副求助無門的樣子，他們對媒體丟了一句話說：「全部都是我們家屬自己來，你們外交部在幹什麼？」這樣的一句話，可能會抹殺外交部多日來的辛苦。或許你們真的有做得不夠周到的地方，本席認為你們應該針對這樣的個案進行檢討。當然我們不希望以後再看到有類似的事情發生，但一旦有這種狀況的時候，如何有一套標準模式，甚至在你們服務的過程中，每一個環節都必須列入紀錄或存證，不然的話，光是他們對媒體說這樣一句話，你們就被抹黑了。尤其現在正值五都選舉，搞不好有人看到這種畫面，就會覺得外交部沒有用，這是會影響選舉的。本席必須告訴你，不經意的一句話可能會影響大局。請部長再去調一下昨天的電視畫面出來，你們一定要重視這件事。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看了，我昨天晚上已經親自看過了。謝謝委員提出這個問題，早上也有委員談到這個問題，而我已經作過說明了。今天我回去辦公室看了網站上的新聞，就我所說明的那部分，都已經澄清過了。現在本席再向委員報告一下：這件事發生以後，我們的駐菲律賓代表處立刻做的事情就是跟菲律賓警政署反綁架行動緝查隊連絡，要求儘快緝拿相關嫌犯。其次是請警察局到醫院去戒護，因為那個地方距代表處有一段距離，沒有辦法在一定時間內趕過去，但我們認為最重要的是趕快維護他在醫院裡面的安全，不要再受到傷害。

郭委員素春：為什麼會被說成外交部都沒在做事呢？

楊部長進添：昨天我們是請南部辦事處的廖大使和陳副處長到那邊去，包括處長及副處長都到當場去接飛機，而且事先安排長庚醫院的救護車和醫師到現場去，把這位受傷的台商賴先生送到醫院去。

郭委員素春：你們做了這麼多事，為什麼會被家屬一句話就抹殺掉呢？而且你們還沒有辦法辯白。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今天台灣社會就是這個樣子，台灣做了多少事情……

郭委員素春：你可知道當你們告訴他們，你們有人從飛機場趕過來的時候，他們丟了一句什麼話？

他們說：「你們從飛機場趕過來有什麼用？我們三天待在菲律賓，所有事情都是我們自己做的，你們外交部在幹什麼？」這種話從基層民眾的口裡講出來，其實是很傷的！

楊部長進添：有些話我已經忍很久了，現在我必須坦白在這裡講，雖然我們不能用「慣壞了」這種字眼來形容國人，但事實上已經造成公務人員很大的工作壓力，什麼事情都是馬上先罵一番……

郭委員素春：聽說今天早上他們有打電話跟你們說謝謝是不是？

楊部長進添：昨天晚上 11 點鐘，他自己看到那則報導以後，他的阿姨從菲律賓打電話到我們的辦

公室來，當時辦公室還有人在處理這件事，感謝是今天早上 10 點鐘……

郭委員素春：部長，你們不能讓人家在大街上面對媒體罵人，卻在小巷裡面向你們道歉，「有功打無鑼」你知道嗎？

楊部長進添：我們今天已經發布新聞稿，早上我也將他們感謝我們的部分講出來了。請大家要瞭解，現在很多事情都已經超乎常理了。

主席：部長，我已經提醒過你很多次，委員已經結束質詢的時候，就請你不要再講了，也許下一位質詢的委員會給你說明的時間。

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郭委員榮宗、楊委員麗環、林委員德福、賴委員士葆、蔡委員同榮、陳委員明文、陳委員亭妃、孔委員文吉、徐委員耀昌、鄭委員金玲、鄭委員汝芬、蔣委員乃辛、江委員義雄、林委員滄敏、羅委員淑蕾、侯委員彩鳳、趙委員麗雲、簡委員東明、張委員慶忠、呂委員學樟、潘委員維剛、朱委員鳳芝、葉委員宜津、簡委員肇棟、陳委員杰均不在場。

所有登記發言委員均已詢答完畢。

現在開始處理預算，開始處理之後就不再受理提案。

首先處理通案部分第一案。

一、歲入項下編列 279,720 千元，惟查：98 年度決算數為 580,082 千元，比本年度歲入預算多 300,362 千元，是本年度歲入預算編列過低，至少短差約 3 億元，爰應增加 300,000 千元。

提案人：陳 瑩

連署人：彭紹瑾 蔡煌瑯

主席：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有關歲入部分，98 年度的決算為什麼會比預算多出這麼多的原因，主要是因為有一次性的收入。比如收回以前年度歲出的部分，那都是發生以後才會繳庫的，所以那部分是沒有辦法預期的。再者，像我們貸款收回墊付本息的部分，法律溯追可以追回的款項就會繳庫，而這些數字都滿大的。另外就是利息差額的退還，也就是利息收入如果高於銀行承貸成本的話，那麼銀行也會將這部分的收入退還給我們，而這部分的數字也高達兩億多。我們是將這些不確定的一次性收入扣掉之後才來編列預算，關於這些沒有辦法確定的數字，原則上是不先把它編進預算的，但是它發生的時候，我們一定會繳庫，所以這部分是不是可以維持原本的編列數？謝謝。

主席：本席建議這部分增列 1 億 5,000 萬就好了。

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想要瞭解一下，今年度有沒有可能因為訴訟等因素而有增列的空間呢？

主席：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目前最大的一筆大概就是經貿司的貸款利息，現在我們給友邦的貸款不是用 LIBOR 的利率，而目前的行情比較低，也就是利率是往下降的，但如果未來利率往上升的話，那麼這方面的空間就小了。98 年和今年的繳庫數字其實還滿多的，但是我們沒有辦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法預期明年是不是……

廖委員婉汝：你們預估明年可以增加多少呢？這方面有沒有增列的條件？剛剛你說去年和今年都有，明年到底有沒有，你們要跟我們講啊！

林會計長玉春：到目前為止，這部分的繳庫數字確實有超過 1 億，所以我們才會說……

廖委員婉汝：是今年？還是明年？

林會計長玉春：今年。

廖委員婉汝：明年呢？因為我們不容易在預算書看到這些資料。

主席：請外交部經貿司高司長說明。

高司長碩泰：主席、各位委員。我再補充說明，會計長的說法是因為美元持續走貶、利率降低，所以過去國內承作友邦國家貸款的相關銀行包括兆豐銀、中輸銀、中信銀等銀行，以往的固定利率都在 3.5% 左右，因為近 2 年來以 3% 左右承作，所以這些銀行的承作成本降低之後，多餘的……

廖委員婉汝：我瞭解。

高司長碩泰：今年大概有 8,900 萬的空間，所以明年也會有空間。

廖委員婉汝：會延續到民國幾年？

高司長碩泰：我們不敢預測，因為利率是在浮動的狀態。

廖委員婉汝：在浮動利率的情形下，還是不知道大概可以延續幾年嗎？

高司長碩泰：因為是依照國際美元的匯率浮動，所以銀行承作的成本也會跟著浮動。

廖委員婉汝：我的意思是銀行沒有承作的期限嗎？

高司長碩泰：當然這是 case by case，也就是說要看承作什麼樣的政策性貸款……

廖委員婉汝：明年就有政策性貸款的利率……

高司長碩泰：一般是依照倫敦銀行國際間浮動 LIBOR+1 的模式在進行，所以根據這個來……

廖委員婉汝：你們接受 1 億元？

高司長碩泰：我想這個空間應該是可以接受的。謝謝。

主席：本案增列 1 億元。

進行一、歲入部分第 2 款「罰款及賠償收入」第 80 項「外交部」第 1 目「賠償收入」部分。

第 2 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第 80 項 外交部

第 1 目 賠償收入 180 萬元

主席：本目沒有提案，預算照列。

進行第 81 項。

第 81 項 領事事務局

第 1 目 賠償收入 無列數

主席：照列。

進行第 3 款「規費收入」部分。

第 3 款 規費收入

第 91 項 外交部

第 1 目 使用規費收入 142 萬元

第 92 項 領事事務局

第 1 目 行政規費收入 31 億 9,899 萬元

第 2 目 使用規費收入 8 萬 2,000 元

第 93 項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

第 1 目 使用規費收入 30 萬元

主席：針對第 3 款，有委員提案如下：

二、本院委員蔡煌瑯、陳瑩、彭紹瑾、蔡同榮等人提案，針對 100 年度外交部主管預算歲出部分第 3 款第 91 項第 1 目第 2 節「規費收入—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編列 173 萬 2 千元（外交部 135 萬元、領事事務局 8 萬 2 千元、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 30 萬元）係各該單位員工借用外交部宿舍自其薪津扣回繳庫數。經查：外交部提供職務輪調宿舍協助駐外人員解決返國期間安置問題，近年來木柵宿舍及懷遠新村改建工程共花費公帑 8 億 3,438 萬 5 千元，然其宿舍使用費之收取標準每月為 400 元至 800 元，相較國立大學學生宿舍租金每月 5 千元至 1 萬 2 千元，根本是「黃金屋價，垃圾租金」，幾乎等同免費提供住屋。另根據「中央機關首長宿舍管理要點」第七點規定，居住期間的水電、瓦斯、公共管理與宿舍維護等費用，完全由機關支付，簡直把人民當凱子。故建議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三單位之「場地設施使用費」加總增列為 1 千 2 百萬元。另外外交部應立即提高宿舍使用管理費標準，同時落實使用者付費，由宿舍使用者自行負擔水電瓦斯等生活費用。

提案人：蔡煌瑯 陳 瑩 彭紹瑾 蔡同榮

三、「各項收入」項下編列 3,203,992 千元，本年度預算數對照 95~98 年度實際核發護照平均數，高出 45 萬冊，增幅達 42%，又查 98 年度決算數為 22 億 7,992 萬元，短少將近 10 億元，歲入編列顯然高估，應減列 1,000,000 千元。

提案人：陳 瑩 彭紹瑾

連署人：蔡煌瑯

四、主決議：有關外交部領務局 100 年度總預算案之「規費收入」科目下編列證照費收入預算 31 億 9,899 萬元，根據 95 年度至 98 年度決算顯示，證照費收入以 95 年度 27 億餘元，96 年度約 25 億元，97 及 98 年度皆為 22 億餘元，實際收入有減少趨勢，且 98 年度之達成率僅 75.23%。99 年度為配合晶片護照之發行，於 99 年 3 月 1 日前優惠收費所引起之晶片護照換發高峰已過，100 年度護照核發量應回復正常，故整體而言，收入預算編列有高估之嫌，宜再重新參酌估算予以調減，建議證照費收入刪減 5 億元，俾達預算覈實編列之落實。

提案人：周守訓 廖婉汝

連署人：張顯耀 李明星

五、外交部領事事務局單位預算歲入部分第 3 款第 92 項第 1 目第 1 節，證照費收入中簽證收入共編列七億六千二百五十萬元，較 99 年度減列五千一百四十二萬四千元，未說明理由且與我

國發展觀光產業之政策方向有違，爰提案增列五千一百四十二萬四千元以期達到與去年相同之標準。

提案人：李明星 廖婉汝 劉盛良

六、兩國家間雙方互相給予免簽證待遇，除了有助於相互吸引旅客，更有助擴大交流與合作關係，在提昇我國國際地位具有重大意義。然在外交部給予 38 個國家旅客免簽證入境待遇中，有 8 成以上未提供我國民眾同等待遇，而國人前十大出國國家／地區除中、港、澳地區外，僅有日、韓及新加坡給予我國免簽證入境待遇，顯見政府在執行換發晶片護照、查緝偽變造護照等各項領務革新工作後，仍未能有效替國人爭取應有之權益，故此特要求外交部針對各國爭取之免簽證計畫目前進度及未來規劃，向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周守訓 廖婉汝

連署人：張顯耀 李明星

主席：現在處理第二案。

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認為宿舍的問題滿嚴重的，就公務員而言，租金 1 個月多少錢？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委員指的是什麼地方的租金？

彭委員紹瑾：國內的公有機關宿舍。請問，外交部國內的租金收入每年才一百多萬元嗎？

楊部長進添：這部分請李司長來作詳細說明。

主席：請外交部總務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芳成：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基本上，對於住宿舍的同仁，我們依照行政院軍公教待遇支給要點的規定扣收借住同仁的房租津貼，簡、薦、委任同仁每個月大概扣 700 元到 500 元不等……

彭委員紹瑾：是 400 元到 800 元才對，工友是 400 元、事務人員 800 元。

李司長芳成：對。簡、薦任人員是 700 元，委任人員 600 元。依規定水電費自行負擔，並不是公家支付，剛剛……

彭委員紹瑾：水電瓦斯自付？

李司長芳成：是自付。

彭委員紹瑾：依什麼法源基礎？

李司長芳成：依規定使用者付費，現在……

彭委員紹瑾：我的意思是你們只收 400 元到 800 元宿舍租金的法源基礎是什麼？

李司長芳成：是依據行政院頒布的軍公教待遇支給要點。

彭委員紹瑾：這個要點是法律嗎？

李司長芳成：對。跟委員報告，委員提出……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修繕的部分花太多錢了，光是每年的修繕費用就要花五百多萬元，但是租金收

入卻只有一百多萬元，這麼算起來規費收入就微不足道了。

李司長芳成：我們是依行政院的规定辦理。

彭委員紹瑾：不只是我們罵，各單位都認為你們在這方面有問題，認為你們不是太浪費修繕經費，不然就是要讓他們自己修。房租少收已經造成損失了，你們竟然還花錢替他們修理房子！

李司長芳成：有一小部分的零星修繕是由住戶管理委員會負責，住戶每個月需要繳 1,000~1,200 元，作為維護一般基本設施的費用，但是較大的基礎結構性修繕，依照行政院所訂定的中央宿舍管理辦法編列修繕費用。因為公家宿舍也是國有財產，依善良管理人的責任，外交部有權責維護房子的正常使用。

彭委員紹瑾：你們出錢幫租用者修繕的理論是什麼？

李司長芳成：也是依照……

彭委員紹瑾：但是租金收入這麼少。

李司長芳成：我們是依行政院的规定。

彭委員紹瑾：既然租金少，房子就應該由他們自己修嘛！

李司長芳成：關於修繕的规定，我們是依照行政院宿舍管理要點，還有……

彭委員紹瑾：請問，100 年修了哪些東西？

李司長芳成：剛才跟委員報告，基本部分如門窗的紗窗等項目是由租用者自己修理，結構性的浴缸漏水等項目，當然是由公家修繕。

彭委員紹瑾：馬桶呢？

李司長芳成：基本上馬桶屬於結構性項目，若是不通則自己修，但是使用 4、5 年之後則是結構問題，由部裡編經費修繕。

彭委員紹瑾：收入、支出差太遠了！你們要檢討一下。

李司長芳成：是。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收這一百多萬元的租金收入沒有用，你們反而要花五百多萬元來修繕。

李司長芳成：我知道。

彭委員紹瑾：會不會有問題？

李司長芳成：公務員依法行政，我們都是依規定辦理。

彭委員紹瑾：但是外界認為你們的作法有問題，你們應該要補正。

李司長芳成：是。

彭委員紹瑾：我希望你們要檢討。

李司長芳成：好。

彭委員紹瑾：針對這部分，今年增列 1 千 2 百萬元，我認為增列一點才能讓你們將來在這方面的修繕有所節制。

主席：其他委員有無意見？

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其實這部分的收入是根據行政院的规定辦理，除非行政院的规定改

變我們才可以增加金額。

主席：好啦！我只問你個人的看法，每個月 400 元到 800 元的租金合理嗎？你只要回答你個人的感受就好，不要再說行政院的规定如何了！

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不好意思！我想要瞭解一下，宿舍租金的付費既然是行政院的规定，公家機關一定要依照行政院的规定行事嘛！既然如此，請問，增列這部分的收入有沒有問題？如果有問題，你們要趕快提出來。據我的瞭解，現在因為高鐵的關係，很多立法委員沒有住宿舍，所以立法院打算將宿舍對外營業。

主席：已經對外營業了。

廖委員婉汝：所謂對外營業，就是立法委員的眷屬可以住，但是租金 1 天 1 間 600 元。

楊部長進添：同樣的情形，我們也是根據行政院的规定收費，如果行政院的规定沒有改變……

廖委員婉汝：既然行政院有一定的規範，就沒有增列的空間，這一點你要解釋清楚，否則增列之後你們也沒有辦法做到啊！

楊部長進添：坦白講，我們沒有辦法做到。在行政院规定沒有改變的情況下，大院又要增加這部分 1 千 2 百萬元的收入，事實上是有困難的。

主席：不好意思！事實上我還沒有問完，我剛才以為是我和廖委員的聯合質詢，所以讓廖委員先上台。

部長還是先回答我的問題，外交部宿舍一個月才 800 元的租金，相對於委員眷屬住的立法院宿舍 1 天就要 600 元耶！

楊部長進添：謝謝主席的……

主席：再以目前失業率或學生宿舍租金等各方面來看，你覺得你們所收的金額合不合理？

楊部長進添：針對這個問題，必須就整體來考量，並不是只有外交部的宿舍有這種情形。

主席：部長，你只要告訴我你覺得合理還是不合理就好了，不要再閃來閃去。從早上到現在，我覺得你們的習慣就是這樣子啊！

楊部長進添：我說合理或不合理都解決不了問題啦！

主席：但是我們還是想聽一下啊！

楊部長進添：我認為合理。

主席：大家都聽清楚了嗎？

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請你告訴我哪裡合理？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我所謂合理是在合乎政府规定的辦法下，我們照做就是合理而且合法。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並沒有法律規定，而且合理是你講的。現在的大學生住學校宿舍，租金 1 個月 1 個人至少要 5,000 元，但是外交部宿舍 1 月才 400 元～800 元，而且是全家人住，再加上你們

還負責修繕，我認為不合理。你若說是照顧員工的福利，我們還可以勉強接受，但是你卻說合理，我們認為根本不合理。

楊部長進添：我所謂的合理剛才解釋過了，就是根據法律的規定來做就是我認為的合理。

彭委員紹瑾：連學生宿舍 1 個月都要 5,000 元以上，外交部宿舍的租金 1 個月才 400 元到 800 元，對一般人而言，都會認為不可能有這麼好的對待。

楊部長進添：這個問題並不是我說了就能做決定，我願意接受改變，但是一定要從整體來著手。

彭委員紹瑾：中央宿舍管理辦法有修正的必要，你們可以提出來啊！

主席：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我補充說明一下，為什麼房租是 1 個月 400 元到 800 元？因為多年前公務人員還有 400 元不等的房租津貼，後來經過檢討，將房租津貼納入薪資併銷，所以就住在公家宿舍的人扣收這部分錢。這項政策實施到現在，行政院一直沒有做修正。

彭委員紹瑾：如果沒有分配到宿舍的人呢？

林會計長玉春：薪水裡面已經包括這部分了。

彭委員紹瑾：才 600 元？

林會計長玉春：所以這部分牽涉到行政院整個……

彭委員紹瑾：600 元租得到房子嗎？這麼說來，沒有分配到宿舍的人不是吃虧了嗎？請問，你們的宿舍是怎麼分配的？抽籤嗎？

主席：請外交部總務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芳成：主席、各位委員。會請同仁先登記，如果宿舍不夠，以抽籤的方式決定。

彭委員紹瑾：這個作法就像玩彩票一樣，只要抽到的人每個月可以省好幾萬元，沒抽中的人就吃虧了。我認為你們應該要有個合理的宿舍管理辦法。

李司長芳成：委員是否容許我再報告……

彭委員紹瑾：不只我在這裡挑戰，在財政委員會也有類似的情形。

李司長芳成：備有宿舍的中央部會不只有外交部，其他部會也沒有再另外收宿舍租金，如果行政院有統一訂定標準，外交部會照辦。

彭委員紹瑾：你們要訂出相關辦法，好不好？因為我認為這部分有問題所以才提出來。1 個月只收 400 元到 800 元，還要負責馬桶等的修繕。試想，租金才收一百多萬，修繕費用就花了五百多萬，簡直是開玩笑嘛！

主席：針對第 2 案，我們提出主決議，麻煩在座的委員簽名連署。關於這部分，大家也認為是行政院的問題，所以請大家提出主決議嘛！

林委員郁方：（在席位上）我是說如果有問題就要找行政院，並不是說這部分有問題，再說我也不知道有沒有問題。

主席：這樣的作法你還說沒問題？我認為問題可大了！

請帥委員化民發言。

帥委員化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認為你們把這個問題弄得太簡單化了。我當過公

務員，當時軍中沒有宿舍，就只有 600 元房租津貼，為了這個問題我還跟經國先生當面反映過，我說這 600 元連租個廁所都不夠。職務官舍跟公家宿舍有很多種分配方法，除了抽籤；另一種方式就是根據服務的積點、職務的重要性等的規定，因此變成機關內部的獎勵機制。

針對這個問題，我認為還要針對沒有備宿舍的單位做通盤考量，以市價來算，台北市的房租 1 個月起碼要 2、3 萬元，這項費用將牽涉到政府財源的問題。所以並不是為了要凸顯這個問題就做成決議，如果這項決議行不通，這個決議就沒有意義了嘛！今天我們在立法院當立法委員使用這個會議室，請問，我們要不要拿錢出來修繕？所以公家機關本來就是這樣子嘛！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行政院有頒布中央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施管理規定事項，針對學校有較多這方面的規定。請問，行政院對各行政機關的職務宿舍有沒有訂定辦法或規定？

主席：請外交部總務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芳成：主席、各位委員。剛剛委員講的中央各機關學校職務宿舍設施管理規定事項是在 81 年頒布，行政院最新修訂的版本是 96 年 1 月通過，新修訂的宿舍管理要點中對這部分並沒有規定。關於這個問題，事實上我們私下也瞭解，但是主要權責機關在人事行政局，我們也問過其他有宿舍的部會，他們也都沒有加收這筆錢。我想只要行政院有規定，外交部一定照辦。

彭委員紹瑾：行政院為什麼只對學校職務宿舍有特別的規定？對你們付之闕如，對學生卻是如此特別。

李司長芳成：因為我們依據的是 96 年行政院最新頒布的宿舍設施管理規定。

彭委員紹瑾：我的提案改成督促你們進行研究，而且希望你們改進。

李司長芳成：事實上，我們內部也在檢討。

彭委員紹瑾：我們明年再來提這個問題。

主席：時間要稍微限制一下，要不然改進了 10 年後我們再看，也還是一樣。

本案改為主決議，建議外交部應該對此研究檢討改進。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對，就這樣。

主席：好，那本案改成……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建議案。

主席：本案改成主決議，還是建議案？

民進黨所提的主決議案經常被改成建議案。這一案我還是請教一下彭委員。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主決議。

主席：彭委員說主決議就主決議。他已經改了。

進行第三案。我們請外交部解釋一下。

請外交部領務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經銓：主席、各位委員。有關委員會指示減列歲入預算部分，主要是委員們認為，明年度我們晶片護照發行量有高估的傾向。我向委員會報告，民國 90 年護照發行量是 165 萬冊，護照效

期為 10 年，所以預期明年是民眾換發護照的高峰。

另一方面，我們部長今天上午也向委員會報告過，對於很多開發中的國家未來給我們民眾免簽證待遇，外交部抱持非常審慎樂觀的態度。也就是說，如果這些民眾經常訪問的開發國家能夠給我們免簽證，預期民眾出國不論是商旅或觀光，人數也會增加，所以來申請護照的量也會增加。再者，這 1 年來經濟逐漸復甦，民眾出國訪問的意願也增加了。

我們從以上這幾個因素來估算，預定明年會發行晶片護照 145 萬冊。提案裡提到比平均數高出 45 萬冊，事實上其中有 12 萬冊是重複計算的。這 12 萬冊就是指明年度我們預計民眾當中有一成會來要求提早辦理的量，也就是本來護照發行需要 4 個工作天，有些民眾因為急著要出國，所以要求 1 天、2 天或 3 天就領到護照的狀況，這是 12 萬冊。換句話說，事實上並沒有超出到 45 萬冊，而是比過去 3 年平均數超出 33 萬冊。

至於為什麼我們會估 142 萬的理由，方才我已經報告過了。

主席：早上本席質詢有關第 2 本護照的問題，局長告訴我需求量是 1 萬多本。

陳局長經銓：是。

我向主席報告，今天早上我們提供的數字是錯誤的。事實上，我們讓民眾可以加持第 2 本護照是從去年 10 月 26 日開始實施。到昨天為止，今天還沒有人申請，總共才發了 427 本，平均 1 個月大概只有 35 本左右。

主席：申請的人不多，但這種風險是很高的。

本席要提醒你們，現在人蛇集團的問題很嚴重。在黑市裡面，1 本台灣護照多少錢，局長知道嗎？

陳局長經銓：有的應該在 5 萬、10 萬以上。

主席：我聽到的價碼至少有 10 萬塊。

早上部長也提不出要拿什麼作保證，只能說從嚴把關。本席只是要提醒你們，不要小看這區區幾百份護照的申請，背後隱藏的危機是很高的，所以外交部一定要好好評估才對。

局長確認這部分完全都沒有高估嗎？你剛才說 90 年申請的量是 165 萬冊，所以預計 100 年也差不多有……

陳局長經銓：它的效期就終止了。

民國 90 年發行的護照不是晶片護照，是機器可判讀護照。晶片護照是前年 12 月 29 日才開始發行，由於在國際間的可信度更高，所以有一些民眾提前來換照。

165 萬冊中，如果是 14 歲以下的小孩，我們發給他的效期是 5 年，所以有一部分已經提前換照了。我們預期明年晶片護照大約可以達到 142 萬冊的數字。其中 115 萬是成年人的，效期有 10 年，每本 1,600 元；效期比較短的有 27 萬本，每本是 1,200 元；再加上大概有十分之一的民眾會要求提早辦理，加速領件，對於這部分我們會收加速費，所以整個加起來一共編列 22 億 3,900 萬。這是只有晶片護照的部分……

主席：數字這樣唸，我們沒有學過心算，沒有那麼快可以算出來。等一下請局長把明細提供給本席看，我們回頭再來處理這個案子。

陳局長經銓：是。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請問 99 年度的部分已經決算了嗎？已經幾冊了？

主席：請外交部領務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經銓：主席、各位委員。到上個月為止，一共是 118 萬冊。

彭委員紹瑾：你們編 154 萬冊，對不對？

陳局長經銓：不是，我剛剛已經報告過，這 154 萬冊裡面有 12 萬是……

彭委員紹瑾：扣掉 12 萬冊也還有 142 萬冊，現在你們才 118 萬冊，表示編列的數量相差太遠了。

陳局長經銓：還有 2 個月的時間。

彭委員紹瑾：2 個月的時間會差這麼多嗎？你們編出來的量是 154 萬 2, 618 冊，比平均數多了將近 42%。

陳局長經銓：這是以 45 萬冊來計算的。其實護照的發行，我們很難以平均數來計算。每年的情況都不太一樣。

彭委員紹瑾：你提出來說 90 年、95 年度很高，是不是？

陳局長經銓：90 年、91 年都很高。

彭委員紹瑾：按照你的預估，你認為明年真的會達到 142 萬冊？

陳局長經銓：是。

彭委員紹瑾：有這樣的執行率嗎？

陳局長經銓：這完全看民眾的需要。

彭委員紹瑾：你看你們以前的達成率，95 年有 90%、96 年是 75%、97 年只有 67% 而已，98 年才 75%。這個執行率不是很好。

陳局長經銓：彭委員剛才問到到上個月為止，今年度的執行率，如果以護照的發行量來講，到上個月為止，我們歲入的執行率達到 99%。

彭委員紹瑾：換句話說，編列 31 億多是沒有問題的？

陳局長經銓：是。

彭委員紹瑾：好吧！姑且相信你。

主席：本案撤案，但是局長還是要給本席相關的明細。

陳局長經銓：是。

主席：進行第四案。

請周委員守訓發言。

周委員守訓：（在席位上）撤案。

主席：如果周委員要堅持，我們也會支持。

第四案撤案。

進行第五案。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簽證收入有沒有辦法增加？

主席：請外交部領務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經銓：主席、各位委員。在簽證方面，由於我們也要致力爭取歐盟給我們民眾免簽證的待遇，所以事實上從明天開始，我們給羅馬尼亞、保加利亞和塞浦路斯這 3 個國家的民眾免簽證待遇。我們為了促進和其他國家之間的商旅交往，以及觀光人數的增加，實際上是朝彼此免簽證待遇的方向來努力，特別是已開發國家。所以在這種情況下，簽證費要增加是困難的。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撤案。

主席：好，第五案撤案。

進行第六案。

周委員守訓：（在席位上）請外交部說明。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會擇期來向委員會作專案報告。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免簽證部分，現在歐盟方面進行得怎麼樣了？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免簽證在歐盟這一部分，事實上已經在內政還有外交委員會審議通過。今天 11 月 10 日和 12 日是全院院會的歐洲議會的審議，之後還有 1 個歐洲部長理事會。這個程序完成，公布 20 天後就可以實施。我希望……

彭委員紹瑾：它的會是設在法國嗎？

楊部長進添：歐洲議會在 2 個地方開，1 個是在 Brussels，另 1 個在法國 Salzburg。

彭委員紹瑾：薩爾斯堡我去過。我留學時曾經特別到歐洲議會旁聽。他們那裡很進步，有各種語言的即席翻譯，可以作為我們的參考。本席覺得，我們可以向他們學習。

請問部長，這次他們有沒有問到台灣的司法問題？

楊部長進添：我想，這個議題我們不主動去提。大家都不要去提，不要在這個最重要的關鍵時刻……

彭委員紹瑾：馬政府已經跳票那麼久了，本席希望免簽證這個議題要完成。

楊部長進添：是。

彭委員紹瑾：本席看資料發覺，我們給 38 國免簽證待遇，可是只有 33 國給我們免簽證待遇。在 38 國當中有 8 成的國家沒有相對互惠。部長，要怎麼解決這個問題呢？

楊部長進添：給免簽證待遇的主要考量，尤其是推動我國觀光旅遊業的發展，交通部觀光局在這部分和外交部配合……

彭委員紹瑾：他們不給我們免簽證待遇的原因是什麼？我看連加拿大、澳大利亞、法國、德國、美國等這些國家都不給我們免簽證的互惠待遇。

楊部長進添：法國、德國屬於歐盟的一部分。這部分我剛剛已經報告過，在歐洲議會……

彭委員紹瑾：如果部長理事會通過的話，這幾個國家就沒有問題。那麼像匈牙利、意大利也屬於歐盟嗎？

楊部長進添：是。

彭委員紹瑾：為什麼馬來西亞不給我們免簽證待遇？馬來西亞外勞那麼多。

楊部長進添：我會訂 1 個期限，希望我們在這個地方能夠有所改善。

彭委員紹瑾：對呀，馬來西亞應該給我們免簽證待遇。

楊部長進添：剛才彭委員提到的澳大利亞，這個國家並沒有給別的國家免簽證這種機制，只有它的隔鄰紐西蘭除外。像他們和美國的關係非常密切，美國人到澳大利亞還是需要辦簽證。

彭委員紹瑾：如果歐盟通過的話，那麼包括西班牙、斯洛伐克、捷克、奧地利、比利時等等都免簽證。丹麥也包括在內嗎？

楊部長進添：是，都包括在裡面。

彭委員紹瑾：大部分都會給我們免簽證待遇，只剩下 2、3 成沒有給我們而已。

楊部長進添：是。

彭委員紹瑾：本席希望你們真的能夠積極進行。這個成績看起來很難看，因為給我們免簽證待遇的國家都是第三世界，都在中南美；然後我們給免簽證待遇的國家，卻不給我們免簽證待遇。

楊部長進添：這也是我們 1、2 年來努力的……

彭委員紹瑾：外交部要把這部分列為很重要的工作。

楊部長進添：是。這是我們外交部這 1、2 年最重要的工作之一。謝謝委員指教。

主席：第六案通過。

進行第 4 款「財產收入」第 91 項「外交部」第 1 目「財產孳息」部分。

第 4 款 財產收入

第 91 項 外交部

第 1 目 財產孳息 4,650 萬元

主席：本目沒有委員提案。

第 4 款第 91 項第 1 日照列。

進行第 2 目。

第 2 目 廢舊物資售價 2,500 萬元

主席：對第 2 日照列。

進行第 92 項「領事事務局」第 1 目「廢舊物資售價」部分。

第 92 項 領事事務局

第 1 目 廢舊物資售價 無列數

主席：第 92 項第 1 日照列。

進行第 7 款「其他收入」第 87 項「外交部」第 1 目「雜項收入」部分。

第 7 款 其他收入

第 87 項 外交部

第 1 目 雜項收入 2 億 0,500 萬元

主席：第 7 款第 87 項第 1 日照列。

進行第 88 項「領事事務局」第 1 目「雜項收入」部分。

第 88 項 領事事務局

第 1 目 雜項收入 492 萬元

主席：第 88 項第 1 日照列。

進行第 89 項「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第 1 目「雜項收入」部分。

第 89 項 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

第 1 目 雜項收入 5 萬元

主席：第 89 項第 1 日照列。

進行二、歲出部分第 8 款「外交部主管」第 1 項「外交部」第 1 目「一般行政」部分。

第 8 款 外交部主管

第 1 項 外交部

第 1 目 一般行政 78 億 7,141 萬 5,000 元

主席：本日有委員提案，我們逐案處理。

進行第七案。

七、「一般行政」項下編列 7,871,415 千元，惟查：98 年度決算數為負 6,301 萬元，加上保留數 1,332 萬元，合計共 7,633 萬元，預算數與執行數顯然有差距，為擷節國家財政及符合業務推動需要，爰應減列 50,000 千元。

提案人：陳 瑩

連署人：彭紹瑾 蔡煌瑯

主席：我們提案都是有依據的，是依審計部報告來提案。很清楚地，98 年度決算加上保留部分一共有 7 千多萬元，這部分請外交部說明。

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我向各位委員報告，一般行政項下最主要是人事費用，大約占了 76 億多，其他就是一些基本的油、鹽、醬、醋、茶。其實 98 年度這部分會有賸餘的原因，主要是 88 水災發生後，院裡面頒行了節約措施，所以後面很多經費都打折了，才会有結餘，要不然這個科目向來的執行率都在 99% 以上。

另外，人事費用方面，由於匯率的關係我們還動支第二預備金 2 億多。動支之後新台幣匯率還是繼續變動，所以最後結餘 5 千多萬人事費，純粹是因為匯率的關係所致。結餘部分我們已經繳庫了。

我們在編列 100 年度預算時，事實上已經比上年度減少 4,800 萬左右。其實這個科目我們編列得滿合適的，希望委員不要再刪減這筆預算。謝謝。

主席：會計長說節約措施一共節約了多少？

林會計長玉春：節約措施是行政院在 88 水災造成災害後，要求各行政機關所有經費要力行節約，所以經費都會打折。譬如說國慶，後來也沒有舉辦。類似這樣的情形，儘量能省就省下來，所以這部分才會結餘這麼高。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主席：所以今年開始就不用再節約，是不是？因為今年沒有 88 風災，還是你們要等下一個風災才會開始再節約？

林會計長玉春：沒有，其實我們已經有檢討，預算也比上個年度少編 4,800 萬，而且這裡面絕大部分都是人事費，人事費占很大的比例。

主席：第七案還有沒有委員要提問？本席提議刪減 5,000 萬，不過現在不要砍那麼多，減少 1,000 萬。

林會計長玉春：說實在的，業務使用的經費在這裡面並不多，光是人事費就占了 76 億多，因為我們的執行率都達到 99.9% 以上，所以這部分的預算可不可以不要刪減？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這部分朝野協商時會統刪，這裡建議就不必刪。

主席：到了後面預算總應該讓我們刪到吧？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第九案再刪。

主席：不是，這樣變成只有廖委員的提案可以刪，我們提的就不能刪，後面還有幾個提案，也要讓我們刪一下，此案本席可以不刪，但是後面要讓我們刪到。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好。

主席：第七案撤案。

進行第八案。

八、案由：本院委員蔡煌瑯、陳瑩、彭紹瑾、蔡同榮等人提案，針對 100 年度外交部主管預算歲出部分第 8 款第 1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及第 2 目「外賓邀訪接待」禮車用油及養護項下，國內車輛保險費（共計有公務汽車 70 輛）編列 388 萬 6 千元。係公務車輛之牌照稅、燃料費及保險費。其中，公務轎車每輛編列 3 萬 2 千元至 7 萬元不等，禮車每輛編列 2 萬元至 9 萬 7 千元不等。經查：外交部國內公務車輛之保險費用與牌照稅及燃料費、強制責任險費率比較，編列數偏高，鑒於外交部公務車輛主要作為一般公務使用車輛，出險率應該不高，故應再就強制責任險外之保險項目及保額衡酌近年實際事故情形調整減列；另車齡逾 15 年之車輛（7 輛）除不得編列油料及養護費外，應即辦理報廢，以落實節能減碳措施，其所編之保險費自應隨同減列，以符規定，故建議減列 150 萬元。

提案人：蔡煌瑯 陳瑩 彭紹瑾 蔡同榮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關於車子的事情，上次沒有請你來表示表示，請問安倍晉三和你熟不熟？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他這次來訪問的時候我和他接觸過幾次，有參加一些他的活動，包括邀請他參加總統的宴會。

彭委員紹瑾：從國賓飯店到餐廳的那一段，你知道這件事情嗎？

楊部長進添：我後來才知道。

彭委員紹瑾：這一段其實非常危險，因為一個前首相居然沒有隨扈，你認為外交部要不要檢討？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他來訪的時候，外交部有提供警車、開道車、禮車以及中巴給這個訪問團來使用，所以外賓來訪問應有的接待我們都提供了。

彭委員紹瑾：他去拜訪在野黨的時候，你們為什麼不配合他？

楊部長進添：因為我們都排好行程了，他並沒有特別提出要額外拜訪哪些重要人士。

彭委員紹瑾：不是，那天的行動非常的危險，他在那一段並沒有隨扈，萬一……

楊部長進添：向委員報告，那天事情發生之後我有立即的說明，當天總統府宴會結束之後，他晚上又去參加另一場宴會，我們當時有提供交通工具，但他把禮車和我們的陪同人員支開，只用了中巴，在這個宴會之間，日本交流協會的一個秘書還特地從宴會餐廳坐我們提供的車子回去下榻的飯店，大概是回去拿禮物，拿了禮物之後……

彭委員紹瑾：不是，本席指的是飯店以後他去一江街那一段。

楊部長進添：他們吃完飯之後乘坐外交部提供的車輛回到飯店，然後交流協會就通知我們的駕駛譚先生說：「現在沒事了，你可以回去了。」他把車子和駕駛一起遣回，但是之後他顯然又接到電話邀約去參加另外一場宴會活動，當時外交部的車子已經被他支開，他已經沒有交通工具，大概是在這樣的情況下他才會發生坐計程車的情形。

彭委員紹瑾：這樣很不好。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我們也感到很無奈，因為外交部根本不知道他晚上會有第 3 次的活動。

彭委員紹瑾：他當過首相，他還是眾議員，還是公務員……

楊部長進添：是，我們一點都沒有怠慢。

彭委員紹瑾：本席是說萬一他發生危險，你們誰都負不起這個責任。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這部分……

彭委員紹瑾：他是眾議員。

楊部長進添：完全瞭解，他回去以後還特別透過馮大使表達他對這次的訪問非常高興、非常滿意，向我們表達感謝。

彭委員紹瑾：他非常滿意，在野黨卻不太滿意，本席希望外交部要注意安全的問題。

楊部長進添：是。

彭委員紹瑾：公務車在外交部是分成政務首長座車、公務車和禮車，是不是？編列的規費及保險費有沒有高估？

楊部長進添：這部分要請李司長來說明。

彭委員紹瑾：我發現你們的預算高估很多。

主席：請外交部總務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芳成：主席、各位委員。我們的保險費確實是高了一點，因為外交部的禮車包括公務車，因為公務車有時候也要支援……

彭委員紹瑾：那首長的車子呢？我看它高估大約 5 萬元。

李司長芳成：基本上對於外賓的第三責任險還有駕駛責任險，我們都會比其他部會保得高一點，這主要是考量到外賓的安全，所以賠償額度保得比較高，保費會比較高。

彭委員紹瑾：但是你們的出事率應該是很低。

李司長芳成：因為有外賓的關係所以我們會保得比較高，相對的保費就會貴一點。

彭委員紹瑾：不是，這個扣掉牌照及燃料費 1 萬 7,000 元，強制責任險兩千多元，怎麼還有 5 萬餘元？

李司長芳成：我們保費高有兩個原因，第一個，和其他部會一般公務車相比，我們的保費確實比較高；第二個，原來在總統府、司法院有一些 CC 數比較大的車輛在去年、前年移到外交部來，這個部分依照保險公司的算法……

彭委員紹瑾：請教司長，如果被開罰單的話，要用什麼錢去付？

李司長芳成：司機自己要付。

彭委員紹瑾：不是從裡面支用？

李司長芳成：沒有，罰單沒辦法核銷。

彭委員紹瑾：你預算編高是不是想從這裡面拿錢去付罰單？

李司長芳成：主計處不會讓我們核銷這些紅單，一定要自己付。

彭委員紹瑾：我覺得費用太高了一點，多出好幾萬，是不是應該減列？

李司長芳成：我們的保險費不只是禮車保得比較高，一般公務車也保得比較高，因為一般公務車有時候要支援禮車的勤務。

彭委員紹瑾：15 年以上的車輛不得編列油料及養護費，應該報廢，外交部有沒有這樣做？

李司長芳成：對，但是國有財產法又有一條規定，就是雖然可以報廢，但車輛如果還堪使用的話可以繼續使用，因為現在規定公務車報廢之後不得再新增，但外交部確實有使用車輛的需要。

彭委員紹瑾：車輛都有在用嗎？

李司長芳成：都有在用。

彭委員紹瑾：超過 15 年的也在用？

李司長芳成：能用的我們都會繼續用，外交部真的很省，我們的車子都是一、二十年的。

彭委員紹瑾：這樣滿危險的。

李司長芳成：但是我們保養得很好。

彭委員紹瑾：本席認為你們高估了保費，保費太高了和實際不符，所以應該要減列，廖委員是不要減列，本席是主張減列 150 萬。

主席：請江委員義雄發言。

江委員義雄：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剛才因為晚到所以沒有發言，部長，關於這個案裡面有提到禮車，請問安倍可不可以坐禮車？在什麼情況下才可以坐禮車？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安倍前首相來訪，他坐的就是外交部提供的禮車。

江委員義雄：什麼樣的人才可以坐禮車？國會議員可不可以坐禮車？

楊部長進添：國會議員如果是很大的團的話，一般……

江委員義雄：很大的團會坐不下去。

楊部長進添：很大的團一般就是坐小巴士、中巴士，其實中巴士、小巴士的設備也還不錯。

江委員義雄：不管是外國的議員或是政府的官員來訪，我們當然要禮遇他，但是本席看了報紙以後搞不清楚到底是外交部沒有接送安倍，還是他自己不願意？他私下的拜訪如果沒有請求接送的話，是不是你們一定要派車去接他？外交部的規範到底是如何？報紙一下講這樣一下講那樣，本席看不懂。

楊部長進添：向委員報告，剛才我也答復過，安倍之所以有一段會去坐計程車，完全是他事先把我們的禮車、交通車支開，而且我們也沒有想到他會有三次會，他是後來回到旅館以後才接到電話邀約再趕去赴三次會，當時他已經把我們的車子和駕駛支開了。

江委員義雄：所以你們本來有派車，對不對？

楊部長進添：有。

江委員義雄：日本人都有三次會，這是一定的，所以外交部以後要注意，日本人來你們就要準備去接他三次，不要造成很多的麻煩，這其實沒什麼，大家卻講了一大堆。

楊部長進添：顯然他事先都不知道，是他們把我們的車子支開的。

江委員義雄：不是你們沒有派車，對不對？

楊部長進添：不是我們沒有派。

江委員義雄：那你要講清楚，因為報紙說你們根本就……

楊部長進添：我講了很多次了。

江委員義雄：那報紙都有刊登嗎？

楊部長進添：有些有，有些沒有。

江委員義雄：你要叫他們都刊登，像這樣的情形本席希望你們能夠把它澄清。至於車子，本席上次有向你們的總務司反映過，後來都沒有什麼訊息，你們這次有 75 輛車要汰換，總共是八千多萬，一輛就要 100 萬以上，在國外 100 萬以上的車子免稅的很多，本席一直在質疑這部分的預算為什麼要編這麼多，我們的預算中心說車子如果有怎麼樣要趕快去報廢，因為這是為了節約能源，本席在嘉義的車子開了 18 年，車子都跑得砰砰砰的，對於節能減碳也沒什麼不好，車子如果保養得好，為什麼一定要換？車子開了 5、6 年就要換，本席要買他也不賣給我，我車子開了 18 年想換台 5 年的車，結果他說我不能買，這很奇怪，車子既然都淘汰了為什麼我不能買？他把車子給了舊物商，舊物商把車變一變就賣出去了。政府有很多的政策很奇怪，明明是可以用的車子他就一定要把它報廢，然後十幾年還可以用的車子他就說費用不能再編，雖然行政院有講，但這是在車子已經不能使用的情況下，假如車子還能使用，你為什麼要把它淘汰掉？所以本席覺得很奇怪。我現在主要的重點是說外交部每年都是這樣編預算，這到底是怎麼樣的情況？

主席：請外交部總務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芳成：主席、各位委員。委員剛才所質疑的是我們駐外公務車的部分，因為我們在全球有 115 個外館，大約有 500 輛公務車，這 500 輛的公務車從 91 年開始，由各部會統一把車輛汰換編列的預算放在外交部，這裡面包括經濟部、僑委會，當然我們是依照現行的規定……

江委員義雄：今年駐外的人員有多少車輛要換？

李司長芳成：有 74 部，大約有八千多萬。

江委員義雄：八千多萬，一輛就是一百多萬。

李司長芳成：事實上我們有規定，大使級的車輛一部大概是 5 萬 3,000 美元，一般公務車是 2 萬 6,000 美元，2 萬 6,000 美元折合台幣大約六、七十萬，我想六、七十萬在國內能買什麼車大概就比照到國外，事實上在國外的公務車一部大概是 2 萬 6,000 美元，可想而知他們在國外買的就是一般的車種。

江委員義雄：譬如德國的賓士，在台灣要價兩、三百萬，但在德國是多少錢你知道嗎？賓士在德國都被當成計程車耶！所以你不能用這樣去算，你要看每個地方的情形，本席上次也向你說過了，你們每次都是編編編！

李司長芳成：不是，這是 500 輛公務車一個基本的維持費，1 年換 74 輛等於 7 至 8 年它才可以輪一次。因為稍後會處理駐外公務車的部分，有很多委員也提出一些很好的質疑和建議，我在這邊順帶報告，事實上今年審計部的結算送到外交部，外交部在第一時間就做出了檢討回應，在 8 月 3 日已經把今年度駐外公務車輛的管理要點報院重新修正，在 8 月 4 日就把整個檢討報告送到審計部，事實上外交部在這方面確實做了很多努力和檢討。

江委員義雄：這些在外面的公務車如果要汰換會賣到哪裡去？

李司長芳成：我們駐外公務車依規定汰換之後就會公開標售，外交部 98 年的歲入結算總共有一千八百多萬繳庫。

江委員義雄：你是說一批都標售出去？

李司長芳成：沒辦法一批，因為各個駐地的狀況不一樣，我們是授權給各外館，由他們在當地標售。

江委員義雄：一輛車大概能賣多少錢？

李司長芳成：這要依照車輛的狀況，如果早一點汰換，車況好一點的賣的價格當然會高一點。

江委員義雄：你們現在規定大約 5、6 年就要汰換，年限差不多到了就要換掉，因為時間的關係我不能講太多，關於駐外的車輛，我不是只有針對外交部，包括監察院和考試院，本席對這些車輛都很重視，立法院的車輛都不能坐，你們坐一大堆，立法委員的車都是用派的，人家說立法委員是部長級的，什麼部長級的，沒有！監察院才是部長級的，監察委員才是部長級的，我們根本連一輛車子都沒有。你該用的就用沒關係，不應該用的就不要用，不應該換的就不要換，不要年限到了就把它換掉，這都是浪費！

李司長芳成：事實上這個部分部長有交代，外交部確實有在檢討，我們目前報院修正的那個管理要點是非常嚴格的。

江委員義雄：嚴格是你講的，你把資料提供給本席，你上次把資料給我之後就中斷了，你每年都要給我資料。

李司長芳成：有，我今年有給，5 月就送過去了。

江委員義雄：5 月就送過來了？

李司長芳成：確實送過去了。

江委員義雄：你每年都把資料拿給我看，好不好？

李司長芳成：我絕對負責，資料 5 月份就送過去了。

江委員義雄：車輛不是只有車而已，一輛車就要有一個司機，你知不知道？譬如裝冷氣，裝冷氣很便宜，但電費很貴，對不對？所以本席家裡都不裝冷氣機，因為電費很貴，我想這不單是一輛車子，買車子很簡單，但是以後它的油、它的人員調配就非常麻煩，本席希望外交部該用的用，不該用的就不要因為某種原因把它全部編列，編列這麼多錢，我想你們這點要做檢討，謝謝。

主席：第九案和第八案相關，一併處理。

進行第九案。

九、外交部 100 年度編列之公務車油料、養護費及其他費用為 1,269 萬 4 千元。外交部目前所列出之國內公務車有 70 輛、機車 7 輛。其中逾 15 年以上之七輛公務汽車雖依規定未編列油料及養護費；但外交部竟在 100 年度公務車「其他」項下另編列 388 萬 6 千元，作為公務車輛之牌照稅、燃料費及保險費等用途（公務轎車每輛 3 萬 2 千元至 7 萬元不等）。而前述逾齡應依規定報廢之 7 輛公務車雖未編列油料及養護費，但仍按每輛 3 萬 2 千元之標準，編列稅捐規費及保險費等相關費用，顯有浮編綢繆濫用之嫌。建請「其他」項下 388 萬 6 千元減 50 萬元。

提案人：廖婉汝 李明星 劉盛良 帥化民

主席：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第八、第九案其實是一樣的案子，剛才總務司司長已經向本席解釋過了，我也覺得很意外，當然，誠如剛才江義雄委員所提，雖然有些車子年限已到應該報廢，但有些真的還能用，江委員有 1 部 18 年的車，我也有 1 部 18 年的車還在開，剛才總務司長提到 7 輛公務車，本席質疑它們沒有報廢還在編油料，除了這個之外，最重要的是本席覺得你們其他部分的保險費稍高，今天外交部不論是接待外賓的禮車、一般公務車或是政務官的車都一樣，都比其他部會的保險費還高得多，雖然這 7 輛車還在使用，我們滿肯定的，油料和保養費用都沒有編，符合我們的要求，但是卻用結餘款處理，因此才有委員提議刪減預算，第八案蔡煌瑯委員提案減列 150 萬元，第九案本席建議減列 50 萬元，如果可以的話，兩案就減列 50 萬元，好不好？

主席：本席覺得減列 100 萬元比較合理。本席記得上次那個案子，也是按照廖委員婉汝的意見減列 70 萬元，所以，本案就減列 70 萬元。

進行第十案。

十、決議：外交部為改善駐外人員之居住環境於其年度中編列駐外人員房租補助費，並制訂相關補助費用標準，惟近 10 年來該房補助費標準僅於民國 94 年配合公務人員待遇調整時調整過 1 次，然據審計部以房租補助標準經費與環球房地產指南公布全球主要城市市中心房產租金相比對，在倫敦等 37 個城市中，有 11 個城市其外館參事級人員每月最高租金限額超逾該指南調查租金 50% 者，另有 6 個城市低於環球房地產指南調查租金 20%，顯示部分城市補助標準並未與駐地房產現況符合，故特建請將 100 年度外交部公開預算歲出部分第 8 款第 1 項第 1 目「一般行政」項下與「駐外人員房租補助費」相關預算 8 億 8,435 萬餘元先行凍結 1/4，待要求外交部以駐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外館之房地產現況重新檢討房租補助費標準，並向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提案人：周守訓

連署人：張顯耀 李明星

主席：請周委員守訓發言。

周委員守訓：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的提案和上午質詢的角度很類似，我們不希望因為標準未調整而編列過多預算。過去 10 年來，你們並未針對世界經濟情勢的變化而進行調整，方才相關人員已經有向本席說明，因此關於這個部分，本席不予凍結，但是把提案改為主決議，希望整個計畫在完成調整、規劃之後，能向本委員會提出說明。

報告主席，此案改為主決議，並請相關單位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主席：本案改列為主決議。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進行第 2 目。

第 2 目 外交業務 5 億 6,050 萬 6,000 元。

本日有委員提案，我們逐案處理。

進行第十一案。

十一、「外交業務（外交業務管理及外賓邀訪接待）」項下編列 560,506 千元，惟查：98 年度決算數為負 9,240 萬元，未執行率占整體業務高達 18.41%，本年度預算未減反增 73,012 千元，預算編列顯有偏高之嫌，爰應減列 100,000 千元。

提案人：陳 瑩

連署人：彭紹瑾 蔡煌瑯

主席：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這部分的決算數會比較多，和我方才提到的八八風災之後實施節約措施有關，因為發生風災之後，我們就停止了外賓的邀訪，人數減少很多，所以這部分的經費在決算時就繳庫了。

100 年度會增加經費，主要是為了慶祝建國 100 年，我們預計辦理外交史料及照片展等成果展或其他專案；另外，我們也會配合活動，擴大邀請外賓到國內參訪，這部分的經費希望委員可以支持，不要刪減，謝謝。

主席：請帥委員化民發言。

帥委員化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年執行效率不彰的原因，可能是因為風災過後不適合做這些事情。明年是建國 100 年，民進黨的同仁也主張我們國家要走向國際，明年適逢 100 年國慶，倘若減列這筆預算，可能不太適當。本席建議提案人，凍結少部分預算，不要全部減列；如果全數減列，台灣在國際上會更走不出去、更沒有信心，這應該不是民進黨委員所樂見的。因為明年的情形與今年完全不一樣，本席建議提案人，把減列 1 億元降至最低傷害的數額。

主席：上午廖委員質詢的時候，有提到關於外賓的邀請，美國部分增加很多，東亞地區的人數反而比較少一點，希望亞太地區的部分……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亞太地區多努力一點。

主席：不曉得後來他們有無提出方案或進行調整？

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外賓邀訪是外交工作中很重要的一部分，方才委員也提到，明年為建國 100 年，很多外賓都會受邀來參加我們各種慶祝活動。第二點，有關上午廖委員質詢的部分，我們會改進，尤其是針對東南亞等鄰近國家外賓的邀訪工作，包括日本、韓國和東南亞等國的貴賓，我們都會邀請。事實上，今年亞太地區的外賓已經增加了 24 位，這段期間已經有所增加了。各位看到比較需要加強的部分，是去年的數字，以上補充報告，謝謝。

主席：9,240 萬元全部都是因為八八風災而節省的經費嗎？全部都是嗎？

楊部長進添：大部分。

主席：所以我們可以減列少部分嗎？

楊部長進添：方才已經向委員報告過，明年的外賓會增加，事實上，今年已經增加了。

主席：本案刪減 100 萬元。可以嗎？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希望不要刪減預算，我們很希望能充分利用國家這麼重要的慶典，讓台灣可以在國際上被看到。

主席：本席覺得在這邊坐了老半天，好像沒有什麼進展。

楊部長進添：今天這樣的討論就是一場有成就的會議了。今天委員會的討論很有成就。

主席：那以前都沒有成就嗎？以前沒有討論這麼久。

楊部長進添：以前也有。

主席：可以刪減 100 萬元；若要凍結，就凍結 1,000 萬元。本席很尊敬專業的帥委員，我們已經遵照帥委員所提之大方向進行調整了，刪減 100 萬元，不然就凍結 1,000 萬元。

楊部長進添：向委員報告，預算刪減了之後，會造成……

主席：那就凍結預算，讓你們去調整，看邀訪外賓的部分要怎麼處理。

楊部長進添：好，不要刪減預算。

主席：決算數為負 9,240 萬元並未完全與八八風災有關。

楊部長進添：凍結 500 萬元，千萬不要刪減預算。

主席：凍結 500 萬元，減列 50 萬元。

楊部長進添：不能減列，減列之後，萬一經費不夠，我們也沒有辦法動用第一預備金。

主席：依照這種邏輯，不管是什麼預算，我們都不能刪減。

楊部長進添：讓我們自己來調整，好不好？凍結 500 萬元，讓我們自己來調整，好不好？謝謝委員。

主席：本案凍結 500 萬元。

進行第十二案。

十二、本院委員蔡煌瑯、陳瑩、彭紹瑾、蔡同榮等人提案，針對 100 年度外交部主管預算歲出部分第 8 款第 1 項第 2 目第 1 節「外交業務管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編列推動公眾外交及辦理重要外交文宣業務等經費 1,231 萬 3 千元，及赴駐外館處瞭解並說明重要外交政策 186 萬 2 千元，經查：馬政府推動外交休兵下，友邦不增，聯合國完全不提案，亦未新增 FTA，還大砍機密預算，關閉駐外館處，卻編列預算赴外館、學界、智庫、媒體闡述說明「外交休兵」怎麼休息，編列理由實屬荒謬，故建議刪除 700 萬元，以搏節公帑。

提案人：蔡煌瑯 陳 瑩 彭紹瑾 蔡同榮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文宣費編列了 1,231 萬元，請問部長，外交部做了哪些文宣？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這個問題，我請新聞文化司章司長向委員詳細報告。

主席：請外交部新聞文化司章司長說明。

章司長計平：主席、各位委員。歷年來，我們編列的項目是外交文宣業務及推展公眾外交，主要都是今年所需要辦理的事項，包括每一年我們都會製作國慶光碟，讓海外各館處在國慶酒會上放映，15 分鐘的短片……

彭委員紹瑾：是在外國還是在本國放映？

章司長計平：在外國，由各駐外館處在國慶酒會上播放，這是 15 分鐘的短片。其次，我們會製作駐外員眷的文集，這也是一種軟性的文化宣傳。第三，我們會辦理國際禮儀的講座，讓國人可以瞭解、熟悉各項國際禮儀。第四，我們會採購一些書籍，例如 2010 年的台灣指南、國人赴紐西蘭打工的注意事項，這些摺頁可以提供國人在海外旅遊時作為參考之用；其次，今年 1 月份我們在海地賑災，外交部也製作了賑災救援的成果報告，墨西哥方面，則有 200 週年的週刊。上述這些文宣，無論是資料蒐集、製作或其他工作，大概都含括在公眾外交這個項目之下。

彭委員紹瑾：看起來好像沒有很重要，拉拉雜雜的。

章司長計平：每一年這個項目大約會有八百多萬元，本部其他單位也有編列相關的預算。

彭委員紹瑾：那在國內放多少？國內有做文宣嗎？這好像新聞局在做的事。

章司長計平：向委員報告，我們最大的項目就是製作國慶酒會光碟，每一年我們都會根據國家當年度最新的狀況作個報告，並在國慶酒會等各項場合中播映，讓國外人士能充分、詳細地瞭解中華民國的進展。

彭委員紹瑾：這個效果應該不是很好，沒有人看。

楊部長進添：向委員報告，參加國慶酒會的人，都是各個國家或當地政界、商界、企業界、智庫、學術界很重要的人。

彭委員紹瑾：文宣的部分不用花那麼多錢。

楊部長進添：另外，我們還利用機會，邀集國內相關的智庫學者組團到重點國家去，進行國家對外政策的文宣工作，這些都是由這個項目的預算來支應。

彭委員紹瑾：這應該不屬於文宣費用，你做的可能只是光碟放映。

楊部長進添：放映是指 DVD 的部分，其實根據本人在外館的經驗，我們經常有機會播映光碟，不只是國慶晚會，只要有外國朋友、學生……

彭委員紹瑾：在國外播放的次數比較多，還是在國內比較多？

楊部長進添：在國外比較多，如果國外學生到我們的駐外館處參觀，我們就會利用這個機會播給他們看。

彭委員紹瑾：這筆預算有無使用於其他地方？其他業務也有支出？

楊部長進添：向委員報告，目前每個國家都越來越重視公眾外交的部分，這筆經費就是使用於我們國家的公眾外交。其他國家都很重視公眾外交，我們台灣更要重視。

彭委員紹瑾：問題是放給誰看呢？

楊部長進添：我剛才已經向委員報告過……

彭委員紹瑾：本席認為你們這種外交文宣工作，有點像是在消化預算，沒有做得很好。

楊部長進添：我們很需要做這項工作。

彭委員紹瑾：要做出效果。

楊部長進添：我剛才報告過，我們在國際間的處境還是很困難，所以更要加強有關公眾外交及對外的文宣工作。

彭委員紹瑾：國慶酒會沒什麼意思，你要做對我國邦交有益的事情，做那些可以增加我國邦交或簽署 FTA 的事情。

楊部長進添：在光碟裡面，我們有很多……

彭委員紹瑾：參加的人再怎麼少，還是會舉行國慶酒會。

楊部長進添：我們會介紹很多國內發展、建設的情形。

彭委員紹瑾：你要做對國家外交有幫助的事情，把經濟成果展現給外人看。

楊部長進添：有。

彭委員紹瑾：做有助於簽署 FTA 的事情才有意思，國慶酒會只是大家相互敬酒，沒有什麼意思。聽到這一點，本席就覺得沒什麼意思。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彭委員指教的事情，我們都有在做，而且我們會繼續加強，謝謝。

彭委員紹瑾：本席認為應該刪減部分預算，編列 1,231 萬元太多了，本席建議刪除 700 萬元。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我們很希望這項預算不要刪減。

主席：方才講那麼久，但我們還是很難憑空想像文宣或光碟做成什麼樣子。而且方才彭委員也提到一個重點，對外國人提供 DVD 或文宣，是否就會對於我們簽署 FTA 或加入聯合國有幫助，你們這樣的說明無法說服我們。

請帥委員化民發言。

帥委員化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補充說明，1977 年本席到美國參謀大學讀書，學校裡面有個課程，就是 know your world，每個國家的學生要報告自己國家的狀況。如果以口頭說明，很多美國人連台灣在哪裡、台灣是做什麼的都搞不清楚，那要怎麼辦呢？因此本席就

向駐紐約新聞處求助，當時沒有光碟，本席要了一大堆電影帶子，然後到美參大的電影室去剪，包括中華民國的建築、中華民國的漁業、中華民國的農業等，因為你有具體的影像，人家才看得出來你的國家怎麼樣、在哪裡、是屬於什麼性質。這個光碟片的好處是，不論是留學生、僑胞或外館人員都經常有機會受邀到青商會、獅子會之類的社團去談自己的國家是幹什麼的。所以，片子拍得好壞才是我們關心的。憑良心講，我們大家在國內感覺不到，到國際上去才會發現許多國家根本不知道台灣這個地方，對於台灣在哪裡、面積有多大都不清楚；甚至把我們「T」字開頭的台灣誤以為是泰國（Thailand）。所以，我呼籲彭委員，這項預算可以少數刪一下，或者，你可以看看他拍得好不好。如果品質不好，浪費公帑，我也贊成刪；如果說這個工作有沒有意義？我覺得，是有意義、有它的作用的。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非常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因為你剛剛一直講國慶酒會、什麼酒會，讓我聽得很沒興趣。事實上，這種工作觀光局、新聞局都有在做。你說播放光碟，有誰要看？你要在什麼場合放給人家看？若說是給自己的僑胞看，那僑委會做比你們還好。你若要做介紹台灣、打出台灣能見度的東西，剛才帥委員講得沒有錯，記得我在德國留學的時候，我跟人家說我來自台灣，他們都以為台灣就是 Thailand，真的跟帥委員講的一樣，根本搞不清楚台灣在哪裡。所以，你要放是要放在哪裡？品質在哪裡？參加 FTA 或聯合國有沒有幫助？這才是效果的問題嘛！你竟然為了消化預算而這樣亂編。事實上，觀光局在這方面做得更多，諸如：配合農委會推銷農產品，跟他們比起來，你們的程度真是差太多了。

主席：請外交部新聞文化司章司長說明。

章司長計平：主席、各位委員。容我作一補充報告，關於我們這個國慶光碟，每年都是製作 15 分鐘長、8 個語版包括中文、英文、西班牙文、日文、德文、法文等等。據我們瞭解，此一光碟反應非常好。每年都有大約一千多位高中生或大學生到外交部來參訪，在他們來參訪時我們就會放映此一光碟片。我們今年放映的這片國慶酒會光碟，等於是國情的簡介……

彭委員紹瑾：不要在國慶酒會，看人家吃飯有什麼意思呢？

章司長計平：它是國情的介紹，片長 15 分鐘，有 6 大主題……

彭委員紹瑾：你要對內容嘛！這樣吧！如果多刪幾百萬元，你們可能做不下去，我建議刪 300 萬元，然後，看明年的表現如何再說；因為這部分其他單位也在做。

章司長計平：我們做的是側重在我們整個外交的施政作為和它的成果，比如說：今年的海地賑災、參與世界衛生大會，推動參與 UFCCC 等等，這些我們都在做。它們也都涵括在整個 15 分鐘的國情簡介，還有我們中華民國的建設發展、未來的目標，它是這樣一個外交施政作為的光碟。是這樣的一個狀況，跟委員報告。

彭委員紹瑾：要不然你就要做出如何參加 UFCCC 或 ICAO……

章司長計平：有在裡頭。

彭委員紹瑾：你要怎麼參與？理由在哪裡？這是你給人家看的，誰會看？你做了半天，丟在那裡，沒有用的。一大堆書沒人看……

章司長計平：有。我們已經把整個都分送出去了。

彭委員紹瑾：要有人看，這才是重要的。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跟委員報告，剛剛章司長所提的，就是利用外館舉辦國慶酒會的時候放，但也不只是現在國慶酒會的時候放，所以，讓你有一個錯誤的瞭解。其實各種場合我們都在運用……

彭委員紹瑾：會來參加國慶酒會的人，早就認識台灣了。你自己講這是公眾外交嘛！所謂公眾外交，就是要讓全世界各地不認識台灣的人知道……

楊部長進添：都在用啦！以我太太為例，她在外館舉辦國際婦女活動時，都拿台灣在國慶酒會用的這片光碟放給 ladies 看。舉行茶會時，她也常常想要多介紹台灣，這個都可以拿來用。

彭委員紹瑾：不一定要用光碟啦！有時候，文宣也可以，比較快速。你這個光碟就算特別放給人家看，人家也沒興趣。我經常收到人家送給我的光碟，但我都沒在看。自己的書都讀不完，還看光碟。文宣讓大家看到就好了。

楊部長進添：我們會充分運用。

彭委員紹瑾：現場看 5 分鐘、10 分鐘，瞭解就好了。

楊部長進添：我們會充分運用，謝謝委員。而且，我們會儘量充實內容。

彭委員紹瑾：這部分還是要刪一點。

主席：我再請教一下，你們過去有製作過類似的光碟？

章司長計平：是。

主席：這到底是針對國慶，還是全部都有？

章司長計平：整個都有。我們叫做中華民國國情簡介，但主要是……

主席：因為你們剛剛很長一段時間都說在做國慶的什麼……

楊部長進添：不，章司長講的可能讓各位有所誤會。就是說在國慶酒會的時候……

主席：你們的發言人為什麼講話都不清楚啦。

楊部長進添：在國慶酒會的時候我們會放映它，其他場合我們也會充分運用，實際上是這樣子。也就是說，我們會充分運用這個，不僅是國慶酒會。

主席：請問，根據你們估計，總共有幾人次看到這部片子？

楊部長進添：我們今年開始作這個統計，好不好？因為以前並沒有做過，只能估計數字。

主席：顯然我問到重點了。或者，因為以前的數字太少了，所以不用再計？

楊部長進添：不是這樣。隨便告訴你一個數字，這不是我的作法，我寧可告訴你比較精確的數字。

主席：但是，要從明年開始統計起。

請問，你們放這樣子的影片，希望能夠達到何種目的？

楊部長進添：主要就是讓大家來瞭解我們這個地方是如何的進步、繁榮、自由、民主，我們在各種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經濟建設方面、在國際人道援助各方面的發展，藉由短短的影片很生動地讓大家印象深刻，最重要的是提昇國家的國際形象。

主席：剛剛帥委員講到一個很重要的事情，就是不要讓外國人搞不清楚台灣跟泰國。

楊部長進添：對。

主席：但是，到現在還發生這種事，顯見你們這個影片並沒有什麼用。事實上，不久前有一個外國人問我從哪裡來，我說：「from Taiwan」，然後，他就問我：「你是泰國人嗎？」這雖然只是一個簡單的例子，卻凸顯出這樣的作法效果不彰。所以，他們放映以後效果並不好啊！

章司長計平：我們有遇到高中生看了以後流眼淚。

主席：那麼，小刪 200 萬元。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維持 1,000 萬元，然後，明年看成績如何。

主席：而且，你們應該把以前的片子讓我們過目一下。這樣不是更有說服力，比起你在這裡花了那麼多時間講了老半天還講錯要來得好。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我覺得凍結比較好。做得好就解凍，不好就繼續凍。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1,000 萬元應該夠。

楊部長進添：我們希望能夠用凍結的方式，然後，我們來讓大家看看我們做出來的品質，是否有需要改進的。好不好？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好，凍結。

主席：那就凍結 700 萬元囉？

楊部長進添：原來不是說凍結 200 萬元，怎麼突然增加為凍結 700 萬元？

主席：本案凍結 700 萬元。

進行第十三案。

十三、本院委員蔡煌瑯、陳瑩、彭紹瑾、蔡同榮等人提案，針對 100 年度外交部主管預算歲出部分第 8 款第 1 項第 2 目第 1「外交業務管理」基本行政工作維持項下，編列辦理國慶酒會相關經費 1,450 萬元，較 99 年度增列 688 萬元。經查：據立法院預算中心初步統計，政府各部門辦理建國一百年慶祝活動預算數計 35 億餘元，外交部每年於台北賓館舉辦之「國慶酒會」亦增列經費 188 萬，又再新增一場「國慶晚會」活動，然與僑委會所舉辦之「四海同心 聯歡晚會」，目的對象似有重複，值政府財政日趨困窘之際，為免流於奢華鋪張形式，以撙節原則辦理活動不應淪為口號，故建議刪除 500 萬元，以撙節公帑。

提案人：蔡煌瑯 彭紹瑾 陳瑩 蔡同榮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請教一下部長。我們這 100 年慶祝活動要花 35 億元，而且根據資料，國慶酒會之外又加了一場國慶晚會，這兩個活動是否同一天舉辦？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關於彭委員的這個問題，容我請業務主管禮賓司劉司長代為說明。

主席：請外交部禮賓司劉司長說明。

劉司長德立：主席、各位委員。國慶酒會是十月十日的晚上，至於國慶晚會，我們現在的規劃是預定在十月九日的晚上。

彭委員紹瑾：換句話說，又增加了 500 萬元，是不是？

劉司長德立：我們針對晚會的預算是想看看能否爭取到 500 萬元的預算。

彭委員紹瑾：你去年編列多少錢？

劉司長德立：我去年沒有，這是為了慶祝建國 100 年。

彭委員紹瑾：去年辦這個總共編列 782 萬元，是不是？

劉司長德立：不，只是國慶酒會，沒有國慶晚會。

彭委員紹瑾：明年國慶酒會你編列了多少錢？

劉司長德立：我今年一共申請了 762 萬元，明年增加 188 萬元，所以，總共是 950 萬元。

彭委員紹瑾：再增加 500 萬元辦國慶晚會，是不是？

劉司長德立：對。

彭委員紹瑾：也就是說，總共要 1,400 多萬元。

劉司長德立：對，因為變成兩個活動。

彭委員紹瑾：這會不會太浪費公帑了？僑委會也辦這類活動，包括四海同心聯歡晚會…等等，到處都在舉辦類似活動。唉！

劉司長德立：我把這個晚會的受邀對象也向委員報告一下。因為晚會的對象是明年十月十日前來訪華的外賓、駐華使節及代表。所以，在對象上是不一樣的。

彭委員紹瑾：國慶酒會的對象是哪些人？

劉司長德立：國慶酒會的對象是包含這些人。

彭委員紹瑾：國慶晚會呢？

劉司長德立：國慶酒會的受邀對象除了我剛才講的對象之外，還包括社會各界的代表。至於國慶晚會，基本上，我們就不邀請社會各界代表了。

彭委員紹瑾：也就是說，還是有人吃兩「攤」。

劉司長德立：一個是酒會，一個是晚會，對啦！我們多一個節目給別人。

彭委員紹瑾：聯歡晚會又吃一「攤」，不就吃 3「攤」了。

劉司長德立：我們希望他們來到這邊非常地 enjoy。

彭委員紹瑾：不，enjoy 也不能浪費公帑到這種程度。

劉司長德立：對，我們會擲節開支。

彭委員紹瑾：你編列了這麼多錢，會全都花光嗎？

劉司長德立：我們一定會擲節開支。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還是要刪一點，表示我們……

劉司長德立：針對晚會的部分，我想我們刪個 50 萬元好了。

彭委員紹瑾：100 萬元好了。500 萬元刪掉 100 萬元，差不了多少啦！

劉司長德立：太多，不夠了。我們是針對晚會有多少人，就以多少人來計算這個費用。

彭委員紹瑾：晚會大家有多少人次？

劉司長德立：我們的設計是人次約 500 人，可是，它還包含表演節目的部分。屆時我們會邀請彭委員，請彭委員務必光臨，指導一下。

彭委員紹瑾：我擔任檢察官十年，最感欣慰的是從來不曾遲延案件，截至目前為止，台灣沒有一位檢察官跟我一樣。其次，我從來不接受外面吃飯的邀約。當然，現在當立委就可以了。但是，這要對外交有幫助。

劉司長德立：針對「精彩 100 年」，所有具備台灣特色的小吃我們都會安排。

彭委員紹瑾：不要講精彩 100 年嘛！

劉司長德立：好，建國 100 年。

彭委員紹瑾：感覺一點勇氣都沒有。

主席：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第 2 目整個都是外交業務，我是建議把這一目裡的每個提案都一起唸一下。其實，包括剛剛說的一些影片、外館的簡介、國慶酒會和國慶晚會，都是滿例行的工作。我相信在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的同仁大概都知道，不論是國慶酒會或國慶晚會，所有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的委員應該都會受到邀請，要不要去全憑個人意願，像我就沒參加過。我是建議針對整目作考量，可以的話就一起討論。剛才第十一案、第十二案都是凍結 500 萬元、700 萬元，我在此地建議第 2 目統刪 300 萬元，科目由你們自己調整。關於國慶酒會，因為明年適逢建國 100 年，其實相關人員也跟我解釋過，我想用整目來考量會不會比較好。像提案第十六案的「訪賓接待」來講，我們都希望透過外交部邀請更多的國會議員來，也希望給你們充裕的預算，讓你們能夠盡量去發揮。

主席：你們的國慶晚會是要辦什麼樣的晚會？

請外交部禮賓司劉司長說明。

劉司長德立：主席、各位委員。關於國慶晚會，目前我們的規劃是在圓山飯店，屆時會有一些表演節目。

主席：什麼表演？

劉司長德立：我們現在的規劃，表演節目是針對建國 100 年我們在各方面的發展等等，我們正在構思。因為是我們建國 100 年，總要把這個精神擺進去。目前正在構思當中。

主席：但我還是沒聽懂你要表達什麼東西。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國慶晚會有沒有錄影帶？

劉司長德立：沒有。

主席：過去沒有晚會，只有酒會。

劉司長德立：但我們每年 2 月都有辦春宴。

主席：以前的國慶酒會我曾參加過，但你們以前沒辦過晚會，因為不曉得你們要辦什麼樣……

楊部長進添：我們很願意把今年辦春宴的 DVD 送給各位委員看一看，今年真是辦得不錯。我們希望明年慶祝建國 100 年的國慶晚會也是一樣精彩。

主席：你們邀請的對象會不會從台灣以外的其他地方邀請？

劉司長德立：我們最主要針對的對象是當時訪華的外賓、駐華使節和代表。

主席：我是問表演的人。

劉司長德立：我們都是邀請此間大學藝術學系、表演學院的學生和原住民來表演，我們今年的春宴是請台藝大的學生來表演。

主席：你們如果邀請原住民表演，我希望不要再像上次那樣，我們演出一個原住民傳統祭典中間的一個儀式，你們外交部竟然還批評、糾正人家。

劉司長德立：不會再發生像上次那樣的事。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刪除 100 萬元。

主席：第十三案刪減 100 萬元。

進行第十四案。

十四、本院委員蔡煌瑯、陳瑩、彭紹瑾、蔡同榮等人提案，針對 100 年度外交部主管預算歲出部分第 8 款第 1 項第 2 目第 1 節「外交業務管理」外交獎學金設置項下，新增編列台灣參與東亞經濟整合獎學金 264 萬元。經查：該項獎學金於 99 年 9 月辦理，以 18 名博士為限，每名每月補助 1 萬元，每人每年補助赴研究目標國 1 次，出國旅費以 10 萬元為限，然外交部卻未於 99 年度編預算即先辦理，顯不符預算法第 25 條：「政府不得於預算所定外，動用公款、處分公有財物或為投資之行為。……。」之規定。外交部所設國內獎學金並非急迫性項目，89 年至 98 年之外交領事人員錄取率由 8.3% 降至 3.8%，競爭激烈，國內不乏欲投身外交工作之青年，應無另設置獎學金予以鼓勵之必要。故建議全數刪減。

提案人：蔡煌瑯 彭紹瑾 陳瑩 蔡同榮

主席：請外交部亞太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世明：主席、各位委員。這個案子是外交部新增的一個工作計畫，目的是為了整體加強對東南亞的工作，以及參與東亞經濟整合的工作，所以用這樣的方式鼓勵國內研究生從事東南亞區域研究及東亞經濟整合的研究，請委員支持。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認為我國現在的外交必須平衡中國，不能老是全部傾中，我發覺馬總統一直傾中，這是滿危險的。

日本前首相安倍好像也去過印度，準備和印度開發從德里到孟買的工業走廊，歐巴馬也去，印度人口將近十幾億，也是一個很大的市場。現在不管南亞或東亞的國家，我們都應該和他們加強外交關係，這才是所謂的外交。像美國開始重視印度，日本也重視印度。那我們呢？好像印度對我們也有興趣。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在亞洲整個區域的佈局，是將東南亞、南亞、東北亞的日本及韓國等國家，包括印度都涵括在裡面。

彭委員紹瑾：印度好像也是防著中共。

楊部長進添：對。

彭委員紹瑾：印度之前好像以國安理由，不讓中共的電信產品進去，可是印度對台灣的電信產品好像有點興趣。

楊部長進添：向委員報告，事實上，我們這次與新加坡就有關經濟合作協議研究的同時，著眼點就是將來能夠簽訂一個類似自由貿易，即經濟合作的協議，目的之一就是藉由新加坡與印度在經濟貿易方面的緊密關係。委員知道，新加坡裡面也有很多具影響力的印度裔人士，新加坡和印度的關係很密切。

彭委員紹瑾：如果我們和印度簽這個……

楊部長進添：我們先和新加坡完成經濟合作協議後，藉由新加坡與印度的關係，我們更容易打進印度這個大市場。

彭委員紹瑾：如果台灣和印度的一個省直接聯絡呢？

楊部長進添：這一陣子，我們才安排彰化縣縣長帶領彰化縣政府及企業界人士、農業界人士應邀到印度的中央省訪問，在那邊受到非常熱烈的歡迎。

彭委員紹瑾：如果簽的是國和國的合約，中共可能會有動作，如果是台灣對印度的省，印度憲法好像有規定，印度的省可以直接和台灣訂契約。

楊部長進添：我們不排除各種可以和印度強化關係的作法。

彭委員紹瑾：這麼作的話，我們的經濟力可以稍微減緩過度依賴中共。

楊部長進添：我們儘可能和我國有互補性關係的經濟發展國家，建立比較密切的經貿關係，印度是我們鎖定的目標國之一。

彭委員紹瑾：現在看來，往後幾年中共在軍事及國防的力量將會擴充，從釣魚台事件就可以看得出來，是中共不想結束，後來日本火大了，把影像放上網，原來是中共去撞人家的船。中共為了保持熱度，要有一個藉口。將來台灣可能沒有辦法脫離，以前我們讀歷史有讀到日俄戰爭、遼東受害，現在中國和日本的紛爭，台灣會被捲進去。因此不管在經濟或國防方面，我們要走出一條自己的路。但是我發現政府現在走的路非常危險。所以你要作東南亞外交，我認為可以。

請問司長，關於這項工作計畫，如果學生去作研究，要不要寫論文報告？

主席：請外交部亞太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世明：主席、各位委員。需要交論文。

彭委員紹瑾：他們去多久？

李司長世明：他們每一年可以去所研究的目標國一次，進行駐點研究，補助以新台幣 10 萬元為限。

彭委員紹瑾：他的報告會不會一魚兩吃？把他寫的報告當成博士論文或碩士論文，又向你們領補助？

李司長世明：我們主要的目的，是讓這些學生從事東南亞研究。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這個研究……

李司長世明：無論是碩士論文或博士論文，必須朝這個方面研究。

彭委員紹瑾：亞太司編列很多學術交流的經費，第二十案學術交流，第二十一案又有什麼知名大學
智庫蹲點，第二十二案也是亞太司國際交流，都是這種經費。

李司長世明：這幾案完全不一樣，這個部分是針對研究生……

彭委員紹瑾：不管一樣不一樣，都是學術方面的。

李司長世明：從各種不同的角度……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這是栽培人才的功能，有什麼成果？

李司長世明：就是這個功能。

彭委員紹瑾：但是對於我國的經濟整合這麼大的功勞，好像顯現不出來。

李司長世明：等一下進行第二十案的討論時，我再向您報告。

彭委員紹瑾：申請學校、出國安排都是你們在作嗎？

李司長世明：學生他們自己作。

楊部長進添：向委員報告，我們當年要參加世界貿易組織，從當初的 GATT 到後來的 WTO，一共
花了十年的功夫，藉由國內相關學術機關智庫，作了很多很多的研究，等到後來我們參加世界貿
易組織時，就可以成為非常活躍的成員。

彭委員紹瑾：這項補助的對象是研究生，不是學者。

楊部長進添：今後就是從這邊開始培養，對東南亞有深入研究、了解的學術界人士，包括研究生。

彭委員紹瑾：今年沒有編這筆預算？

楊部長進添：沒有。從明年開始，希望委員們能夠支持。

彭委員紹瑾：今年有沒有作？

楊部長進添：今年作得非常少，因為沒有足夠的經費，所以希望委員支持這部分的經費，尤其大家
都強調外交部要強化東南亞及東亞國家的關係。

彭委員紹瑾：我知道。

楊部長進添：您也特別點到東亞的重要性，就讓外交部從這方面開始努力。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你們這麼作的效果一定不好，會變成類似中山獎學金。

楊部長進添：不會，我們的目的是在強化與東南亞國家的關係。

主席：請問其他委員是否要針對本案發言？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刪掉就不要作了。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今年度沒有發給學生吧？

楊部長進添：今年沒有。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今年會發嗎？

楊部長進添：沒有這個經費。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今年有在進行這個計畫嗎？

李司長世明：今年如果有經費的話，我們也許會從 11 月或 12 月開始進行短期的補助，如果沒有經
費，就從明年開始。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建議刪 64 萬。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楊部長進添：請彭委員不要刪。委員您知道嗎？外交部的經費事實上已經先由主計部框了一個數字，而且這個數字逐年減少；到立法院來審查後，我們很誠懇地請求委員能讓我們可以用很務實的方式編列預算，不要為了刪而刪，讓我們把工作作好。我們真的希望委員體諒我們的用心。謝謝。

主席：彭委員講了那麼多，應該不是為了刪而刪。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這是新計畫，本席建議刪 64 萬。

周委員守訓：（在席位上）這樣作不起來。

主席：各位要不要休息協商？

周委員守訓：（在席位上）264 萬的預算還要休息協商？不要鬧了吧！

主席：刪 64 萬不行，刪 4 萬又要被人家笑，請大家折衷一下。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刪 14 萬。

主席：廖委員建議刪 14 萬，剩 250 萬，請問彭委員的意見如何？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再多一點。

主席：刪 30 萬好不好？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就剩 250 萬。

周委員守訓：（在席位上）部長能不能接受 250 萬？

楊部長進添：刪 14 萬可以了，不要再刪了，250 萬我們可以接受。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我們明年要看成果。

主席：第十四案刪減 14 萬元。

進行第十五案。

十五、外交部 100 年度預算「外交業務管理」科目下編列訓練費 2,188 萬 7 千元，其中：選送外交領事人員出國進修各種語文經費 1,330 萬 8 千元、選送在職中高級人員出國進修之經費 857 萬 9 千元。含機票、學雜費、綜合保險、生活費及書籍費等。惟觀 98 年度預算執行結果：出國短期研究 2 人、出國進修碩士學位 2 人；99 年度 6 月底執行結果，出國進修碩士學位也僅 1 人。可見，外交部在招考新進人員之際，已嚴格考核其學經歷程度及語文能力，且公務人員「帶職帶薪赴國外進修學位」之政策後，學歷程度已大大提升。外交部是否應擲公帑供在職人員機票「進修」？已值商榷。另多次傳聞有帶職帶薪、公費補助一切經費而出國「進修」之人員，竟在「無公務在身」之情形下還能年終考績高列甲等，既失公平原則、更惹民怨。建請給予三年緩衝期後，停辦此項訓練，停辦之前應逐年減半。100 年度「訓練費」2,188 萬 7 千元，減列 1/2。

提案人：廖婉汝 李明星 劉盛良 帥化民

主席：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所有外交部人員幾乎都是通過考試進去的，還有需要選送外交領事人員出國進修，包括進修各種語言課程的經費嗎？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外交人員與其他公務人員有一點不同的地方，其實外交人員是訓練

不出來的，而是長時間養成的，也就是長時間隨時都要進修。

廖委員婉汝：這項計畫是在職進修，對不對？

楊部長進添：從一考進來，就要開始給他們訓練。

廖委員婉汝：可是我看 98 年度預算的執行情況，申請進修並不是很踴躍，出國短期研究只有 2 人，出國進修碩士學位也是 2 人。基本上，外交人員的程度幾乎都算滿高的，在職人員的學養其實都不錯，我不知道是時間關係或其他因素，外交部雖然編了預算，但是進修的人不多。

楊部長進添：關於這個問題，我請人事處李處長向委員說明。

主席：請外交部人事處李處長說明。

李處長忠正：主席、各位委員。剛才那個數字在時間上可能有落差，我向委員報告實際的數字。

廖委員婉汝：98 年的資料，會有時間落差嗎？

李處長忠正：98 年度，外交部出國進修碩士學位的有 3 個人，作專題研究的有 8 人，總共有 11 人。

廖委員婉汝：專題研究的也算嗎？

李處長忠正：對，都包括在內。另外還有 24 人為新進學員出國接受語訓，以及到一些國際組織去見習，合計人數是滿多的。至於 99 年部分，也有 4 人出國進修碩士學位，出國進修作專題研究的有 8 人，合計有 12 人，另外還有 5 人出國接受較為稀少的特殊語言的訓練。

廖委員婉汝：這些都由外交業務管理費用支應？

李處長忠正：全部都在這個項目支應。

廖委員婉汝：我是贊成進修，我們去考察時，也知道有很多人在進修。但是我覺得很奇怪，就你剛剛的報告，為什麼進修學位的人少，作專題研究的人多？這是怎麼回事？

李處長忠正：常常根據業務需要進修。

廖委員婉汝：是不是因為常調動的關係？

李處長忠正：有些長期調動的人，就讓他進修碩士學位的時間久一點。有的則是根據業務需要，譬如我們要加入某個國際組織，或政策需要，進行專題研究。

廖委員婉汝：我知道你們需要很多人才，也需要有培訓課程讓他們進修，但是我們看到預算執行率其實不高。既然大家不踴躍申請參與「選送外交領事人員出國進修」，是否考慮利用其他管道或研習所的管道來培訓人員。

李處長忠正：我們儘量鼓勵同仁參加，到國外接受新知。

廖委員婉汝：去年有沒有結餘？

李處長忠正：每一年這部分的預算都用得差不多。

廖委員婉汝：去年呢？98 年有沒有結餘？

李處長忠正：每一年都用得差不多。

廖委員婉汝：差不多是有沒有結餘？

李處長忠正：都差不多用完。

廖委員婉汝：我問你有沒有結餘？有沒有沒用完的結餘款？決算數是多少？

李處長忠正：執行率差不多都是百分之百。

廖委員婉汝：聽說出國進修的人考績還有甲等。

李處長忠正：這些人已經是公務人員，我們會按公務人員考績法來處理。

廖委員婉汝：按公務人員的考績法處理，所以該甲等的還是甲等？

李處長忠正：對。尤其有些人是年中出去，已經有一部分實際工作狀況。即使到了國外進修，進修也是他的任務，如果表現好的話……

廖委員婉汝：我知道外交部有一些進修是外交人員的任務，但是我質疑這一塊也是他們的任務嗎？

李處長忠正：把他派出去，就是他的任務，這也是屬於他的工作，他必須專心作好。向委員報告，以 98 年為例，外派人員考績甲等的只有 1 個，有 24 人列為乙等，其實不是所有人都是甲等。

廖委員婉汝：這些帶職帶薪進修的人，會不會影響他的工作？

李處長忠正：人員派出去以後，部裡的人力會遞補或挪移，如果是主管，可能會調為非主管，並進行人力的遞補。

廖委員婉汝：在獎勵進修的情況下，配合人員進修，將他的職務作調動。

李處長忠正：人員職務會作調整。

廖委員婉汝：這樣會不會影響其他人工作的態度或心情？

李處長忠正：因為大家都知道這是一定的措施，是外交部的政策，基本上，我們的同仁都能夠配合。而且利用到智庫或知名學府蹲點的機會，在當地預先廣植人脈……

廖委員婉汝：你能保證他的工作與進修都能兼顧？

李處長忠正：而且原則是就地改派。

廖委員婉汝：我們也聽說很多人進修回來之後，就去當教授，他根本不認真處理他的業務，這樣會不會適得其反？我擔心的是這點。

李處長忠正：到目前為止，外交部沒有人進修回來去當教授的，都是在部裡面。

廖委員婉汝：或是從事其他業務？都沒有嗎？

李處長忠正：基本上根據他進修的……

廖委員婉汝：我贊成編列教育訓練費用，但是你們放在這一塊，會不會影響整體的外交工作？

李處長忠正：不會，我們有一套機制。

廖委員婉汝：有沒有刪減的空間？

李處長忠正：因為數額不多，恐怕沒有刪減的空間。

廖委員婉汝：應該還是可以刪減一下吧？

李處長忠正：恐怕不宜，這是培植人才最需要的經費。

廖委員婉汝：不用減列二分之一，刪 188 萬，可以嗎？

李處長忠正：報告委員，真的有困難，這部分的經費很拮据。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工作所需的訓練經費，我們絕對支持，但是出去讀碩士、博士學位應該自費。以前我在國防部也看過，拿到學位回來，在工作上並沒有作得比較好，政府還付薪水讓他去唸學位。本席建議刪 188 萬，要不然就刪 1,880 萬。

李處長忠正：可不可以刪 8 萬就好？

廖委員婉汝：（在席位上）刪 88 萬 7,000 元。

主席：是不是刪減 188 萬 7,000 元？

楊部長進添：主席，是 88 萬 7,000 元。

主席：第十五案刪減 88 萬 7,000 元。

進行第十六案。

十六、本院委員蔡煌瑯、陳瑩、彭紹瑾、蔡同榮等 4 人提案，針對 100 年度外交部主管預算歲出部分第 8 款第 1 項第 2 目第 2 節「外賓邀訪接待」，編列 3 億 7,279 萬 6 千元，較 99 年度增列 4,147 萬元。經查：98 年度邀訪外賓人數 1,909 人，99 年度邀訪外賓 1,801 人，預算編列數相同（均為 3 億 3,132 萬 1 千元），100 年度預計邀訪外賓 2,003 人，若以 98 年度預算數 1,909 人次為基準，人數僅增加 94 人，預算卻增列 4,147 萬，顯見預算編列數偏高，故建議刪減 2,000 萬，以撙節公帑。

提案人：蔡煌瑯 陳 瑩 彭紹瑾 蔡同榮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明年的「外賓邀訪接待」編列多少預算？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3 億 7,279 萬元。

彭委員紹瑾：比 99 年多了 4,000 多萬元？

楊部長進添：是。

彭委員紹瑾：外賓的人數呢？

楊部長進添：也會增加約 200 人。

彭委員紹瑾：增加 200 人需要增加 4,000 萬元嗎？

楊部長進添：剛剛討論第十一案外交業務部分，其實已經被凍結 500 萬元，現在討論的這部分是第十六案……

彭委員紹瑾：本來是 1,801 人，明年預估有 2,003 人，增加 4,000 多萬元，太多了！

楊部長進添：事實上，除了邀訪的人數增加以外，層級也會往上增加，因為明年是慶祝我們國家建國 100 年，外賓層級提高，費用也因此會增加，而且機票也在漲價之中。

彭委員紹瑾：增加 200 人而已，就要多 4,000 多萬元？

主席：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因為訪賓來時，除了機票還有住宿及其他費用，加起來平均一個人要 20 幾萬元，用這樣的單價去計算應該還算合理。

彭委員紹瑾：這些外賓是指誰？

楊部長進添：邦交國及無邦交國的政界、議會、國會，甚至有元首、議長等各種層級。

彭委員紹瑾：都是政界的外賓。

楊部長進添：當然我們還會邀請學術界、重要智庫的領袖等等，可以說等於是我們國際間的友人。

彭委員紹瑾：明年建國 100 年的預算膨脹很多，行政院都沒有干涉嗎？

楊部長進添：這是國家的一件大事，100 年一次的慶典……

彭委員紹瑾：行政院說要擲節開支，私底下你們卻拚命編列！

楊部長進添：建國 100 年是很重要的慶典，就像我們一般家庭有人做 100 歲壽辰的情形一樣；其次，考慮台灣在國際間的處境，希望藉由這次的活動，廣邀國際間的人士來參加。

彭委員紹瑾：我認為增加太多了，要刪減。

主席：請劉委員盛良發言。

劉委員盛良：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中華民國建國 100 年，人生也只遇到這一次，100 年是何等難的事，所以我們想在 100 年邀請這麼多貴賓來訪以壯聲勢，尤其中華民國的存在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不是為某人也不是為哪一位總統，就是為我們大家、為了自己，所以必須有充裕的經費以顯示我們泱泱大國，我建議這項不要刪，讓來賓有賓至如歸之感，謝謝。

主席：是否有邀請泰國的國會議員來訪？

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會邀請。

主席：那我很清楚地告訴你，我們去參加 APPU 會議的時候，泰國的國會議員對我們非常非常不友善，且非第一年這樣了。

楊部長進添：我瞭解，也就是因為這樣，我們更要加強與他們的關係，讓他們多瞭解我們一點。

主席：如果 1 個外賓來訪平均要花費 20 幾萬元的話，那泰國的部分要不要加碼？

楊部長進添：那也不一定，看真正的需要費用我們來支付。

主席：你覺得邀請他們來參加國慶，下次 APPU 開會的時候，他們就會對我們比較友善嗎？就不會整天有計畫性的杯葛我們？而且不是頭 1 年這樣了。

楊部長進添：這是我們要加強的關係，而且邀訪也是我們很重要的一個外交方式。

主席：邀請他們來參加國慶就可以擺平未來在 APPU 不會杯葛我們？

楊部長進添：我們希望藉由邀訪來產生一定的效果。

主席：有沒有更好的方法？我不認為邀他們來參加一次國慶就可以有效果，這不是一個很好的方式，希望每個邀請來的外賓都能達到某種程度的效果，不然我們不會為他們一個人花費 20 幾萬元。

楊部長進添：除了他們來訪以外，我也希望我們國會的外交委員會或其他委員會的委員們多與他們互動往來，這些都可以加強與他們的關係。

主席：我個人贊成在某種程度上，我們替受邀來訪的外賓付費是 OK 的，平常就要做這種外交。但我現在特別提出泰國的國會議員，對我們非常不友善，我參加過很多次 APPU，到今年還是這樣，我不知道這幾年外交部都在幹什麼，還是遇到什麼樣的困難？所以如果你可以說服我百年國慶若邀請他們來，未來他們就會對我們很友善，那就算邀請 1 人要花費 200 萬元，我都贊成。

楊部長進添：不用 200 萬元，我們支付實際需要的費用就是了。

主席：如果今天邀請 1 人要花費 20 萬元，我覺得花在泰國國會議員身上就不值得，李明星委員及

彭紹瑾委員也有去參加開會，應很瞭解那天的情形，我們受到什麼樣的對待！部長講了老半天還是希望能邀請他們來，我認為沒有效果，至少泰國的國會議員那部分要刪除，APPU 就是那麼糟，已經不能再糟了。

楊部長進添：因為這種關係的建立可能需要比較久一點的時間，有些國家比較容易……

主席：有哪些國家的國慶是由他們花錢請我們去參觀的？

楊部長進添：據我的瞭解好像邦交國……

主席：邦交國是我們去參加慶典，還要準備錢讓他們辦國慶，我們上次去吉里巴斯也是這樣子，當然這是我們有能力做，應該要做的，我只是借用昨天有很多委員提到別人沒有派車接待我們，我們為何要派車接待他們？一樣的道理，別人沒有付錢請我們去參加國慶，為什麼我們要花錢請他們來？只是用同樣的道理引述一下。外交部打算邀請多少位泰國的來賓？

楊部長進添：這還要再看看當地的代表處報回來的建議名單。回到您剛剛問的問題，別的國家也有邀請我們國內的人士到他們國家去訪問，也許人數沒這麼多……

主席：可是你剛才舉不出例子啊？

楊部長進添：像澳大利亞就有邀請各國的人士……

主席：這不是我很 care 的問題，因為這種情形總是比較少，泰國只是其中一個，也許我們參加其他會議，也會有其他國家杯葛我們更嚴重的情形，那你們要怎麼處理？加倍的招待人家嗎？預期的效果在哪裡？其實我們幫人家付費也是一種外交手段。

楊部長進添：邀訪是我們外交工作很重要的一個方式，藉由邀訪可以讓來訪賓客增加對我們的瞭解、對我們的友誼及認識，從而才會產生關係的增進。

主席：你趕快去查一下泰國要請多少人來？有哪些人？我很想知道。

楊部長進添：我請李司長向您報告。

主席：請外交部亞太司李司長說明。

李司長世明：主席、各位委員。我們預估泰國明年邀訪的名額是 26 名，但不限於國會議員，要依據駐泰國代表處整年的相關規劃，我們只是匡列一個名額給他。

主席：是否參照一下歷年參加 APPU 的名單，至少是最近連續 3 年的名單，去評估你們錢砸下去，有沒有效果？不要當凱子跟傻子，人家拿了你的錢，接受你的招待來這邊又吃又喝，回去還不是一樣做中國大陸的好朋友。

帥委員化民：（在台下）委員有意見的話，我們可以逆向操作，邀請泰國反對黨國會議員過來也可以啊！

主席：那他們趕快回答這樣子就好了嘛！

帥委員化民：（在台下）不要擾亂外交部，讓他們趕快回去工作，不然若照妳這樣講，以後與泰國官員不要往來了。

主席：帥委員要不要上台發言？

帥委員化民：（在台下）我不要發言，今天碰到你這位召委，我真是服氣了，搞到現在，闡述妳對外交的專業指導，國會不應該是這樣的。

主席：可是我講的不是沒有道理。為什麼外交部講的內容都要帥委員來替你們補充呢？他想到了，你們怎麼都沒想到這樣回答呢？所以帥委員在台下看不下去了，這些話應該是講給外交部聽的。

請李委員明星發言。

李委員明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主席講得很有道理，我們花這些錢，就是希望看到效果，目前您最關心的就是泰國的部分。我也有碰過類似的情況，去年的 APEC 會議在新加坡舉行，我們跟泰國之間也沒有邦交，可是東協 10 國中，最重要的就是秘書長，而秘書長就是泰國人，我們想透過外交途徑跟他對話當然很困難，所以要透過私下的一些友人幫忙才能做到，但若沒給經費的話，根本就不要做了。所以，我的建議是不但不要刪減預算，還要多加一點來做，外交才有更長足的進步。

因為明年是建國 100 年比較特別，若後年還這樣的話，表示外交亂做，為了不要在 APPU 再遭到那種待遇，我們對泰國平時就可以打交道，不一定是在國慶的時候才做，人與人見面就有 3 分情，常來往以會就會幫你忙。我覺得主席既然有這麼宏觀的看法，如果真要刪的話，你來講個數字，我們趕快 pass 過去，到底要刪多少？不要這麼多。

主席：好，刪減 200 萬元。

李委員明星：我認為主席非常宏觀，4,147 萬元刪減 200 萬元，請問部長覺得怎樣？是否可以做的出來？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當然瞭解召集委員的意思，但是否可以用凍結的方式來處理，讓我保留一個空間？

主席：不好。

李委員明星：不然把 147 萬元刪除，這樣與 200 萬元的差距比較小。

主席：好，給李明星委員面子。

李委員明星：不知道楊部長是否同意？若還是不同意，那我也沒有辦法。

楊部長進添：大家在此也花了很多的時間，那麼……

主席：那就趕快同意刪減尾數 147 萬元。

楊部長進添：您是否還要再考慮用凍結的方式來處理？

主席：我考慮很久了，從提案開始，我剛又已經講那麼多了。

楊部長進添：好。

李委員明星：同意了是不是？

楊部長進添：謝謝。

李委員明星：好，那就這樣通過。

主席：本案刪減 147 萬元。

進行第 3 目。

第 3 目 駐外機構業務 34 億 7,110 萬 5,000 元

主席：本目有委員提案，我們逐案處理。進行第十七案。

十七、「駐外機構業務」項下「學者及留學生同學會長活動」及「駐外僑務單位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分別編列 788 千元及 21,498 千元，與教育部國際文化教育事業處編列 4,120 千元辦理相關業務；其次，行政院僑務委員會掌管對外僑民僑團等僑務業務且編列相關預算，本項預算顯有資源重置及重覆編列之嫌，爰應全數刪減。

提案人：陳 瑩

連署人：彭紹瑾 蔡煌瑯

主席：請帥委員化民發言。

帥委員化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是把業務人員的行政事務費刪掉，我很反對，因為若被刪除的話，他根本就不做這件事情了。

我們要瞭解現在中華民國在外面有邦交的國家，外交部施力比較多一點，沒有邦交的國家，僑委會施力比較多一點，兩者是相輔相成的。我們這個委員會又管國防又管外交又管僑務，僑務委員會全部的預算共 13 億元，只是其他大部的零頭。

上一次我與吳英毅及外交部人員到泰北走了一趟，在山區轉了 4 天，人都發暈，為何要去那邊？因為中共在那邊搞孔子書院的統戰工作，那邊有 30 多萬雲南同胞是堅決反共的，但是他們的僑教，沒有教育費用，我們想盡辦法要予以補助，希望在泰北能夠守住中華民國的一塊，結果回來發現經費不足，若再加上辦事的行政事務費也被刪除，那部分就完全放棄掉了。

為何我要去泰北？當年留下來的都是國軍的遺孤，是中華民國的軍隊，是我們欠他的；其次，那邊的人是最反共的一批人。今天外交部及僑委會是一體兩面，以前泰國還不准僑委會官員進入，現在總算打開一條血路，僑委會主委可以進去，但外交部長可能還不能進去。所以，今天泰國的工作很重要，整個中南半島實力最堅強、最大的國家就是泰國，連美國、中國大陸都在爭取這一塊。

大家可能覺得行政事務費被刪減看起來最無傷，你要知道，泰國可不像台灣，高鐵 1.5 小時每個地方都可以到，一個泰北地區，我們 3 天 3 夜在那邊轉，只到美斯樂及周邊附近而已。這項預算不是如我們想像的台灣的公務機關，刪減一點行政事務費沒什麼關係，現在要積極展開工作，所以我主張這筆預算不要刪除。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非常謝謝帥委員。

主席：你們這筆經費全部都是用在泰北嗎？

楊部長進添：對於這部分，帥委員所指的只是個例子而已，以說明這項工作的重要性。僑務及外交確實如 1 輛車子的 2 個輪子，1 隻鳥的 2 隻翼一樣，所以一定要維持這個工作的進行，我在此請求不要刪減此項預算。

主席：帥委員講得很有道理，像這種經費我們怎麼能刪呢？一定不能刪。當初計畫裁撤僑委會的時候，你們講了很多的原因說不行，總之既然有 2 個部會，外交歸外交，僑務歸僑務，但現在主要的原因是你們的業務項目這樣編列，讓我們搞不清楚。

楊部長進添：我們請僑務委員會的同仁向您報告。

主席：請僑委會薛副委員長說明。

薛副委員長盛華：主席、各位委員。有關「駐外僑務單位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的主要費用包括 2 項，一是駐外單位僑務人員的工作業務費，另外一部分是內外輪調的費用。這 2,000 多萬元在海外使用的費用包括僑務助理、僑務秘書為了推展僑務的聯繫工作必需花的錢，還包括許多的雜費，例如汽油費、停車費、保險費、事務機器費等等；另外 1,100 萬元左右是內外輪調費用，僑委會駐外有 55 位同仁，若 3 年一調，1 年要維持約 17、18 個人，本來的 600 多萬元預算是完全不夠用，每一年都不夠，我們已經自我刪減一些，但還是不夠，因此我們若要維持 3 年一調的話，需要 1,100 萬元，所以整體經費加起來是 2,100 萬元左右。

主席：請李委員明星發言。

李委員明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早上我請教過楊部長，連我都認為編的比各部會還少，刪除的話，可能就動不了，尤其我們在海外的人感受相當深，沒有錢就辦不了事情。現在在野黨認為中共一直在打壓我們，若沒有這些兵、將去打，那就很麻煩了，所以這不應該刪減，我本想建議明後年若增加經費應該更好，這的確是國家的顏面，尤其是在野黨非常注重，如果沒有這個項目的話，我們什麼都沒有了。

主席：因為教育部已經有編列 400 多萬元支援駐外文化組辦理留學生服務聯繫，但你們這邊又有類似的編列，請教育部解釋清楚。

請教育部國際文教處周科長說明。

周科長慧宜：主席、各位委員。教育部編列的 412 萬元是台灣同學會的聯席會議費用，我們有很多同學到海外各大學唸書，他們有台灣同學會，這些費用是透過我們的駐外單位，幫他們辦一些講習，告訴他們租房子、考駕照、生活要注意什麼等法律常識；如果碰到亞裔月要辦台灣週，可以向我們駐外單位申請經費，只有支用在台灣學生到海外唸書的台灣同學會所辦的活動，這些費用非常有幫助，剛帥委員有提到，像同學在學校的活動或是亞裔月台灣週的活動，做些台灣小吃或是播放一些台灣的影片，透過這樣的活動，幫忙宣導台灣，其實還滿能幫台灣在國際間或在他們的學校社團產生一些曝光度，所以也算是滿重要的一筆經費。

主席：你現在講的是教育部 412 萬元預算這部分，我有疑問的是外交部這部分。

周科長慧宜：委員說預算有重複編列，其實沒有，功能不一樣。

主席：請帥委員化民發言。

帥委員化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從泰北回來之後，就質詢教育部為何編列支援海外僑務教育的經費不足？你要知道泰國是什麼情況，泰國推動泰語化，不准所有的華僑學校白天上課，我們在那邊幾十個華僑學校都是在下午 4 點半泰文課程結束後，熱心的華僑開始教他們華文，教育部說他們的學校在泰國沒有立案，所以師大的學生不能派去支援當老師，經費也沒辦法灌注下去。

我提醒一段歷史，以前在泰北、棉北、越北這些邊區，反共救國聯盟花了很多錢，現在這個組織沒有了，經費也沒有了，所以才統統由僑委會來做，其總經費才 13 億元，那時我一直逼外交部、教育部都要編列一些經費來做這個工作，今天我們想要維持海外僑民擁護中華民國、反中

國共產黨，這個錢花的值得，而且邊際效益最大。

當時我說把教材 E-mail 給你，你們自己影印好不好？但他們連購買影印機的錢都沒有，真的很苦。所以，對教育部編列的這筆預算應該多支持，僑委會只有 13 億元根本沒辦法做，若是這筆錢被刪減，人家會認為我們已經完全放棄他們這些所謂異域裡的孤島和遺民了，所以這點錢千萬不要刪。

主席：我可以撤案，但我要提醒外交部，你們的寫法讓人看不懂，與教育部又寫得一樣，以後不能寫清楚點嗎？而且剛講到幫留學生辦講習，告訴他們考駕照等生活注意事項，我在美國求學 10 年，從來沒聽說有這種福利，可見這方面還是要改進。另，帥委員講到反中國共產黨，在現在似乎也不太明顯，我覺得這部分也要加強。

本案撤案。進行第十八案。

十八、本院委員蔡煌瑯、陳瑩、彭紹瑾、蔡同榮等 4 人提案，針對 100 年度外交部主管預算歲出部分第 8 款第 1 項第 3 目「駐外機構業務」駐外使領單位基本行政工作維持，編列 31 億 4,592 萬 5,000 元。經查為擲節外交資源，99 年度外交部裁撤孟加拉、海參崴、約翰尼斯堡、玻利維亞、箇郎、委內瑞拉等 6 個外館，僅增設日本札幌辦事處，土耳其伊斯坦堡代表處開館失敗，較 98 年度預算之 123 個館處淨減少 5 個館處，100 年度再裁併德國法蘭克福服務組，100 年度僅剩 117 個單位，然裁減外館、人員內外輪調人數與 98 年度相比，亦減少 50 人次，本項預算卻僅減少 4 萬 4 千元，明顯浮濫編列，未達其擲節外交資源之本意，故建議刪除 3 億 5 千萬元，以擲節公帑。

提案人：蔡煌瑯 陳 瑩 彭紹瑾 蔡同榮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經過詳細估算，以前大概都是編列 28 億元左右，那是還維持有 123 個外館的時候，現在已裁撤孟加拉、海參崴、約翰尼斯堡、玻利維亞、箇郎、委內瑞拉等 6 個外館，僅增設 1 個札幌，土耳其外館也沒開成，德國法蘭克福也要被裁併了，減少了 5 個，反而增加了 31 億元，你不會覺得增加太多預算嗎？減少那麼多個外館，卻又增加這麼多預算，兩者矛盾嘛！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這些經費是配合行政院統一指揮駐外機關在外館合署辦公，相關的辦公室館官舍公共費用增加；還有財政部關稅總局擬派駐洛杉磯及日本的查價人員，這些都是額外增加的經費；另外，擬調增在印尼、南非、德國、加拿大等地區的僑務單位僑務助理的酬金，僑委會移撥 73 萬 5,000 元，以及因此而增加的館處僱員年薪，移民署移撥的經費也有 13 萬 2,000 元，另外，國際機票經費調漲幅度很高，以致雖然內外調動的人員數目減少，但費用反而增加很多，這些都是這個科目所列的費用提高的原因。

彭委員紹瑾：可是人員已減少 50 人次了。

楊部長進添：請會計長解釋一下。

彭委員紹瑾：這種情況讓人很難接受，減少 6 個人還增加 3 億的費用。

主席：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報告委員，整個駐外單位的業務部分，100 年度編了 34 億 7 千萬，99 年度是 34 億 4 千 8 百多萬，所以實際上增加 2 千 2 百萬左右，沒有你說的那麼多。

彭委員紹瑾：那 97 年呢？

林會計長玉春：這裡面包括剛才部長所提到的幾個單位經費的移撥，內外互調，機票的費用漲幅大概 8% 到百分之十幾都有。

彭委員紹瑾：這樣撤外館就沒有意義了，費用根本沒有減少。

楊部長進添：撤外館的目的不是單純為了減少費用的支出，是根據館處的功能性加以調整。

彭委員紹瑾：館處減少預算自然應該會減少。如果多 6 個也是這麼多費用，減少 6 個也是花這麼多錢，那又何必減呢？

楊部長進添：若純以外交經費資源來考量，如果沒有減少館處，增加的經費幅度又會更高了。

彭委員紹瑾：你這樣的解釋實在無法讓人接受，什麼也可以花更多錢，花錢是無底洞。政府目前隱藏性的負債已達 15 兆，再過不了幾年真的要破產了，政府真的要破產了。今天經濟部、新聞局都有派人到場，我看今天就審到這個案子為止。看看大家的意見，要不要再繼續審查或是改日再審，今天就審到 18 案，這樣經濟部、教育部、新聞局、僑委會等單位就可以下次再審，或者再繼續審下去，他們一次 OK。這個案子我認為，減了 6 個館，只減了 4 萬塊錢，我無法接受。

林會計長玉春：這個部分其實是我們外交部跟配屬單位，有 11 個機關的駐外人員，他們在外館的基本行政費用。事實上，這筆預算每年都編得很緊，他們的經費並不寬裕，我們都核實編列，這個部分是駐外人員在推展業務時所需的基本經費，希望能夠予以支持。

主席：請問彭委員認為如何？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減少 6 個館處還增加經費？

主席：對，你們在數字上很難有說服力，館處減少，預算上這樣分配說不過去。

楊部長進添：因為我們裁撤的館處，原有的人力是移撥到別的館處，並沒有就此省下來。

主席：請劉委員盛良發言。

劉委員盛良：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表面上，彭委員講的有道理，減少 6 個館為什麼還要增加預算。但事實上，外交部的業務不僅僅在 23 個與我國建交的國家，全世界有 100 多個國家沒有建交，但我們有駐外館，例如以文化機構的形式存在，也是我們推展外交的單位。其實跟我們建交的都是比較小的國家，所以我認為這些經費是有必要的。現在我們所面對的是強大的中共，他的經濟實力越來越強大，幸好現在兩岸已朝和平方向發展，在看得到的層面正往前走，但我們的駐外館的工作還是不能停，不但不能停，還要繼續的加強。加強必需有人、有經費，沒有經費、沒有人如何做外交。我們常常聽到有人高喊愛台灣、愛中華民國，那就要有錢有人，來辦外交。所以我主張不要刪減這筆預算，它是必須要編的經費。

主席：我認為減少了 5 個館處，至少可以減少 5 處的房租，還有其他的水電開銷。這些減少的地方怎麼沒有扣除呢？可以節省多少請說明，以免誤會我們亂刪預算。

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外館的租金大概是台幣 12 億左右，每年的調漲幅度約 3% 至 10%。它上漲的部分，我們已在編列的額度裡吸收了。所以雖然裁撤的館處減少了一些開支，但總體的租金費用並沒有減少。

主席：每個館漲 3%，5 個館也只漲了 15%。

林會計長玉春：我們的外館大部分是用租的，一年的租金大約是 12 億，但幾乎每年都會調漲。雖然現在有幾個館不租了，但整體而言，費用還是增加的。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報告主席，這些費用就是柴、米、油、鹽、醬、醋、茶，非常基本的行政費用，減了以後工作就會停擺。

主席：請問彭委員有何意見？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二百六十多億的預算，刪到現在才刪了三百多萬，我們立法委員是怎麼做的？立法院是怎麼做的？

楊部長進添：報告委員，這是一個觀念問題。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這不是觀念問題，這些預算編的不合理。

楊部長進添：我可以很負責地在這裡向你報告，我們外交部編這個預算是非常嚴謹的，我不是編一大堆金額讓你們來刪，絕對不是這樣的心態。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我看你們的預算顯然有弊端。

楊部長進添：沒有啦！請你放心，我對這部分要求非常非常嚴謹的。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這個一定要刪，不刪實在無法交代。

主席：請帥委員化民發言。

帥委員化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按照今天審查的進度，這筆預算不知要審到哪一天，不能因為少數一、二個委員主觀的意見，把刪預算當作自己的成績。審查預算應該刪所必刪，也就是找到問題時才刪。我建議此案全案公開預算，全部送朝野協商，大家的觀念不一樣，不必在此浪費時間。我在外交委員會待了 6 年多，從沒有看過審預算像今天這種審法的，我鄭重提議全部送朝野協商好了，因為大家的看法不一樣。我也希望兩位新進國防外交委員會的同仁，多到外館去看看，實際工作就是這種狀況，今天不是把所有的預算都砍了，就代表問政績效很好。我對今年行政院編的國防外交預算很不滿意，為什麼？我們的國防外交已經快要走不下去，因為前面匡列整刪的部分已經很多，今天除非打算讓工作停擺。我建議送朝野協商。

主席：請李委員明星發言。

李委員明星：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帥委員會提出這樣的建議，實在是我們的會開得太長了，大概有 10 小時了，實在太漫長。連我都受不了，剛才跑回去，後來才又回來，何況帥委員年紀這麼大了。實在不應該這樣打車輪戰，你們兩位的體力實在相當好。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你們三個打我一個，是不是？

李委員明星：不是。本席建議我們把第十八案先審完，其他要交付協商，我們再來談。第十八案的預算以一般的常識判斷，減了 6 個館預算一定會減少才對，但從他們編列的 12 項目中，有 5 個

跟去年相同，比去年少的只有 2 個，比去年多的有 5 個，這樣整個加減起來，就比去年多了 2,000 萬。我們請彭委員看看他們列得合不合理嘛！如果他們列出來的部分是合理的，我們就應該讓它過，不合理再來刪。不能只因減少 6 個館就認為應該要減少經費，這樣恐有忽略實際運作情況之嫌。這一項的內容第 76 頁列得很清楚嘛！增加的原因是駐外使領館基本工作維持費，另外是觀光單位、僑務單位、科技單位及金融單位等，這些都是需要才會增加，不需要就不會增加。如果認為減少 6 個館，費用一定會減少，聽起來很合理；但問題在於實際情況並非如此，金融風暴之後，很多的費用都上漲了。我認為第十八案很合理，大約只增加了 2,000 萬左右，就讓它通過，三十幾億的預算差了 2,000 萬，這不是很大的數目。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你講的是第十八案？

李委員明星：我們現在審查的是第十八案第 3 目，這個案子我們已經討論這麼久，把它做個結束，剩下來的案子，如果要繼續再審下去，我奉陪。但如果要交付朝野協商，當然我贊成。請彭委員仔細看看這 12 個所列的項目合不合理，如果不合理，你應該堅持，如果合理就不應該再浪費時間。我是建議不要刪，請主席看看，這項目很清楚。

主席：國民黨的委員可能認為我們每一項都要提案刪減，但相對而言，你們每一項都不提出質疑，也不願刪減，所以才會造成今天這樣的落差。我覺得我們逐案詳細討論也沒有什麼不對，因為也不是只有我們這麼做。我們原定審查至五點半，想請問各位的意見，我們是挑燈夜戰繼續審查，還是今天到此為止，擇日再審？或是像剛才李委員所提，我們交付朝野協商？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我贊成送朝野協商。

主席：請帥委員化民發言。

帥委員化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想提醒陳召委一點，陳水扁執政時，我也在這裡當立法委員。我認為國防外交沒有政黨顏色，你可以查查當時的資料，我身為在野的立委並沒有把刪國防外交部會的預算當成我問政的業績。相反的，當時我還捍衛國防外交預算。這個觀念我想彭委員也會認同，國防、外交、僑務是沒有政黨顏色的。不是刪了許多預算，就代表在野黨已經盡責。明年是 100 週年的國慶，我們再窮也要擺一個場面出來。對於第十八案這部分我堅決不主張刪減；後面的部分就送朝野協商，如果你們對這項不同意，那我們就進行表決。我當了快 7 年的立委沒有動用過表決權，我相當尊重在野的意見，不信可以問問以前的李文忠、湯火聖，那時我們在這邊也沒有爭執到吵架、表決的地步，因為國防、外交的確是沒有政黨色彩的。將來總有一天，民進黨也會執政，現在這個奠基的工作統統被砍光、搞光，你們來接也會接到一個爛攤子。這項我主張不刪，後面交付朝野協商。

主席：帥委員言重了！我們雖然提了許多看法，但其實沒有刪掉多少預算，且我們提出的理由並非有政黨的顏色。我剛才提到去 APPU 開會，不只是民進黨的委員被欺負，國民黨的委員一樣也被欺負。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我們也被欺負。請其他反對黨的出來也可以呀！

主席：你提的意見很好，為什麼外交部所做的回應都沒有帥委員說的好呢？你們在開會、審預算前，真的應該要跟帥委員討教一番。

請問對第十八案，各位有何意見？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請問外交部長可以刪多少？

主席：你問部長是白問。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我真的主張不要刪，我們真的不是編一大堆預算等你們來刪，我們真的實實在在編列預算。

主席：請劉委員盛良發言。

劉委員盛良：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裡總共有 12 項的工作，全部增加的經費 2,292 萬 1 千元而已，有 12 項之多，平均每一項才列一百多萬。以目前物價上漲的狀況，對外工作要加強推展，還有 100 年國慶的相關業務要推動，楊部長你真是太客氣了，照這樣的工作內容增加二億多都不為過，才增加二千多萬，還要刪實在沒道理。剛才帥委員提過，我們也曾當過在野的立法委員，當時我們在外交委員會時是如何維護外交預算，相信在座的外交部的官員都很清楚。在競選時，我們有政黨競爭的對立；但在面對國家整體的建設及對外的工作時，我們是一體的。雖然你們是在野的立法委員，但政府是一體的，中華民國只有一個，所以我建議第 3 目的預算不要刪。謝謝！

主席：請彭委員紹瑾發言。

彭委員紹瑾：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這上面增列了 12 項工作，我也可以增列到 100 項工作，這不是理由。我為什麼主張要刪減這項預算，邦交國少了 6 個，表示你們工作不利，刪減預算是我對你們的表現不滿的表達，完全沒有刪實在說不過去。當然投票我一定會輸，他們全部動員，他們三個車輪戰我一個，不是我一個車輪戰他們三個。對不起，經濟部、僑委會官員都來了，在苦苦等著審他們的預算。但不管如何，精神要在，即便過了 100 年、1,000 年，我還是堅持我的態度，不論刪多少但一定要刪。

主席：彭委員認為外館減少是外交的挫敗，刪減預算有象徵性的意義。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12 項業務才增加二千二百多萬。

主席：你不能這樣算。

另外，我建議本案審完結束後另擇日處理，因為委員會的功能就是我們要先看過預算並予以審查，如果我們都沒有審查就全部送朝野協商，這樣對我們也不太好。所以本席良心建議我們還是應先把程序走完。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審不完啦！

主席：審不完就另外找時間啊！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這種速度哪有足夠的時間？以前審預算沒有一個部分這樣發言的。

主席：哪有？別的委員會就有，還更嚴重。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一個委員有意見，那其他三個委員的意見，你都完全不尊重，對不對？

主席：這是我良心的建議，你們如果要投票，那也就是……

休息 5 分鐘協商。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都 6 點了還休息，不要休息啦。

主席：休息 5 分鐘協商。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第十八案尚未結束，第十八案處理完後，再針對大家的幾項提議，包括繼續審查、送朝野協商或擇日再審，進行表決。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不要表決，你裁決就好。

主席：我們就不同意送朝野協商。

現在先處理第十八案。請問第十八案你們談好要刪減多少？

請問彭委員剛才講什麼？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協商有沒有可能性？

主席：我剛才說休息協商，都沒有人跟你談嗎？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至少租金部分要刪吧！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請部長說明一下，他一直強調過去的 6 個館舍，現在已無外交關係，這部分有沒有編預算？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假如沒有編就不刪，假如有編就刪，好不好？

主席：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並沒有編，事實上，這個項目的費用就是行政費用，包括租金、水電，尤其是租金。單單歐盟這幾個國家，各位一定很清楚，那裡物價之高、房租之貴，而且漲幅年年上升，我們將關館的 6 個館處所省下的租金用到上漲的部分都不一定夠，所以整體金額才會增加。我剛才也坦白跟彭委員講，這個項目的預算我們真的很嚴謹地編列，你可以相信。尤其我的同事都了解，我做事的風格很嚴謹，你放心，不會隨隨便便膨脹預算，如果這樣，我寧可編列多一點，讓各位有機會刪。就像早先有委員提到，行政院匡列給我們的額度已經非常非常緊，這部分我完全無法去爭取，懇請各位體諒，在我國對外關係如此困難的情況下，有關對外工作所需的經費能夠多一點包容，讓我們有可以實實在在推動工作的空間。謝謝。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彭委員將來可到外館看看，如果抓到有不當運用的情形，你這個委員也不是只幹一屆。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到外館看看，那要請召委帶隊。

主席：有空的時候再講，現在暫時沒空。

這一案一點點都不能刪嗎？刪 100 萬好嗎？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太少。

主席：這一案要繼續保留一起送朝野協商嗎？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刪 2 千啦！

主席：刪減金額從 3 億 5 千萬元變成 2 千萬，請問其他委員意見如何？請多多少少講一點。

請外交部楊部長說明。

楊部長進添：主席、各位委員。也許剛才委員沒有聽到我的說明的其中一點，這個費用不只有外交

部駐外人員的費用，而是所有駐外館處，包括在座各部會駐外各組同仁的所有行政費用在內。

主席：彭委員，我們不要刪那麼多，再少一點，象徵性地刪一點就好了。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可是很多人在下面叫我要堅持。他們說外交部也做得零零落落。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外交部做得不錯啦！要給他們掌聲。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我想此案已經討論很久了。

主席：那我們趕快把這案結束，不要刪那麼多，但若刪 100 萬又太少，彭委員是否講個數目讓大家參考？我們審查那麼多案，只有這一案彭委員這麼堅持，其實……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彭委員是委員，我們都不是？

彭委員紹瑾：（在席位上）不是，因為在底下的官員他們叫我一定要堅持。

主席：一下關掉 6 個外館，比較說不過去。

請外交部會計處林會計長說明。

林會計長玉春：主席、各位委員。這一部分整個科目如果指定刪減，不管數字是多少，依據目前預算法的規定，只要是指定刪減的科目，以後如果真的經費不足，我連動用預備金的機會都沒有，依照規定不可以。這部分是基本行政費用，希望這部分能夠支持，讓外館推展業務能夠順利。謝謝。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凍結 1,000 萬。

主席：如果決議凍結 1,000 萬，報告後始得動支，請問各位有無意見？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可以啦！今天整個委員會不是他一個人的。

主席：不是，因為前面很多案子，我們也尊重國民黨委員的意見都撤案了。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對啦！大家應該彼此尊重，他剛才講得很清楚，刪減之後他想要動用預備金都不可能，今天誰能掌握以後的事情。

劉委員盛良：（在席位上）100 年的工作給他們多一點經費，101 年時再看看情形再說，好不好？

主席：按照帥委員的建議，本案決議凍結 1,000 萬，報告後始得動支。請問各位，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帥委員化民：（在席位上）底下就全部移送政黨協商。

主席：還是要表決。接下來如何進行有三個方案：第一個方案今天晚上繼續處理到結束；第二方案是送朝野協商；第三個方案是擇日再審。提醒各位委員，原則上我們的議程安排在下週四有一個空檔，所以下週四可以運用來繼續審查外交部的預算。本席強烈建議我們把案子走完比較理想，因為委員會存在的意義就是讓我們必須先審查預算。提案的部分其實剩下不多，大部分是決議，所以後面的處理速度應該會比較快，所以本席強烈建議下週四繼續處理。

現在從第三案開始表決，贊成擇日再審者請舉手。

（進行表決）

主席：非本委員會的同仁可以舉手，但不列入計算。

贊成第二案送朝野協商者請舉手。

（進行表決）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主席：贊成第二案者有 3 票。最後一案就是零票，那就不必表決了。

今日會議做以下決議：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外交部主管收支公開部分，歲入部分及歲出部分至第 8 款第 1 項第 3 目外，其餘連同委員提案保留送黨團朝野協商。

委員蔡同榮所提書面意見，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蔡委員同榮書面意見：

楊部長報告提到，為落實「活路外交」政策，貴部秉持以臺灣為主，對人民有利原則，廣續推動活路外交政策，全力捍衛中華民國主權及臺灣主體性，在互惠互利及共榮發展基礎上，鞏固我與邦交國關係。

Q1：請問楊部長，在馬總統傾中政策下，對日本關係倒退數十年，是活路外交嗎？應該是死路外交吧？

楊部長報告提及，台灣要積極推動有意義參與聯合國專門機構與機制，並將「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及「國際民航組織」（ICAO）列為優先爭取參與目標。

Q2：請問楊部長，何謂有意義參與聯合國專門機構與機制？貴部預計何時可加入 UNFCCC 及 ICAO？

楊部長報告說，在連續兩年以觀察員地位出席「世界衛生大會」（WHA）之正面發展上，積極爭取擴大參與 WHO 各項機制、會議及活動，以進一步深化及廣化有意義參與 WHO。

Q3：請問楊部長，何謂進一步深化及廣化有意義參與 WHO？以前的作為都沒意義嗎？

楊部長述及，廣續辦理「臺灣獎學金」、「國際青年研習營」、「國際青年大使交流」、「經貿遠朋班」等國際青年人才培訓計畫，並安排國內年輕學者前往海外從事學術外交，厚植國際學界友我人脈。

Q4：可否簡述「臺灣獎學金」辦理成果？

楊部長說要加強領務服務工作，推動「行動領務計畫」，提供走動式領務服務，以落實保僑、護僑及急難救助措施，維護國人旅外安全。

Q5：請問什麼是「行動領務計畫」？有何作為？

主席：今日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18 時 9 分）